



# 二〇一二年 第三季經濟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 二〇一二年 第三季經濟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經濟分析部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

# 目錄

段數

## 第一章：經濟表現的全面概況

整體情況	1.1	-	1.2
對外貿易	1.3	-	1.4
內部需求	1.5	-	1.6
勞工市場			1.7
資產市場	1.8	-	1.9
通脹	1.10	-	1.11
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1.12
其他經濟發展	1.13	-	1.18
專題1.1 香港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的最新修訂內容			
專題1.2 美國聯邦儲備局推出第三輪量化寬鬆措施(QE3)			
專題1.3 中小型企業的動向指數(最新情況)			

## 第二章：對外貿易

有形貿易			
整體貨物出口	2.1	-	2.7
貨物進口			2.8
無形貿易			
服務輸出			2.9
服務輸入			2.10
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			2.11
其他發展	2.12	-	2.14
專題2.1 美國經濟面對的「財政懸崖」			
專題2.2 貨物出口尾端風險的統計分析			

## 第三章：選定行業的發展

物業	3.1	-	3.11
土地	3.12	-	3.13
旅遊業	3.14	-	3.15
物流業	3.16	-	3.17
運輸			3.18
環境			3.19
專題3.1 政府針對物業市場推出的最新措施 (二〇一二年八月至十月)			

## 第四章：金融業

利率及匯率	4.1	-	4.5
貨幣供應及銀行業	4.6	-	4.14
債務市場	4.15	-	4.16
股票及衍生工具市場	4.17	-	4.21
基金管理及投資基金			4.22
保險業			4.23

**第五章：勞工市場**

整體勞工市場情況	5.1
總就業人數及勞動人口	5.2 - 5.4
失業概況	5.5 - 5.9
就業不足概況	5.10
機構就業概況	5.11 - 5.12
職位空缺情況	5.13 - 5.16
工資及收入	5.17 - 5.22
與勞工有關的近期措施	5.23
專題5.1 香港的青少年失業情況	

**第六章：物價**

消費物價	6.1 - 6.3
生產要素成本與進口價格	6.4 - 6.5
產品價格	6.6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6.7

**統計附件**

## 第一章：經濟表現的全面概況

###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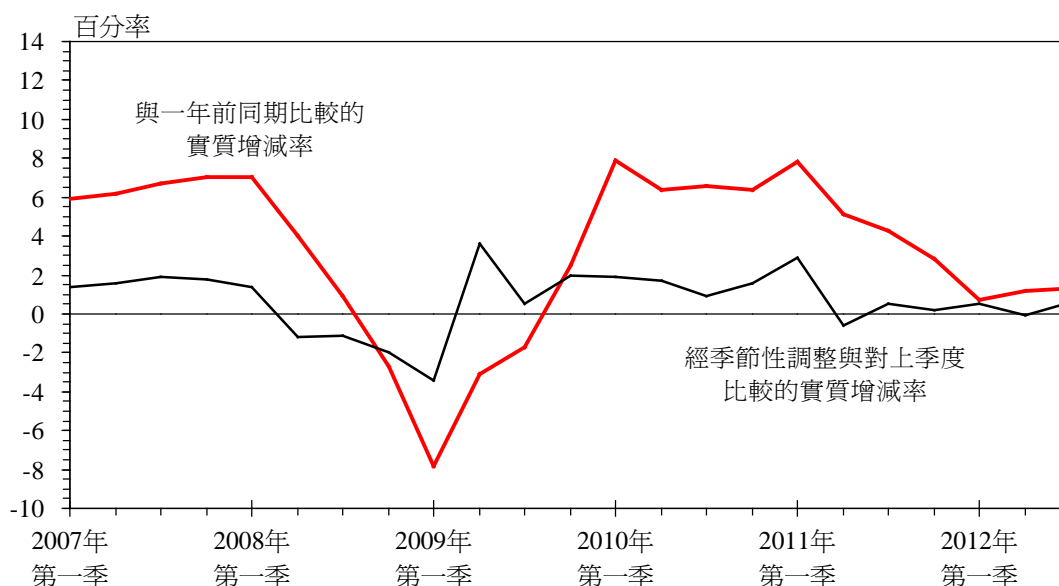
- 香港經濟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較一年前溫和增長1.3%，與第二季1.2%的按年增幅相若。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經濟亦錄得溫和增幅。內部經濟活動方面，私人消費開支續見平穩增長，而投資活動則保持強勁。貨物貿易在季末時亦見反彈，惟部分是得益於去年比較基數偏低。
- 外部需求在第三季整季而言依然疲弱。雖然歐元區主權債務危機在歐洲當局採取政策措施後略為穩住，但歐元區經濟深陷衰退，加上美國經濟復蘇緩慢，繼續拖累亞洲區的生產活動及貿易往來。因此，香港整體貨物出口儘管在九月反彈，但第三季只見溫和增長。外圍環境嚴峻，拖累服務輸出大幅減慢。
- 內部經濟在過去一年多表現強韌，在第三季續見溫和增長。就業和收入情況仍大致堅穩，私人消費開支穩步增長，但按年增幅較先前季度略為緩和，主要是因為去年同期比較基數偏高。同時，由於私人機器及設備購置活躍，公營部門大型基建工程全速進行，以及私營機構建造活動進一步飆升，投資開支保持強勁。
- 勞工市場在第三季大致保持平穩，但總就業人數在臨近季末時初現減慢迹象，經季節性調整後的失業率因而微升至3.3%。工資及收入截至第二季仍錄得穩健增長，但隨着實施法定最低工資的推動效應減弱，按年增幅也較先前季度放緩。
- 歐洲債務危機稍為穩住，加上市場憧憬美國推出新一輪量化寬鬆措施，牽動本地股票市場在第三季反彈。本地物業市場續現亢奮迹象，樓價升幅高於整體收入增長。為防樓市泡沫風險進一步升溫，政府在八月至十月推出幾輪措施以穩定房屋市場；除增加土地及房屋供應的措施外，最近亦強化按揭借貸的風險管理以維持銀行體系穩定，加強額外印花稅以遏抑炒風，並推出買家印花稅來紓緩住宅供不應求的情況。
- 通脹在第三季持續降溫。雖然國際食品價格因美國出現旱情及環球流動資金充裕而有上行壓力，但區內通脹回落，進口通脹壓力進一步紓緩。本地方面，由於工資及寫字樓租金的升幅回落，本地營商成本壓力大致緩和，惟零售舖位租金的升幅仍然顯著。

## 整體情況

**1.1** 香港經濟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繼續面對外圍顯著的下行風險，按年只錄得溫和增長。歐債危機仍是環球經濟的重大威脅，但在歐洲中央銀行及其他歐洲當局採取政策措施後，危機在季內稍為喘定。此外，歐元區經濟衰退和美國經濟放緩已對亞洲造成負面影響，繼續嚴重拖累區內的經貿活動。美國在九月推出新一輪量化寬鬆措施(QE3)，亦令環球經濟的不明朗因素增加。因此，香港貨物出口在第三季整體來說頗為疲弱。服務輸出更明顯減慢，即使訪港旅遊業仍有增長。本地方面，就業和收入情況大致良好，私人消費繼續穩步增長，而私人及公共投資活動則非常活躍。隨着外圍及本地的價格壓力有所緩和，消費物價通脹率在第三季續見回落。

**1.2** 本地生產總值<sup>(1)</sup>在二〇一二年第二季按年實質增長 1.2%(與先前估算相同)，第三季再緩和增長 1.3%。二〇一二年首三季合計，實質本地生產總值按年擴張 1.0%。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sup>(2)</sup>，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在第二季微跌 0.1%(與先前估算相同)，第三季則重現正增長，實質擴張 0.6%。

圖 1.1：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經濟仍然頗為疲弱



## 對外貿易

**1.3** 整體貨物出口在第三季按年實質溫和增長 4.0%，扭轉第二季下跌 0.2% 的情況，主要是得益於九月份出口從一年前同期的偏低比較基數顯著反彈。輸往歐盟市場的出口在第三季仍然錄得雙位數按年跌幅，輸往美國及多個主要亞洲市場的出口亦未見起色。不過，輸往內地和日本的出口按年則錄得較快增長。此外，多個亞洲市場對原材料的進口需求仍然不振，反映先進市場的最終需求疲弱，拖累區內的生產及出口活動。

**1.4** 然而，服務輸出在第二季按年增長 2.9% 後，在第三季大幅減慢，僅微升 0.1%。服務輸出表現欠佳，是由於貿易往來呆滯，環球經濟前景不明朗，令集資及跨境融資活動轉趨淡靜，以及旅客人均消費轉弱。反映這情況，與貿易相關的服務輸出增長乏力；運輸服務輸出和金融及商用服務輸出更錄得跌幅；而旅遊服務輸出即使在訪港旅客人數持續雙位數增長下亦見放緩。

表 1.1：本地生產總值與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及主要價格指標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二〇一〇年 <sup>#</sup>	二〇一一年 <sup>#</sup>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sup>#</sup>	第二季 <sup>#</sup>	第三季 <sup>#</sup>	第四季 <sup>#</sup>	第一季 <sup>#</sup>	第二季 <sup>#</sup>	第三季 <sup>+</sup>
<u>本地生產總值與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實質增減百分率</u>									
私人消費開支	6.3	8.2	7.7 (0.9)	9.9 (2.9)	9.5 (1.4)	5.9 (0.6)	6.4 (1.2)	3.1 (0.1)	2.8 (0.9)
政府消費開支	3.3	2.2	3.3 (1.6)	1.4 (-0.5)	1.6 (0.9)	2.5 (0.6)	2.5 (1.4)	3.5 (0.6)	3.7 (1.0)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7.4	7.5	1.7	7.1	11.6	9.3	12.6	5.7	8.7
其中：									
樓宇及建造	5.6	7.1	19.1	-4.3	5.9	9.3	15.0	14.0	9.4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6.1	13.0	-9.6	16.8	24.6	19.2	21.6	5.5	9.8
整體貨物出口	17.3	3.4	16.3 (9.1)	-0.3 (-8.9)	-2.2 (1.1)	2.3 (1.8)	-5.2 (1.1)	-0.2 (-3.5)	4.0 (4.7)
貨物進口	18.1	4.7	12.1 (8.2)	2.1 (-5.3)	1.6 (0.4)	4.2 (1.2)	-2.1 (1.5)	0.9 (-1.9)	4.3 (3.2)
服務輸出	14.8	6.7	8.8 (2.8)	7.9 (1.1)	5.5 (0.5)	5.0 (0.5)	2.7 (0.7)	2.9 (0.9)	0.1 (-1.9)
服務輸入	11.1	3.5	5.9 (0.2)	3.5 (0.9)	2.0 (-0.3)	2.7 (2.0)	3.7 (0.9)	1.6 (-0.8)	0.9 (-1.1)
本地生產總值	<b>6.8</b>	<b>4.9</b>	<b>7.8 (2.9)</b>	<b>5.1 (-0.6)</b>	<b>4.3 (0.5)</b>	<b>2.8 (0.2)</b>	<b>0.7 (0.5)</b>	<b>1.2 (-0.1)</b>	<b>1.3 (0.6)</b>
<u>主要價格指標的增減百分率</u>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b>0.3</b>	<b>3.8</b>	<b>1.6 (1.3)</b>	<b>5.2 (1.1)</b>	<b>4.3 (1.7)</b>	<b>4.0 (-0.1)</b>	<b>3.5 (0.7)</b>	<b>2.4 (0.1)</b>	<b>3.8 (3.0)</b>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整體消費物價指數	<b>2.4</b>	<b>5.3</b>	<b>3.8 (1.8)</b>	<b>5.2 (1.8)</b>	<b>6.4 (-0.9)</b>	<b>5.7 (3.0)</b>	<b>5.2 (1.3)</b>	<b>4.2 (0.9)</b>	<b>3.1 (-2.0)</b>
基本消費物價指數 <sup>^</sup>	<b>1.7</b>	<b>5.3</b>	<b>3.7 (1.8)</b>	<b>5.0 (1.7)</b>	<b>6.1 (1.5)</b>	<b>6.4 (1.2)</b>	<b>5.9 (1.3)</b>	<b>5.1 (1.0)</b>	<b>4.0 (0.5)</b>
名義本地生產總值 增減百分率	<b>7.1</b>	<b>8.9</b>	<b>9.5</b>	<b>10.6</b>	<b>8.8</b>	<b>6.9</b>	<b>4.2</b>	<b>3.6</b>	<b>5.2</b>

註：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不適用於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原因是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常有短期變動，並無明顯的季節性模式。

(#) 修訂數字。

(+) 初步數字。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撇除政府一次性紓困措施的影響。



## 專題 1.1

### 香港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的最新修訂內容

政府統計處為提高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的質素，每隔數年便會進行技術性修訂。最近完成的修訂，是把最新國際統計標準納入香港本地生產總值編製系統<sup>(1)</sup>。本專題重點介紹這次本地生產總值修訂工作的其中一個主要特點，就是採用所有權轉移原則，記錄與外發加工和轉手商貿活動有關的貨品和服務貿易。

外發加工指香港公司把原材料或半製成品運往外地作實質改變的加工，其後把已加工貨品運回香港，供本地消費或轉口。轉手商貿活動指香港貿易商從非居民購入貨品，其後轉售予另一名非居民，而有關貨品沒有進出香港。

根據舊標準，貨品進出香港邊境時，就會記錄在貨品貿易統計的進出口數字內。因此，運往外地加工的物料會記錄為出口貨品，而運回香港的貨品則會記錄為進口貨品，儘管這些物料和貨品一直屬香港公司所有。另一方面，轉手商貿活動所買賣的貨品，是由香港貿易商從他人購入後轉售給他人，但因貨品實質沒有運經香港而不會記錄在貨品貿易內。只有貨品在賣出和買入時的差價，才會在服務貿易項下記錄為轉手商貿活動的毛利。

根據新標準，在記錄國民經濟核算下的貨品及服務貿易時，會採用所有權轉移原則。因此，加工貨品不會記錄在貨品貿易內，因為有關貨品不涉及實際的買賣活動(即所有權沒有轉移)，但加工費則會記錄為服務輸入，以反映加工經濟體所提供製造服務的價值。同樣，在轉手商貿活動方面，由於涉及所有權轉移，購入的貨品會記錄為貨品進口，其後轉售的貨品會記錄為貨品出口，舊標準下的毛利就會自動反映為貨品淨出口。示例載於政府統計處有關本地生產總值統計修訂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附件。

由於實施新標準只涉及把貨品及服務貿易的組成部分重新分類，貨品及服務貿易的整體差額會維持不變。但由於扣除加工貨品貿易和計入轉手商貿活動的貨品銷售淨值，貨品貿易差額一般會由赤字變為盈餘。不過，新標準下的貨品貿易差額在二〇一一年和二〇一二年首三季卻錄得赤字，惟數額明顯小於舊標準下的赤字。新標準下的貨品貿易在上述期間錄得些微赤字，主要是由於先進經濟體對香港出口的需求疲弱，以及本地消費、投資和訪港旅遊業暢旺而令進口需求強勁所致(圖 1)。

---

(1) 關於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的修訂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二零一二年九月》。

### 專題 1.1(續)

同樣，由於扣除轉手商貿服務輸出和計入製造服務輸入，過去多年的服務貿易差額往往由盈餘變為赤字。不過，在二〇〇九年至二〇一一年，服務貿易每年仍錄得盈餘，這是因為旅遊和金融服務輸出在這三年間都錄得可觀增長(圖 2)。服務貿易在二〇一二年首三季繼續錄得盈餘，主要是受惠於訪港旅遊業持續暢旺。

圖 1：根據新舊標準記錄的貨品貿易差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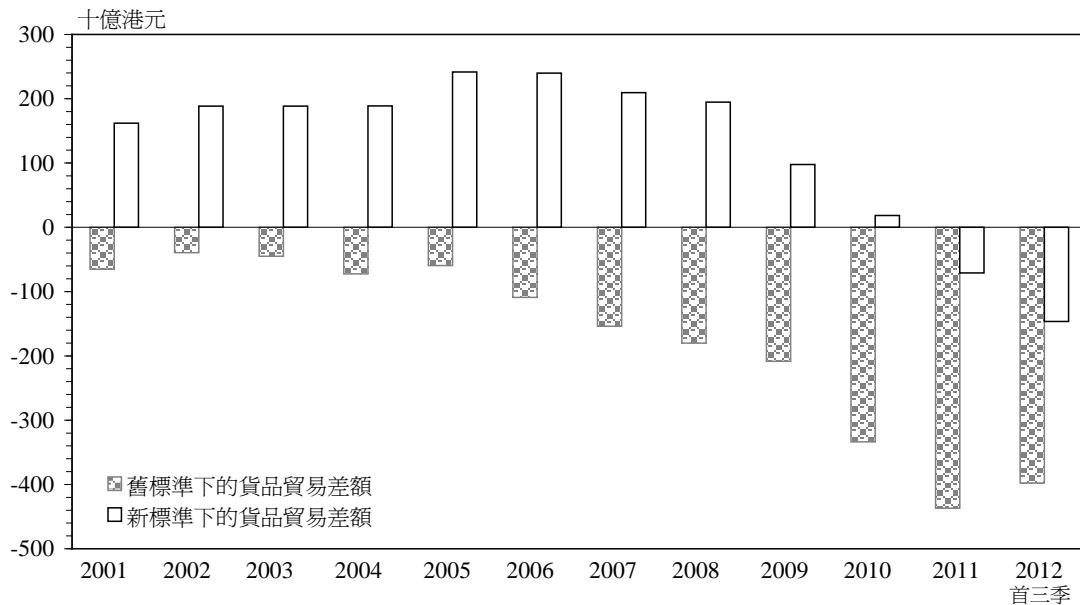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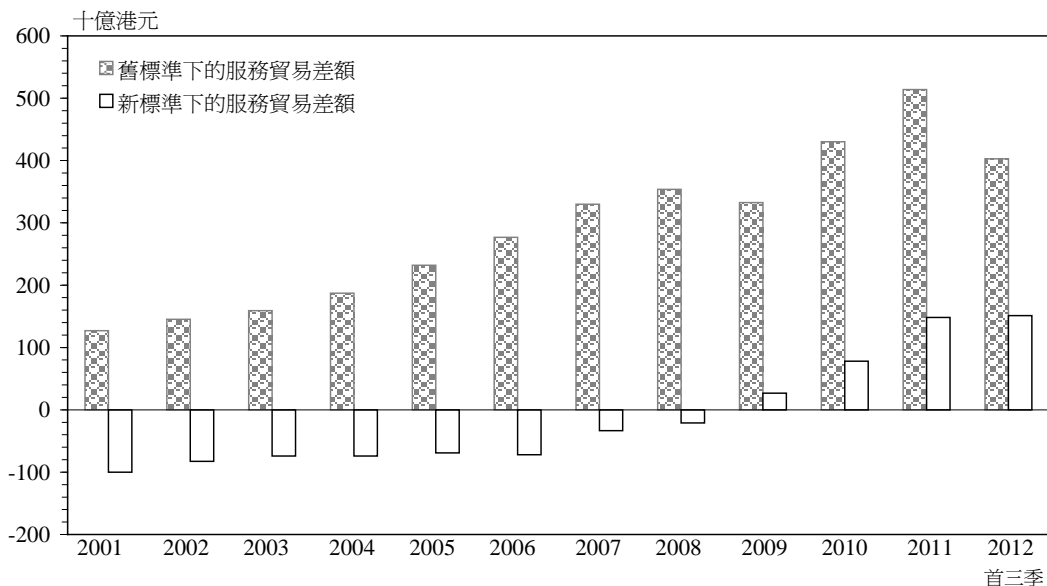


圖 2：根據新舊標準記錄的服務貿易差額



## 專題 1.1(續)

新標準更能反映全球化的最新趨勢和貿易往來的真實情況，而不受貨品的移動路線和位置所影響。這尤其切合香港的情況，因為本港貿易商在環球市場上擁有廣泛的買家和賣家貿易網絡，外發加工和轉手商貿活動在香港貿易結構中擔當重要角色。粗略而言，二〇一一年，在香港輸往內地的整體出口當中，與外發加工有關的佔 32%，而經轉手商貿活動出售的貨品總值達 3.5 萬億元，較出口總值 3.4 萬億元還要高。

新標準有助在本地生產總值和國際收支平衡架構下進行宏觀經濟分析，並補充每月按進出口貿易報關單編製、提供詳細貨品和貿易伙伴分項的傳統對外貨物貿易統計數字。新標準已由二〇一二年九月起納入國際收支平衡統計系統。本地生產總值方面，新統計數字會載於補充統計表內，與舊標準的數字同時載列，以提供過渡期，讓數據使用者有較長時間去適應本地生產總值架構下新的貨品和服務貿易統計數字。

除了採用所有權轉移原則記錄外地加工貨品和轉手商貿活動外，這次本地生產總值統計數字的其他主要修訂還包括：(i)把研究及發展(研發)開支作為固定資本計算，以更能反映研發是推動經濟增長和發展的經濟資產；(ii)使用參照利率方法改良人壽保險服務的開支估算；以及(iii)計算僱員報酬時包括僱員股票期權。基於這些改變，按當時價格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水平在近年上調約 2%，但實質增減率的修訂幅度多數都在 $\pm 0.3$  個百分點之內，因為本地生產總值的絕對值在各相鄰年份的修訂幅度大致相若(表 1)。

表 1：本地生產總值實質增長率修訂前後的比較

	名義本地生產總值				本地生產總值 按年實質增長率		
	修訂前 (a)	修訂後 (b)	差值 (b)-(a)	修訂佔(a) 的百分率	修訂前	修訂後	修訂
	(十億元)	(十億元)	(十億元)	(%)	(%)	(%)	(百分點)
2007	1,615.6	1,650.8	+35.2	+2.2	6.4	6.5	+0.1
2008	1,677.0	1,707.5	+30.5	+1.8	2.3	2.1	-0.2
2009	1,622.5	1,659.2	+36.7	+2.3	-2.6	-2.5	+0.1
2010	1,741.6	1,777.7	+36.2	+2.1	7.1	6.8	-0.3
2011	1,896.7	1,935.2	+38.5	+2.0	5.0	4.9	-0.1
2012							
第一季	470.5	482.8	+12.3	+2.6	0.7	0.7	-
第二季	463.7	473.2	+9.5	+2.0	1.1	1.2	+0.1

## 專題 1.2

### 美國聯邦儲備局推出第三輪量化寬鬆措施(QE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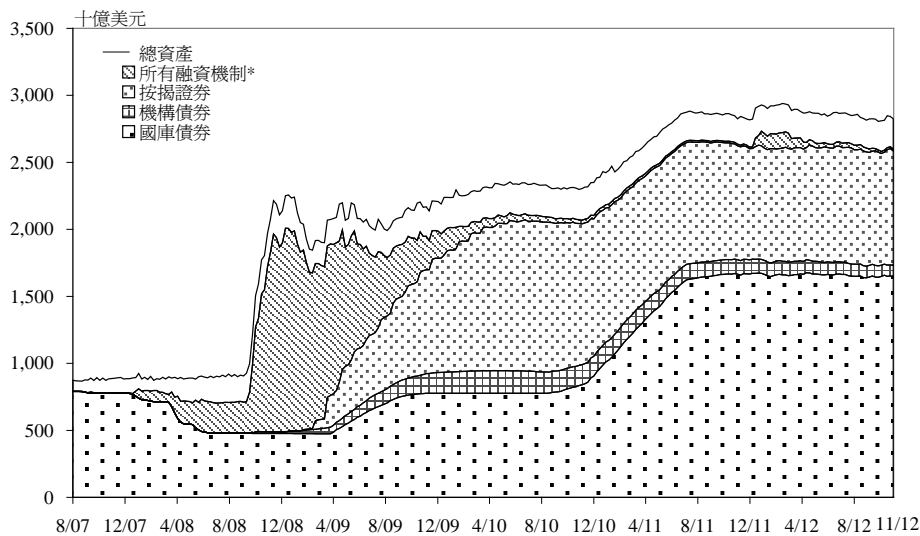
美國聯邦儲備局(聯儲局)於二〇一二年九月十三日公布<sup>(1)</sup>，在維持價格穩定的前提下，以每月 400 億美元的步伐購入額外的機構按揭證券，直至勞工市場狀況大幅改善為止。這次新一輪的資產購買計劃，一般稱為 QE3。同時，聯儲局又預期，其超低政策利率會至少維持至二〇一五年年中。

過去數年，聯儲局已採取多項非常規貨幣政策，以遏止全球金融危機(見《二〇一〇年經濟概況及二〇一一年展望》專題 2.1)。從圖 1 可見，聯儲局的資產負債表在推行各項資產購買計劃(包括前兩輪量化寬鬆措施)後已顯著擴大。事實上，在公布 QE3 之前，聯儲局的資產負債表規模已是二〇〇七年年中金融危機發生前的三倍以上。展望未來，聯儲局的資產負債表預料會繼續膨脹，尤以按揭證券部分為然。

量化寬鬆措施的成效在美國引起熱烈討論，因為這項措施可能會帶來較長期的不良後果，包括通脹風險上升、資源錯配和道德風險。此外，不論 QE3 是否能夠達到聯儲局的目標，其對外圍環境的潛在副作用，已引起新興市場的抨擊。

美國前兩輪量化寬鬆措施(歐盟和日本的量化寬鬆措施亦然)雖然降低了金融市場的系統風險，並緩和了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大衰退的痛楚，但也引致全球流動資金過剩，使跨境資金流動更為波動，令基調較好的經濟體面對資產市場熾熱及通脹的風險增加。香港和其他亞洲經濟體所受的影響亦非常明顯。

圖 1：全球金融危機以來聯儲局資產負債表的變化



註：(\*) 所有融資機制包括：定期拍賣機制、其他貸款、商業票據融資機制、向美國國際集團(AIG)、Maiden Lane LLC、Maiden Lane II LLC、Maiden Lane III LLC 及 TALF LLC 提供貸款的未償還本金，以及中央銀行流動資金互換協議。

(1) 美國聯邦公開市場委員會的聲明：<http://www.federalreserve.gov/newsevents/press/monetary/20120913a.htm>.

## 專題 1.2(續)

有別於前兩輪量化寬鬆措施，QE3 既無限期，也不預設購買上限。因此，QE3 對香港及其他亞洲經濟體的累積副作用在現時初步階段可能未見明顯，但潛在影響可以十分巨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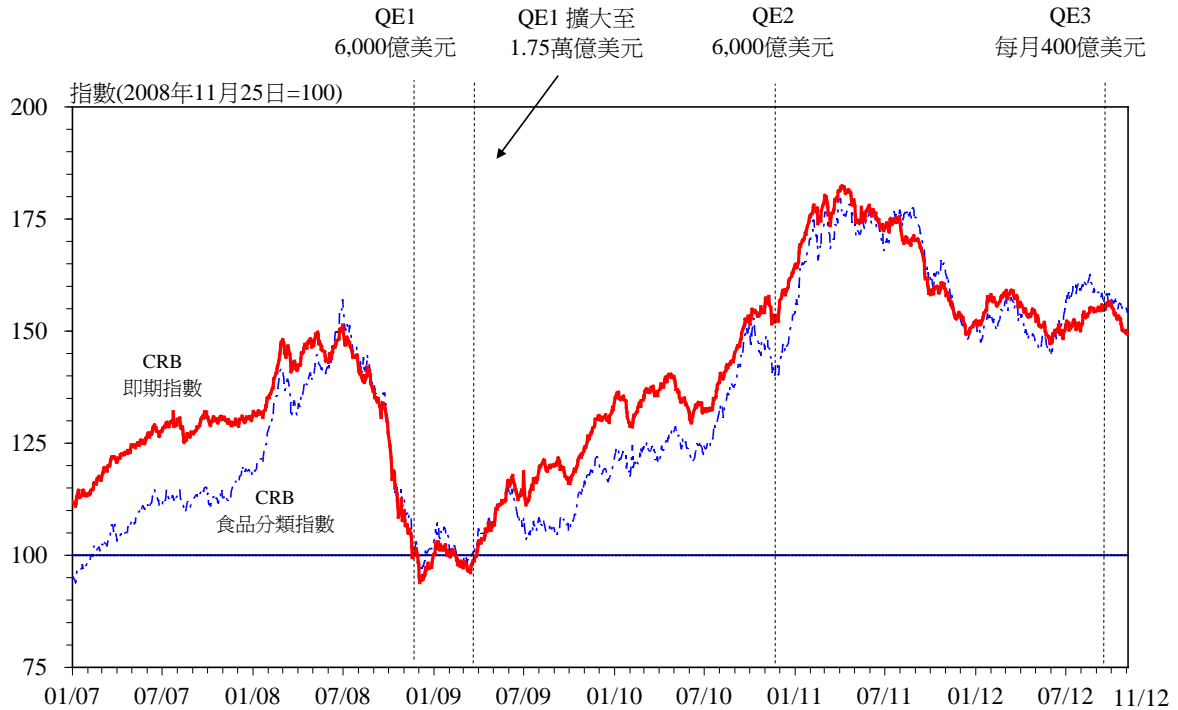
聯儲局採取高度寬鬆的貨幣政策，增加了美元匯率和國際商品價格的波動。從圖 2 可見，自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公布首輪量化寬鬆措施後，美元走勢頗為波動。名義美匯指數在二〇一二年十月與二〇〇八年十一月相比，下跌大約 10%。在同一段時間，以 CRB 即期指數為指標的國際商品價格累計上升了接近 50%(圖 3)。至於 QE3 對國際商品價格的即時影響直至目前仍不明顯，但其長遠影響仍有待觀察，特別是大宗商品價格若然回升，往後會為本港進口通脹帶來上行風險，這項發展值得注意。

圖 2：美元匯率在公布量化寬鬆措施後的走勢



## 專題 1.2(續)

### 圖 3：國際商品價格的走勢



聯儲局推出 QE3 的原意之一，是要提振資產價格，包括美國的房屋、股票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價格。不過，由此產生的流動資金氾濫和超低息環境，並不符合香港現時所需。政府一再重申十分關注本地物業市場的走勢，因為考慮到房屋價格自二〇〇八年的低位幾乎從未間斷地上升，至今累積升幅已達 107%。雖然本地物業市場走勢也受基本供求情況影響，特別是供應情況緊張，但聯儲局推出第三輪量化寬鬆措施，並預期會把低息環境維持至二〇一五年年中，難免會進一步增加樓市亢奮情緒的風險，繼續為香港的金融及宏觀經濟穩定帶來風險。另一隨之而來的副作用，是住屋租金急升，繼而推高本地通脹。

QE3 的推出，也可能會引發新一輪的資金大量湧入香港和區內其他經濟體。事實上，本地銀行體系的總結餘在今年十月再度增加，是二〇〇九年九月以來首次上升。九月中，香港金融管理局為應對 QE3 而推出第五輪收緊物業按揭貸款的措施。在十月，政府再加推措施穩定住宅市場。鑑於 QE3 為香港經濟帶來潛在風險，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有關情況，並會因應形勢的需要，採取適當措施以維護香港宏觀經濟和金融的穩定性。

## 內部需求

**1.5** 內部需求在第三季續見增長。就業和收入情況仍大致向好，加上資產市場價格在季內上揚，帶動私人消費開支在第三季按年實質再增長 2.8%。最近幾季按年增幅略為緩和，部分原因是去年比較基數極高。政府消費開支在第三季實質再增加 3.7%。

**表 1.2：按主要組成項目劃分的消費開支<sup>(a)</sup>**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其中：								
		本土市場的總消費開支 <sup>(a)</sup>	食品	耐用品	非耐用品	服務	居民在外地的開支	旅客消費	私人消費開支 <sup>(b)</sup>	
二〇一一年	全年	9.7	0.7	35.4	20.2	3.6	1.8	14.1	8.2	
	上半年	9.9	1.1	34.2	22.0	4.1	3.1	12.5	8.9	
	下半年	9.5	0.3	36.3	18.6	3.1	0.6	15.5	7.6	
	第一季	8.7	3.5	24.5	18.5	3.8	1.9	10.2	7.7	
	第二季	11.0	-0.8	45.4	25.4	4.3	4.4	15.1	9.9	
	第三季	10.7	0.3	37.8	22.1	4.4	-0.2	10.7	9.5	
	第四季	8.4	0.3	35.0	15.8	1.8	1.4	20.3	5.9	
	二〇一二年	上半年	5.7	*	25.1	5.1	3.2	5.1	11.4	4.7
		第一季	7.0	-1.0	30.1	7.5	3.8	5.7	9.8	6.4
		第二季	4.4	0.9	20.2	2.9	2.5	4.5	13.2	3.1
	第三季	3.0	2.7	9.2	1.5	2.2	6.6	6.3	2.8	

註：(a) 本土市場的消費開支由本地消費開支及旅客開支組成，這兩項開支在統計數據中不可區分。

(b) 私人消費開支數字是從本土市場的總消費開支中減去旅客消費後加入香港居民在外地的開支而得出。

(\*) 增減小於 0.05%。

圖 1.2 : 私人消費開支在第三季  
續見平穩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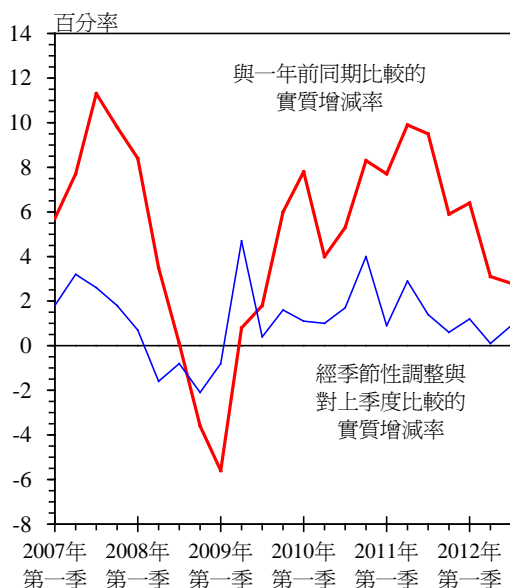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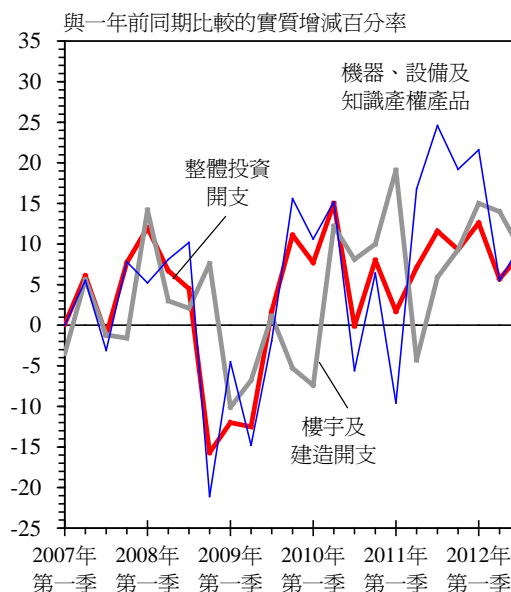


圖 1.3 : 投資開支保持強勁



1.6 按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計算的整體投資開支，由第二季按年實質增長 5.7%，加速至第三季 8.7% 的強勁增長。增長再度加快，主要是由於機器及設備購置勁升 9.8%。不過，以大型企業為對象的《業務展望按季統計調查》和以中小企業為主的動向指數(中小企諮詢報告詳見專題 1.3)顯示，營商氣氛近月普遍仍然相當審慎。同時，私營機構建造活動維持活躍，而公營部門的基建工程量亦持續處於高水平，因而帶動整體樓宇及建造開支在第三季再實質激增 9.4%。



## 專題 1.3

### 中小型企業的動向指數(最新情況)

為更深入了解中小型企業(中小企)<sup>(1)</sup>目前的業務收益、僱用人數及獲取信貸情況，從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底起，政府統計處代表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進行專項諮詢，訪問約 500 家抽選為樣本的中小企，以收集其意見。本文就《二〇一二年半年經濟報告》專題 1.1 所匯報的結果，提供更新資料。

自二〇一一年六月起，專項諮詢的行業涵蓋範圍及問卷設計有所修訂。具體來說，諮詢不再涵蓋旅行社、金融機構和保險代理及經紀這三個行業，而有關獲取信貸情況的問題，也改為詢問中小企對目前及預期獲取信貸的看法(是「容易」、「一般」，還是「緊絀」)，而非與正常情況比較。樣本公司的數目因而減至 400 家左右。

專項諮詢訂定了一套動向指數，以顯示回應者認為業務收益及僱用人數情況與對上一個月比較的整體轉向。考慮到諮詢的涵蓋範圍及性質，詮釋諮詢結果時應相當謹慎。不過，諮詢結果可用作密切監察中小企狀況的粗略指標。

根據這套動向指數，受訪中小企的整體業務收益情況在近月仍然疲弱(表 1)。二〇一二年十月，除了商用服務業之外，其餘受訪行業都有較多中小企報稱業務狀況普遍欠佳。由於外圍環境困難，進出口貿易業、物流業及批發業表現持續呆滯，而本地行業中的飲食業及地產業在近月也表現參差。不過，儘管業務狀況相對較差，中小企的回應顯示其僱用人數在近月仍大致穩定(表 2)。

就進出口貿易公司而言，專項諮詢另行詢問他們對新出口訂單的意見，以了解出口表現。新出口訂單動向指數由八月的 46.4 微升至十月的 46.8，但仍然低於 50 這條指數分界線，反映在美國經濟脆弱、歐盟市場低迷以及多個主要亞洲市場的經濟活動續見放緩的背景下，外部需求不振。

---

(1) 在香港，中小企指僱用少於 100 名員工的製造業公司和僱用少於 50 名員工的非製造業公司。

### 專題 1.3(續)

中小企報稱信貸緊絀的比例在二〇一二年十月仍然處於 0.7% 的低水平，這既因為貨幣環境大致寬鬆，也受惠於政府持續推行各種支援中小企的信貸保證計劃。

**表 1：業務收益動向指數<sup>^</sup>**

	二〇一二年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i>內部層面</i>										
飲食	49.1	50.9	49.1	48.1	49.1	49.1	49.1	51.0	47.1	49.0
地產	44.1	60.3	54.4	47.1	42.6	41.2	50.0	55.9	54.4	47.1
零售	48.6	47.9	47.9	47.4	45.3	46.1	46.4	46.8	49.1	47.2
批發	47.5	52.5	50.0	47.4	44.7	44.7	47.4	44.7	44.7	42.1
商用服務	46.9	51.5	51.5	51.5	48.5	48.5	45.5	48.5	45.5	50.0
<i>外圍層面</i>										
進出口貿易	47.8	47.8	48.7	48.6	47.7	46.8	47.7	45.9	47.2	47.7
物流	41.7	38.9	44.4	44.4	47.1	50.0	50.0	38.2	44.1	41.2
<b>以上所有行業*</b>	<b>47.5</b>	<b>49.1</b>	<b>49.0</b>	<b>48.2</b>	<b>46.7</b>	<b>46.6</b>	<b>47.5</b>	<b>46.9</b>	<b>47.6</b>	<b>47.2</b>

註：(^) 動向指數是按報稱「上升」的中小企百分比，加上報稱「相同」的中小企百分比的一半計算。動向指數高於 50 表示業務情況向好，低於 50 則表示情況恰恰相反。專項諮詢已要求回應者在填報意見時撇除季節性因素。

(\* ) 加權平均數採用個別行業的中小企總數作為權數。

**表 2：僱用人數動向指數**

	二〇一二年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i>內部層面</i>										
飲食	50.0	50.9	50.0	48.1	49.1	49.1	50.0	50.0	48.1	50.0
地產	47.1	50.0	51.5	51.5	50.0	50.0	50.0	52.9	50.0	50.0
零售	50.5	50.0	49.6	50.0	50.0	50.0	50.0	49.5	50.0	50.0
批發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商用服務	50.0	50.0	51.5	50.0	48.5	50.0	50.0	50.0	50.0	53.0
<i>外圍層面</i>										
進出口貿易	49.1	50.0	50.0	50.0	49.5	49.1	50.0	49.5	50.0	50.0
物流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47.1	47.1
<b>以上所有行業*</b>	<b>49.6</b>	<b>50.1</b>	<b>50.1</b>	<b>50.0</b>	<b>49.6</b>	<b>49.6</b>	<b>50.0</b>	<b>49.9</b>	<b>49.7</b>	<b>50.2</b>

註：(\*) 加權平均數採用個別行業的中小企總數作為權數。

**表 3：現時新出口訂單動向指數**

	二〇一二年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進出口貿易	48.2	47.8	49.1	50.0	46.4	46.4	46.8	46.4	46.8	46.8

**表 4：中小企報稱現時信貸緊絀的百分比**

	二〇一二年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所有選定行業*	1.3	0.9	0.7	0.7	0.7	1.1	1.1	0.7	0.7	0.7

註：(\*) 加權平均數採用個別行業的中小企總數作為權數。

## 勞工市場

**1.7** 勞工市場在第三季大致保持穩定。不過，隨着經濟低速增長，總就業人數增長動力稍見減慢，*經季節性調整後的失業率*因而在第三季微升至 3.3%。*就業不足率*亦微升至 1.6%。勞工市場仍處於全民就業水平，勞工工資及收入在第二季按年續見穩健增長，但因法定最低工資在二〇一一年五月實施後的推動效應減弱，收入按年增幅較先前幾季為慢。然而，第三季最低十等分組別全職僱員的平均就業收入以名義計按年仍大幅增加 7.2%，以實質計上升 5.2%。

## 資產市場

**1.8** *本地股票市場*在七月窄幅波動，自七月底起重拾升軌，這是由於歐洲央行行長承諾維護歐元，市場又憧憬先進經濟體會進一步放鬆政策，令市場氣氛轉活。其後歐洲、美國及日本在九月公布寬鬆貨幣措施，恒生指數(恒指)進一步攀升，在第三季季末收報 20 840 點，較二〇一二年六月底和二〇一一年年底分別上升 7%和 13%。不過，股票市場的平均每日成交在第三季依然疲弱，而集資活動與一年前同期相比亦較為淡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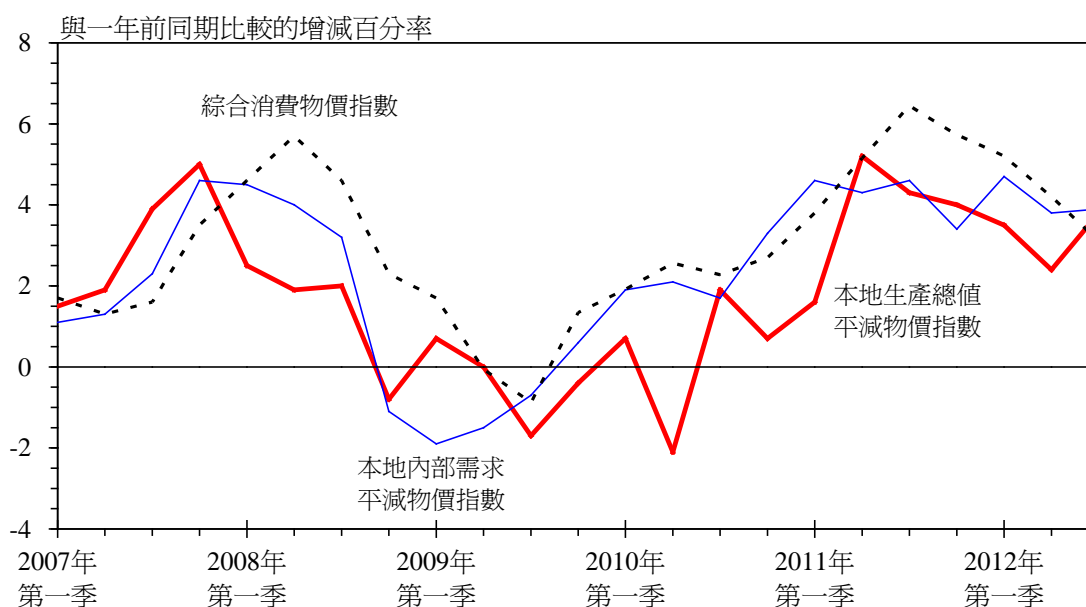
**1.9** 在流動資金過剩、利率超低的支持下，*住宅物業市場*在第三季進一步上揚。美國九月公布新一輪貨幣寬鬆措施後，市場氣氛更趨亢奮。截至九月份的住宅物業價格較六月再急升 6%，今年首九個月已累計上升約兩成，較一九九七年的高位高出約 26%。中小型單位價格在今年首九個月飆升 20%，遠較大型單位的 13%為高。即使按揭利率仍然偏低，第三季市民的供款負擔比率仍升至約 50%，趨近過去二十年 50.4%的平均水平。住宅物業成交宗數在第三季雖然較第二季下跌 6%，但按年則增加 36%。六月至九月間，住宅租金亦再升 4%；商業樓宇市場方面，寫字樓租金微升 1%，而舖位租金則急升 6%。鑑於樓市日趨亢奮，政府在八月至十月再公布幾輪措施，防範樓市泡沫風險進一步增加。這包括短、中、長期增加土地和住宅供應的措施(八月)；收緊按揭貸款標準，令銀行體系更為穩健(九月)；以及提高額外印花稅以遏止投機活動，並引入買家印花稅，以期在供應緊絀的情況下優先照顧香港永久居民的置業需求(十月)。

## 通脹

**1.10** 隨着本地和外圍價格壓力減退，*消費物價通脹*在二○一二年第三季進一步回落。本地方面，住宅新訂租約租金在二○一一年年底及二○一二年年初相對回穩，繼續反映到消費物價指數中，私人房屋租金項目的升幅收窄。外圍方面，進口來源地的通脹降溫，加上早前環球食品及商品價格回軟，都令進口通脹壓力減退。由於食品價格和私人房屋租金(合共佔住戶消費開支超過五成)逐步放緩，*整體消費物價通脹率*從第二季的 4.2%降至第三季的 3.1%。撇除政府紓困措施的效應後，*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亦由第二季的 5.1%顯著回落至第三季的 4.0%。通脹在本年餘下時間料仍會大致受控，但環球食品價格在美國旱災後近期回升，加上先進經濟體續推寬鬆貨幣措施，而本地住宅租金最近又重現升勢，較長遠而言，這些因素都可能對通脹構成上行風險。

**1.11**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在第三季按年上升 3.8%，與本地價格的升幅大致相符。

圖 1.4：消費物價通脹在第三季進一步回落



## 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1.12** 二〇一二年第二季，整體經濟在全球環境嚴峻下放緩，服務業淨產值的按年實質增長由第一季的 1.9% 進一步減慢至 1.6%。各主要服務行業中，受私營機構的樓宇建築活動復蘇所帶動，主要反映私人發展商和物業代理活動的地產業淨產值增長加快，按年錄得強勁增幅。其次是批發及零售業，這是因為本地消費和訪港旅遊業在季內表現仍然較佳。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業的淨產值續見穩步增長，但專業及商用服務、資訊及通訊和住宿及膳食服務業的淨產值僅錄得溫和增幅。隨着第二季市場氣氛轉趨審慎，金融市況趨於淡靜，金融及保險業只錄得輕微增幅，進出口貿易則持平。由於對外貿易疲弱，運輸及倉庫業的淨產值按年出現輕微回跌。二級行業方面，製造業的產值再收縮 2.9%；建造業則受惠於私營樓宇建築活動增加及大量公營部門基建工程動工，產值按年大增 10.2%。

表 1.3：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sup>(a)</sup>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製造	0.7	3.5	2.0	0.2	-2.2	-1.6	-2.9	
建造	8.4	24.6	-0.5	3.5	7.5	12.8	10.2	
服務 <sup>(b)</sup>	4.9	7.7	5.2	4.3	2.8	1.9	1.6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7.7	14.6	6.5	4.9	6.1	0.2	1.2	
進出口貿易	5.9	14.0	4.1	3.0	4.2	-1.7	*	
批發及零售	16.1	17.1	17.7	15.5	14.5	9.1	6.2	
住宿 <sup>(c)</sup> 及膳食服務	1.3	0.9	0.9	2.5	1.1	-0.5	1.9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7.4	10.8	5.5	7.4	5.7	4.3	-2.0	
運輸及倉庫	7.3	10.6	5.1	7.4	6.2	4.3	-2.2	
郵政及速遞服務	8.1	13.7	13.3	4.4	2.8	4.7	3.3	
資訊及通訊	2.8	4.0	2.4	1.9	3.0	0.7	1.8	
金融及保險	7.2	11.1	11.3	8.4	-0.5	2.8	0.5	
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1.9	2.7	1.4	1.9	1.5	3.5	4.6	
地產	-1.6	*	-2.9	-2.0	-1.7	4.8	7.4	
專業及商用服務	5.0	5.4	5.3	5.3	4.1	2.3	2.2	
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	3.0	2.9	3.1	3.1	2.9	2.9	3.3	

註：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a) 本表所示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字按生產計算法編製，與表 1.1 按開支計算法編製的數字相符。詳情見本章註釋(1)。

(b) 在本地生產總值中，服務業的增值額亦包括樓宇業權，因為樓宇業權在分析層面上屬於服務活動。

(c)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增減小於 0.05%。

## 其他經濟發展

**1.13** 為減低香港對傳統市場的依賴和抵禦外貿環境的波動，政府繼續致力與內地、台灣和其他經濟體建立經濟聯繫。對內而言，為了在國家「十二五」規劃期間加快落實《粵港合作框架協議》，粵港兩地政府在九月中簽署共同推進粵港率先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合作協議，協議涵蓋商貿、金融發展、食物安全和創新科技合作等範疇。這是雙方首次為推進這方面的工作而制訂路線圖和跨年時間表，以期在二〇一四年實現粵港服務貿易自由化的目標。

**1.14** 此外，港台經濟文化合作協進會和台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於九月底在台北召開第三次聯席會議。會上，雙方同意推展以下四方面的交流合作：環境保護、文物保育、檢測與驗證產業合作及不安全消費品通報，以及兩地投資促進機構相互交流。兩會的協商平台有助港台在商貿、金融和旅遊等多個範疇加強合作。港台之間更緊密合作，不單對港台雙方有利，而且透過現有的《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及《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議》，內地亦可從中受惠。

**1.15** 對外方面，為加強香港與新興市場的聯繫，香港投資推廣署與珠海市人民政府於八月底在莫斯科合辦研討會，展示珠三角地區的綜合競爭力和協同效益，並鞏固香港作為外資企業進軍內地市場的首選地方。

**1.16** 另外，香港與歐洲自由貿易聯盟(即冰島、列支敦士登、瑞士和挪威)簽訂的自由貿易協定業已生效。該協定涵蓋貨物和服務貿易、投資及其他與貿易相關的事宜(例如保護知識產權)，為香港金融服務和檢測與驗證產業的服務提供者帶來更多商機及開拓市場之便。

**1.17** 本地方面，為了維持經濟增長和金融體系穩健，政府推出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加強融資擔保計劃，提供 1,000 億元的信貸保證承擔額，以協助中小型企業獲取銀行信貸。另外，在未來數年內，每年約有 700 億元投資在重要的基建項目，以保障就業和奠定長遠增長的基礎。此外，政府更推出一系列逆周期監管措施，要求銀行加強流動性和信貸危機管理，以及在擬訂批核標準時保持高度警惕。

**1.18** 房屋市場方面，政府在八月底公布十項新措施，以加快出售資助和私人住宅單位，回應市民需求。另外，兩層架構的委員會／工作小組已經成立，專責檢討香港長遠房屋策略。香港金融管理局在九月向銀行發出指引，對涉及多於一個物業的按揭貸款人收緊審批標準。

具體措施包括：(1)把「供款與入息比率」上限由五成調低至四成；(2)把最高按揭成數由四成下調至三成；(3)如果按揭申請人的主要收入並非源自香港，最高按揭成數下調 20 個百分點；以及(4)所有新造按揭貸款的年期上限定為 30 年(詳見專題 3.1)。這些措施是因應先進經濟體放鬆貨幣政策以致現時全球流動資金充裕而推出，以加強按揭貸款的風險管理，並維持銀行體系穩定。十月份，政府再推出管理需求的措施，包括買家印花稅和提高額外印花稅，連同早前公布增加供應的措施，應有助紓緩供求失衡的情況，並有利於樓市的平穩健康發展。

#### 註釋：

- (1) 本地生產總值是指定期間內(例如一曆年或一季)，某經濟體未扣除固定資本消耗的總產量淨值。從開支方面估算，本地生產總值是把貨物和服務的最終總開支(包括私人消費開支、政府消費開支、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存貨增減，以及貨物出口及服務輸出)的總和，減去貨物進口和服務輸入。
- (2)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列，已扣除每年約於同一時間出現而幅度相若的變動，為了解本地生產總值的趨勢(特別是當中的轉折點)提供另一角度。詳細研究後，會發現整體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中一些主要組成項目均有季節性變動。這些組成項目包括私人消費開支、政府消費開支、貨物出口、貨物進口、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不過，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短期波動頗大，故此並無明顯的季節性模式。因此，經季節性調整後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列是以整體水平另行計算，而不是把各主要組成項目相加而成。



## 第二章：對外貿易

### 摘要

- 外圍環境普遍持續低迷，香港的貿易表現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依然欠佳。雖然美國經濟出現一些復蘇跡象，但市場的不明朗因素及對「財政懸崖」的憂慮仍揮之不去。歐債問題懸而未決，但形勢已稍為回穩，儘管整體氣氛和增長動力依然不振。歐美經濟體的影響繼續對亞洲的生產及貿易活動造成下行壓力。
- 香港的貨物出口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較去年同期錄得實質溫和增幅，部分原因是二〇一一年九月的比較基數較低。輸往內地和日本的出口有所改善，但輸往美國的出口仍然疲弱。輸往歐洲的出口則繼續處於明顯跌勢，而輸往多個其他主要亞洲市場的出口則持續減少。
- 服務輸出顯著減慢，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僅錄得微弱的增幅。市場前景不明朗，拖累金融及商用服務的輸出。貨物貿易表現低迷的同時，與貿易有關的服務輸出依然疲弱，而運輸服務輸出亦進一步下跌。近來旅客人均消費下降，亦令旅遊服務輸出顯著放緩。
- 在九月，香港與海外市場在加強貿易關係方面取得重要進展。具體而言，香港與智利簽訂了自由貿易協定，推動雙方的貿易和投資。此外，香港與廣東亦致力率先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加強兩地的經貿合作。此外，香港與俄羅斯同意加強兩地合作，進一步深化雙方的經濟聯繫。

## 有形貿易

### 整體貨物出口

**2.1** 環球經濟放緩，香港的對外貿易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依然欠佳；而市場上種種變數繼續令前景蒙上陰霾。整體貨物出口(包括轉口和港產品出口)在二〇一二年第二季按年實質縮減 2.2%後，在第三季上升 2.5%<sup>(1)</sup>。第三季整體貨物出口只有九月錄得按年升幅，部分歸因於去年九月的低基數。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整體貨物出口在第三季回升 4.3%，扭轉第二季 4.2%的跌幅。

**2.2** 呆滯的環球經濟與歐元區債務危機的形勢息息相關。九月初，歐洲中央銀行(歐洲央行)宣布，計劃收購歐元區財困成員國的短期政府債券，且不會預設這些直接貨幣交易<sup>(2)</sup>的限額，西班牙和意大利政府的借貸成本因而得以紓緩。不過，由於這些國家內部反對推行更緊縮措施的聲音愈來愈大，歐元區的財政狀況仍受不明朗因素籠罩。鑑於歐元區的經濟基調大致薄弱，歐洲央行下調區內的經濟增長預測<sup>(3)</sup>。至於美國方面，經濟復蘇步伐依然緩慢，而對「財政懸崖」的憂慮加深(見**專題 2.1**)，亦困擾短期經濟前景。同時，聯邦儲備局推出第三輪量化寬鬆措施，對實體經濟有何成效，還有待觀察。

**2.3** 先進經濟體表現低迷，持續影響亞洲地區的製造活動和出口，令亞洲經濟體失去一些增長動力。為支撐經濟增長，很多亞洲經濟體(包括內地)近月已放寬政策。由於經濟下行風險增加，世界貿易組織把二〇一二年的全球貨物貿易增長預測由原先四月公布的 3.7%下調至 2.5%。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十月也把二〇一二年的全球經濟增長預測由七月發布的 3.5%下調至 3.3%。

**2.4** 轉口<sup>(4)</sup>是香港整體貨物出口的主要部分，佔出口貨值總額的 98.2%。轉口在二〇一二年第二季按年實質下跌 1.9%後，在第三季回升 2.6%。佔整體貨物出口其餘 1.8%的港產品出口雖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按年實質下跌 1.2%，但已較前一季銳減 17.6%有明顯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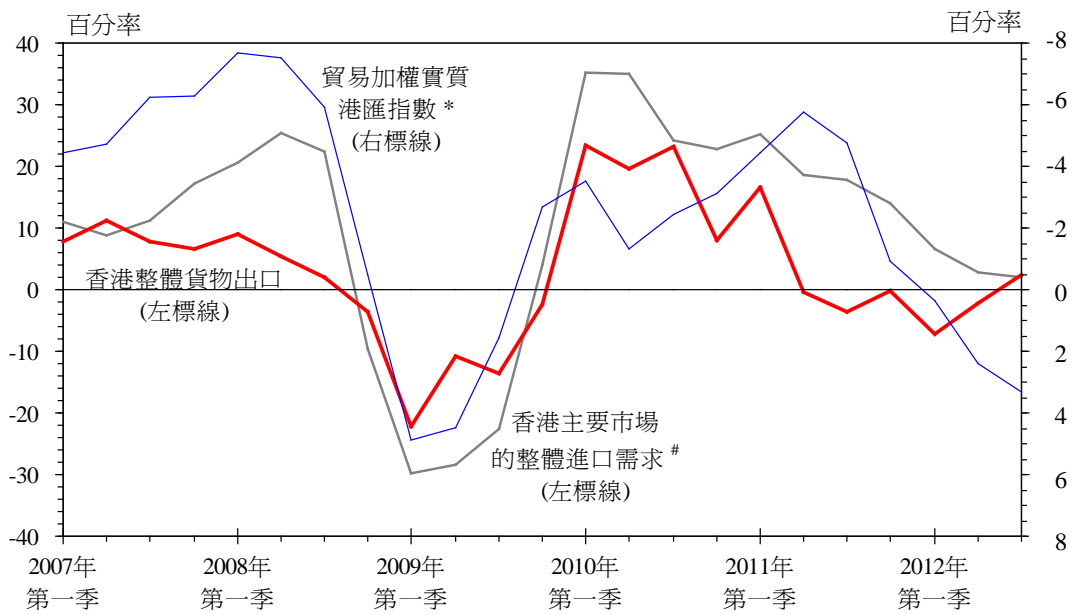
表 2.1：整體貨物出口、轉口及港產品出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整體貨物出口			轉口				港產品出口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計算		價格 變動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計算		價格 變動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計算		價格 變動
二〇一一年 全年	10.1	2.4		8.0	10.5	2.7		8.0	-5.5	-11.9		6.4
上半年	15.4	7.4		8.1	15.6	7.6		8.1	6.2	-0.9		6.5
下半年	5.5	-2.0		8.1	6.0	-1.6		8.2	-16.0	-21.9		6.7
第一季	24.6	16.5	(9.6)	7.6	24.9	16.9	(9.8)	7.6	11.9	3.9	(2.3)	6.7
第二季	7.7	-0.3	(-9.6)	8.6	7.9	-0.2	(-9.6)	8.7	1.2	-5.2	(-9.8)	6.4
第三季	4.2	-3.7	(*)	8.6	4.6	-3.4	(0.3)	8.6	-12.3	-19.0	(-14.2)	7.6
第四季	6.9	-0.2	(0.5)	7.6	7.5	0.4	(0.6)	7.7	-19.5	-24.7	(-5.2)	5.8
二〇一二年 上半年	0.3	-4.6		5.3	0.7	-4.3		5.3	-19.4	-22.2		2.8
第一季	-1.5	-7.1	(2.1)	6.2	-1.0	-6.7	(2.1)	6.2	-24.1	-26.9	(0.4)	3.0
第二季	1.9	-2.2	(-4.2)	4.4	2.3	-1.9	(-4.3)	4.4	-14.8	-17.6	(1.4)	2.6
第三季	3.8	2.5	(4.3)	1.8	3.9	2.6	(4.3)	1.8	0.5	-1.2	(3.5)	1.4

註：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增減小於 0.05%。

**圖 2.1：貨物出口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回升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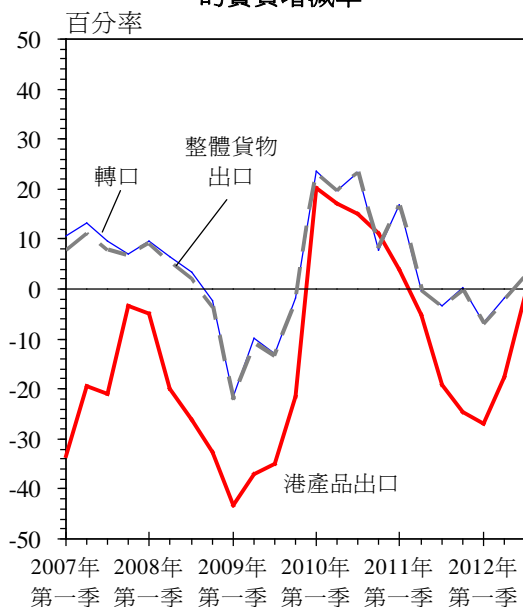
註： 整體貨物出口是指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率，而香港主要市場的整體進口需求，是指亞洲、美國及歐盟以美元計算的總進口需求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率。

(\*) 為求表達清晰，本圖的實質港匯指數以倒置顯示，正數變動表示港元實質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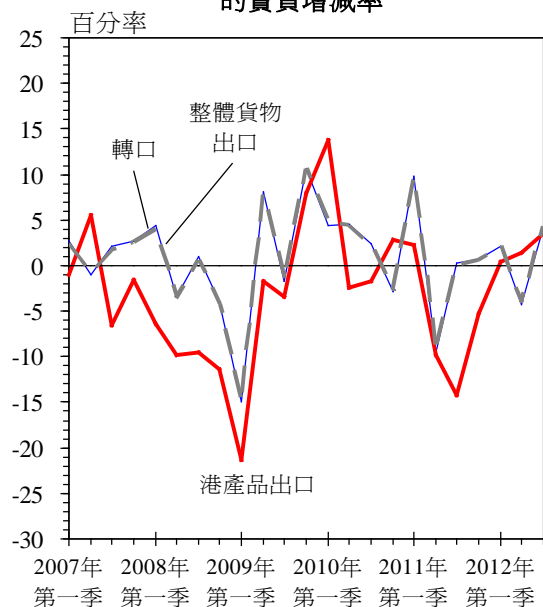
(#) 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的進口需求數字是根據二〇一二年七月和八月的資料計算得來。

**圖 2.2：貨物轉口在第三季略見增長**

(甲)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率



(乙) 經季節性調整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實質增減率



## 專題 2.1

### 美國經濟面對的「財政懸崖」

「財政懸崖」一詞由美國聯邦儲備局主席伯南克在二〇一二年二月底首創，自此成為流行用語，常被人引用來泛指按照美國現行法例在今年年底於當地先後生效的多項加稅和削減財政開支措施。二〇一二年八月，無黨派背景的國會財政預算辦公廳(Congressional Budget Office)以短時間內出現這樣大規模的財政緊縮作為基準情境，預測二〇一三財政年度的赤字會較二〇一二財政年度顯著減少 4,870 億美元(約佔美國國內生產總值的 3%)<sup>(1)</sup>。下文載列財政政策的主要轉變，以及國會財政預算辦公廳推斷這些轉變對削赤的影響。其他沒有在下文臚列有關政策、經濟及財政預算方面的事態發展，對於國會財政預算辦公廳二〇一二及二〇一三年度預算財政赤字也會有所影響，這點尤須注意。

稅務政策根據現行法例會出現的主要轉變如下：

- 約束最低稅額限制的條文在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到期，二〇一三年的稅收會因而較二〇一二年有所增加。另外，原先在二〇〇一、二〇〇三及二〇〇九年通過延長較低稅率和增加稅款寬免額與扣稅額的其他條文，都會在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二〇一三財政年度的聯邦收入會因為這些轉變增加約 2,250 億美元。
- 調低薪俸稅率兩個百分點的條文在二〇一一年一月開始生效，至今年年底到期，二〇一三財政年度的稅收會因而增加約 850 億美元。
- 多項其他條文在二〇一一年年底或二〇一二年年底先後到期，二〇一三財政年度的稅收會因而增加約 650 億美元。
- 若干稅務條文(包括調高高薪納稅人的入息稅率和投資收益稅率)按計劃會在二〇一三年一月生效，二〇一三財政年度的稅收會因而增加約 180 億美元。

開支政策根據現行法例會出現的主要轉變如下：

- 財政預算自動執行政程序會在二〇一三年一月啓動，用以限制自行酌定及強制性的支出，二〇一三財政年度的開支會因而減少 540 億美元。
- 緊急失業補償金會在二〇一二年年底到期，二〇一三財政年度的開支會因而減少 340 億美元。
- 聯邦醫療保險發放給醫生的補助金將在二〇一三年一月縮減 27%，二〇一三財政年度的開支會因而減少 100 億美元。

假如美國國會在十一月大選後仍不採取任何行動，「財政懸崖」會對美國經濟造成十分嚴重的緊縮性影響。據國會財政預算辦公廳預測(表 1 列舉的基準情境)，美國經濟在二〇一三年第四季會較二〇一二年第四季萎縮 0.5%，步入衰退。勞工市場會再度轉差，失業率屆時會由最近的 7.9%，飆升至二〇一三年第四季的 9% 以上。總括而言，美國經濟本已增長緩慢，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的折年增長率僅為 2.0%，「財政懸崖」的衝擊無疑是雪上加霜。

---

(1) 國會財政預算辦公廳在二〇一二年八月發表的《財政預算與經濟展望最新匯報：二〇一二至二〇二二財政年度》(An Update to the Budget and Economic Outlook: Fiscal Years 2012 to 2022)。

## 專題 2.1(續)

美國國會如能在年底前達成協議，修訂現行法例，便可以避過「財政懸崖」。爲了說明美國國會的不同決定如何影響美國經濟日後的增長路向，國會財政預算辦公廳基於下列政策轉變，假設了另一種情境：

- 延續所有到期的稅務條文(調低薪俸稅率的條文除外)，包括在二〇一一年年底到期的稅務條文；
- 最低稅額限制在二〇一一年後與通脹掛鈎(以二〇一一年豁免額起計)；
- 聯邦醫療保險發放給醫生的補助金維持不變；以及
- 用以限制開支的財政預算自動執执行程序不會生效(但法例原定的酌情撥款上限仍然有效)。

相對於基準情境，在另一種情境下的短期經濟展望明顯改善(表 1)。不過，在另一種情境下，二〇一三年財政赤字料會持續高企，高達國內生產總值的 6.5%；在基準情境下的赤字則爲 4.0%。即使如此，美國經濟預計在二〇一三年只有 1.7%的極輕微增幅，而失業率在二〇一三年年底會維持在 8.0%的高位。

表 1：國會財政預算辦公廳對美國主要經濟指標的預測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三年	
		基準情境	另一種情境
實質國內生產總值*	2.1	-0.5	1.7
失業率(%) <sup>#</sup>	8.2	9.1	8.0

註：(\*) 所示年份第四季較上一年第四季的增減百分率。

(#) 第四季水平。

從較宏觀的角度來看，「財政懸崖」問題也反映美國急須在短期的經濟增長與長遠的公共財政可持續性之間，求取重要而微妙的平衡。一方面，美國經濟自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出現衰退後，復蘇步伐一直緩慢。根據現行法例驟然過早採取緊縮措施，會妨礙脆弱的復蘇過程。另一方面，如果財政預算赤字只會徐緩縮減，整體經濟所承擔的債務可劇增至難以爲繼的水平。由於兩個目標都極爲重要，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已多次促請政策制訂者既要爲美國經濟提出令人信納而可行的中期財政方案，也不要矯枉過正，過度整頓財政。

事實上，美國政界人士大多認同，當務之急是避免受到「財政懸崖」問題衝擊。有報道指，現屆國會有部分議員一直在商議可否推出一些臨時措施，以換取時間讓新任總統及新一屆國會在來年處理這個問題。無論如何，「財政懸崖」問題不單是美國政界人士的巨大挑戰，同時也令環球經濟前景變得極不明朗。如果美國經濟再陷衰退，世界貿易及環球經濟增長勢必受到嚴重影響。美國國會將如何化解當前的危機，我們須密切注視。

圖 2.3 : 亞洲市場繼續佔香港出口較大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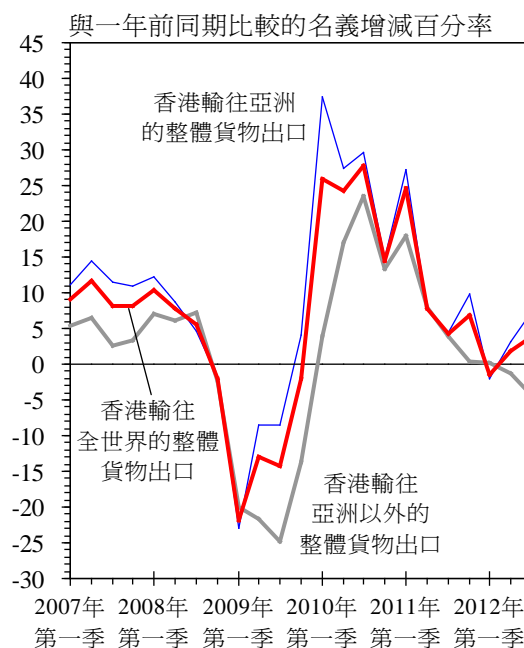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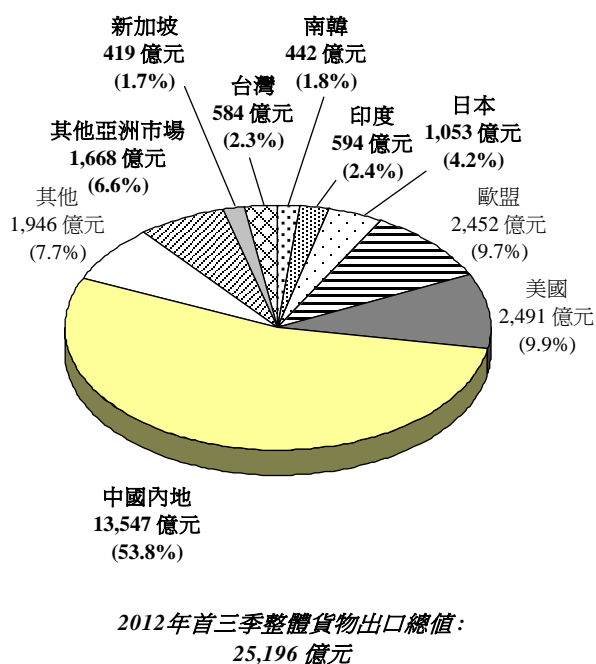


表 2.2 : 按主要市場劃分的整體貨物出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全年	第一季	二〇一一年			第一季	二〇一二年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二季	第三季
中國內地	2.5	19.3	-2.5	-6.2	2.8	-7.8	-0.6	9.7
美國	-9.2	5.4	-12.0	-15.1	-11.0	-7.1	0.1	-0.1
歐盟	-2.2	6.6	-0.9	-4.3	-8.3	-9.7	-12.5	-14.1
日本	-2.2	4.1	-5.9	-4.1	-2.3	-1.5	1.5	3.3
印度*	15.7	38.5	14.8	9.4	2.6	-23.8	-23.7	-22.3
台灣	14.7	14.5	18.8	19.0	6.9	-21.4	-2.1	-10.7
南韓	7.1	15.1	9.8	4.8	-0.5	-5.2	-5.7	-2.2
新加坡	4.7	19.2	7.4	-0.4	-4.9	-14.1	2.1	-0.3
英國	-11.4	-8.1	-10.4	-6.1	-20.5	-4.1	-11.4	-18.4

註： (\*) 由於沒有專為輸往印度的出口而設的單位價格指數，輸往印度的出口貨量僅屬概估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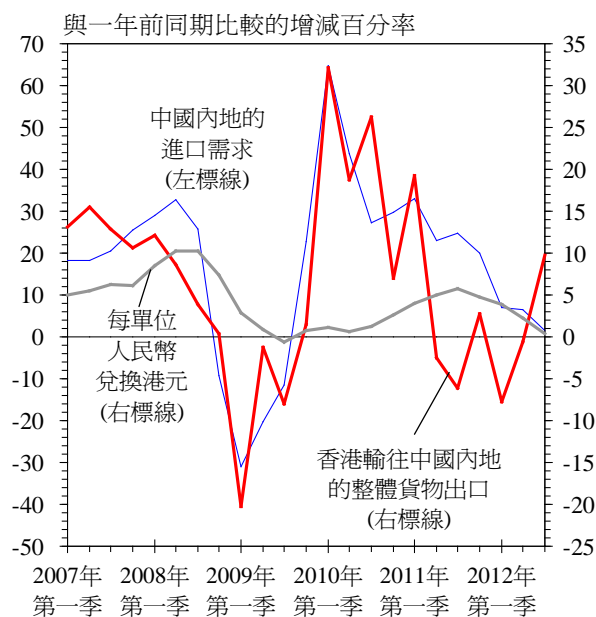
**2.5** 香港輸往主要貿易伙伴的整體出口表現參差(圖 2.4 至 2.11)。輸往中國內地(香港最大貿易伙伴)的整體出口在第三季回復按年強勁增長，達 9.7%，這是受惠於內地的投資和消費需求普遍穩步增長。按貨值計算，輸往內地的資本貨物、原材料和消費品的出口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分別上升 12.8%、10.3%和 8.4%，分別佔香港輸往內地整體出口貨值的 43.1%、47.1%和 8.7%。同時，輸往日本的出口進一步上揚，當中按貨值計算，第三季原材料增長 15.6%，消費品上升 6.6%，資本貨物增加 4.7%，分別佔香港輸往日本整體出口貨值的 17.4%、48.1%和 34.3%。

**2.6** 然而，先進經濟體仍然疲弱，持續影響香港出口的表現。歐盟各國失業率高企，零售業銷情欠佳，工業生產又收縮，仍然是香港最弱的主要出口市場。香港輸往該區的整體出口在第三季實質下挫 14.1%。季內輸往英國、德國和意大利的出口尤其全告大幅下滑，跌幅分別為 18.4%、17.8%和 14.9%。美國經濟復蘇步伐緩慢，輸往當地的整體出口也疲弱不振(-0.1%)。同時，受西方經濟環境嚴峻的影響，輸往新加坡的出口轉弱，而輸往南韓、台灣、泰國和印度的出口也繼續走下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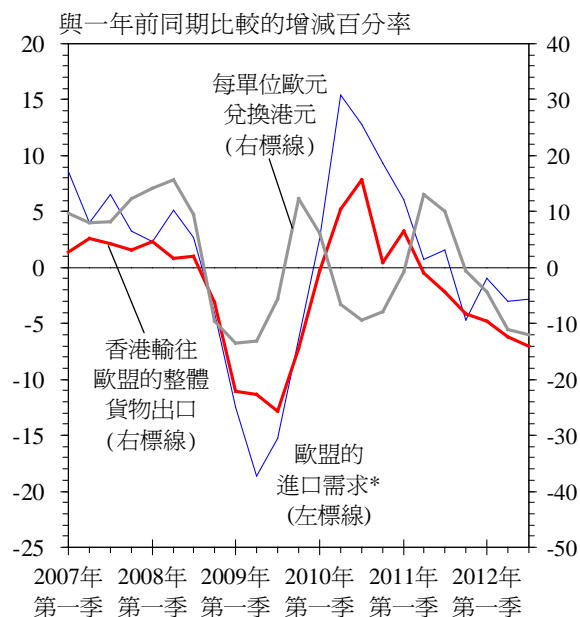
**2.7** 按用途類別分析，消費品的整體出口繼續受到歐盟等主要貿易伙伴的消費氣氛低迷所影響，但資本貨物的整體出口則維持增長動力，部分是由於內地投資穩健增長所致。整體原材料出口回升，也是主要受惠於內地需求改善。另一方面，輸往印尼、泰國和菲律賓的原材料出口表現仍然不振，反映先進市場的最終需求疲弱拖累這些經濟體的生產和出口活動。



**圖 2.4：輸往內地的出口  
強勁反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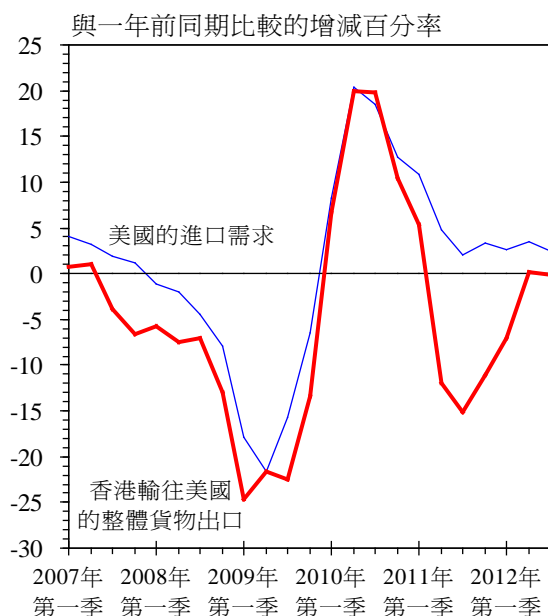


**圖 2.5：輸往歐盟的出口  
持續呈現明顯弱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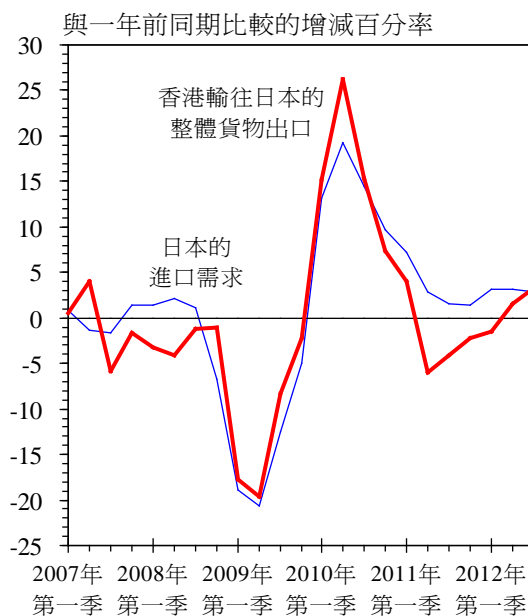


註：(\*) 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的數字是根據二〇一二年七月和八月的資料計算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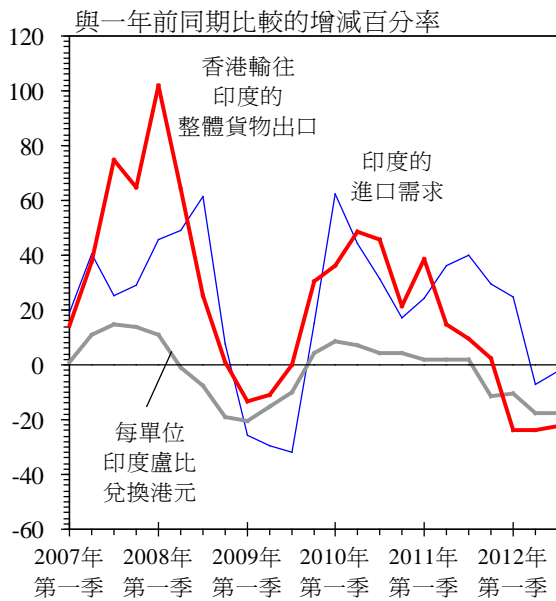
**圖 2.6：輸往美國的出口仍然疲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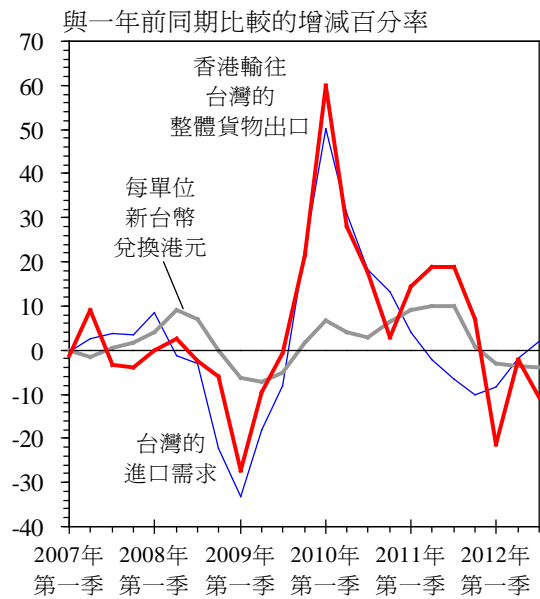
**圖 2.7：輸往日本的出口  
繼續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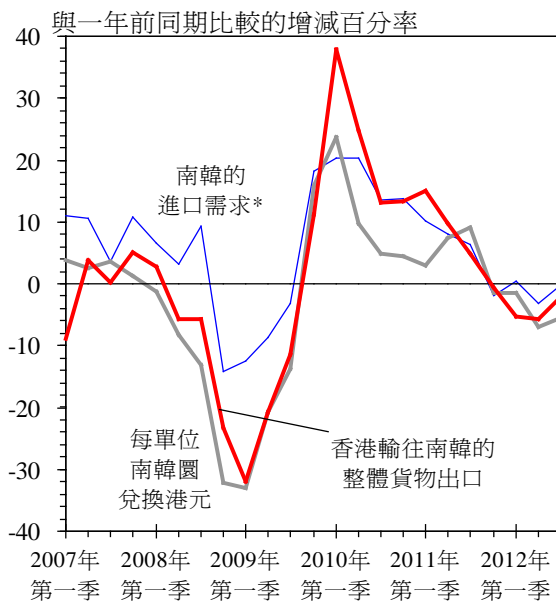
**圖 2.8：輸往印度的出口  
持續急挫**



**圖 2.9：輸往台灣的出口  
繼續呈跌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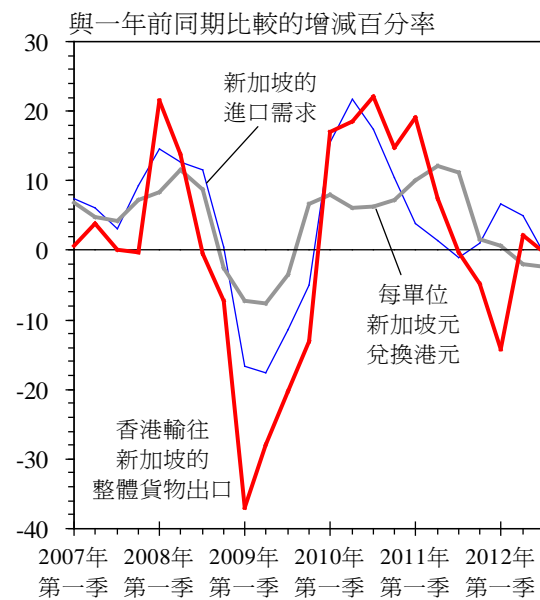


**圖 2.10：輸往南韓的出口繼續下滑**



註：(\*) 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的數字是根據二〇一二年七月和八月的資料計算的。

**圖 2.11：輸往新加坡的出口  
按年回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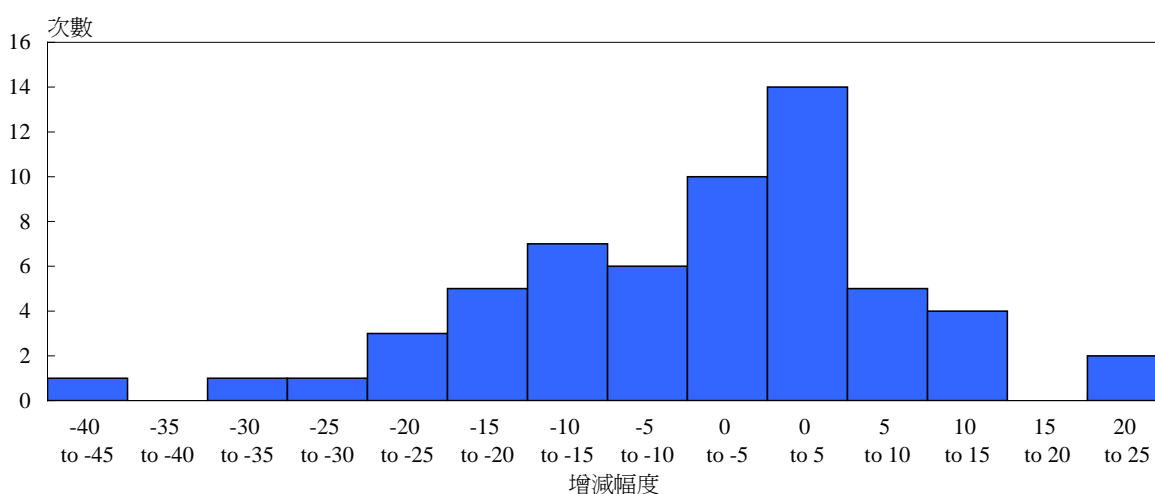
## 專題 2.2

### 貨物出口尾端風險的統計分析

香港是細小而開放的經濟體，當中的貿易環節一向頗易受到外圍震盪所影響，尤以貨物貿易為然。由於貨物出口的表現對香港的整體經濟增長至關重要，利用統計學的調查方法檢視貨物出口歷來的波動，以嘗試了解貨物出口在任何一年間有多大可能經歷特大跌幅，也有其意義。雖然以此方法得出的或然率分布難免粗疏，但在壓力測試中須就最惡劣情境的出口表現作出假設時，這個統計分析仍具參考價值。

這次分析採用一個常用於評估尾端風險的純統計理論，當中並無探究出口波動背後的經濟原因。我們採用了一九五三年一月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期間，香港每月貨物出口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貨量增減率<sup>(1)</sup>。抽取每年的最小值，便得出年度最低值的樣本。有關數據在圖 1 以矩形圖標示。從矩形圖可見，這些最低值數據大部分集中在+5%與-15%之間，有些離羣數據則在+20%及-40%的臨界值以外的範圍。矩形圖大致與鐘形的常態分布相似。進一步研究分位數圖和平均超額圖<sup>(2)</sup>(圖 2)後，可見樣本的分布情況與常態分布並無明顯差別，也沒有充分證據證明出現肥尾情況<sup>(3)</sup>。其他統計測試<sup>(4)</sup>亦未能否定常態分布的假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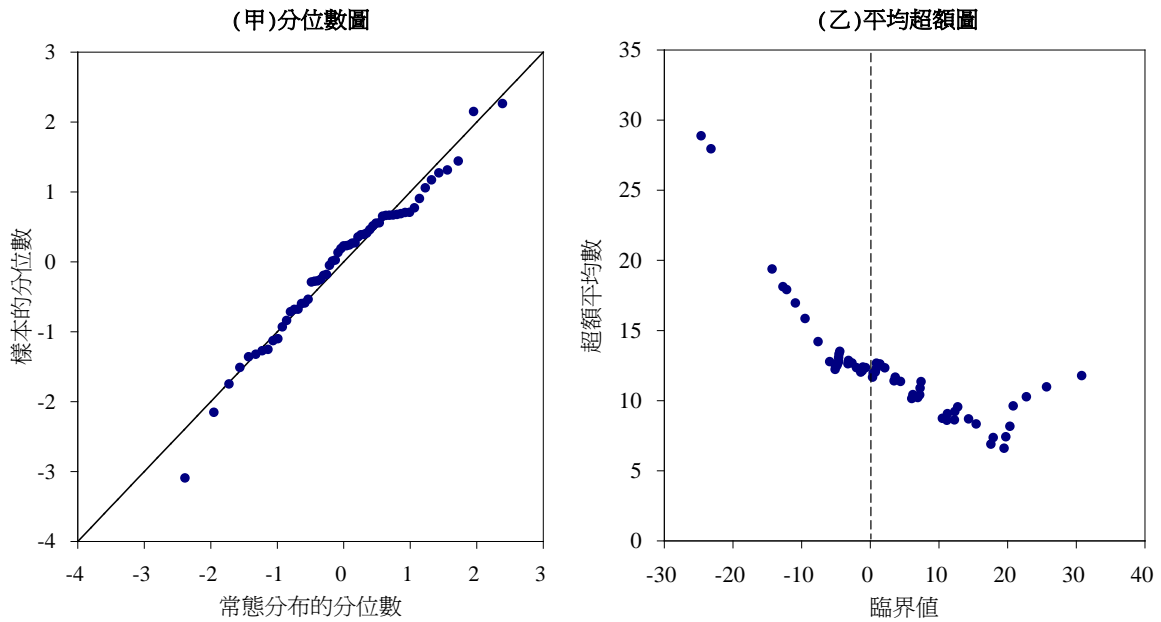
圖 1：香港貨物出口撇除價格變動後的按年增減率  
每年最低值矩形圖



- (1) 在一九八三年之前，貨物貿易貨量指數尚未編製，貨物出口的價格變動是按本地通脹率粗略推算的。貨物出口值也會因應匯率波動而調整，而一月和二月的貨值會合併考慮，以消除因農曆新年關係而可能出現的異常情況。
- (2) 分位數圖把兩組或然率分布的分位數對比。若用作比較的兩組或然率分布相似，分位數圖上的小點會大致集中在一條 45 度的斜線上。平均超額圖則把不同臨界值與超逾臨界值的平均數對比。假如或然率分布出現肥尾情況，臨界值愈大，超額平均數也愈大，而圖中各點應可連成一條向上的斜線。由於這次專題研究着眼於下行風險，圖中樣本數據的正負值經過逆轉處理，以期把相關數據列於虛線右方。
- (3) 假如或然率分布確定出現肥尾情況，極值理論可提供較佳的理論基礎，以進行統計分析。事實上，我們進行研究時，也曾運用極值理論，但所得結果在意義上並無不同。
- (4) 包括 Anderson-Darling 檢定法和 Jarque-Bera 檢定法。

專題 2.2(續)

圖 2：目測常態情況



統計分析以常態分布假設為依據，分析摘要載於表 1。第一欄顯示根據整體樣本估算而作出的推斷，另外兩欄則使用較小的樣本，以便複核結果。表中首兩列清晰易明，無須闡釋。第三至第五列顯示一年內表現最差的月份出現若干按年跌幅的或然率。最後四列顯示每隔特定年份預期出現一次的特大跌幅<sup>(5)</sup>。

表 1：貨物出口分析摘要

	整體樣本 (1953 至 2011 年)	子樣本 (1953 至 2001 年)	子樣本 (1953 至 1991 年)
樣本平均數(%)	-3.8	-4.1	-5.1
樣本標準偏差(%)	12.5	12.9	13.7
某年表現最差的月份出現 下列跌幅的或然率：			
下跌 10%或以上	31.0%	32.5%	35.9%
下跌 20%或以上	9.8%	11.0%	13.8%
下跌 30%或以上	1.8%	2.3%	3.5%
可能出現的特大跌幅(%)：			
五年一遇	-14.3	-15.0	-16.6
十年一遇	-19.9	-20.7	-22.7
二十年一遇	-24.4	-25.4	-27.6
五十年一遇	-29.5	-30.7	-33.2

(5) 預期每  $k$  年便會被超逾一次的跌幅 ( $R^k$ )，計算公式如下：

$$R^k = \Phi^{-1}\left(1 - \frac{1}{k}\right)$$

$\Phi^{-1}$  指反累積常態分布函數。

## 專題 2.2(續)

從第一欄可見，香港貨物出口在任何一年表現最差的月份，按年下跌超過 10% 的機會幾近三分之一。不過，下跌 20% 的或然率大幅減至十分之一左右，而下跌超過 30% 的或然率則更小。從涵蓋較早年份而規模較小的子樣本得出的相應或然率稍大，反映當時的對外貿易較為波動。

另一方面，整體樣本的分析結果顯示，五年一遇的按年跌幅約為 15%，而不同取樣年期的跌幅則有些微差別。根據這些統計數字，貨物出口在一個五年期內表現最差的月份，按年跌幅預期至少約為 15%。據觀察所得，過去數十年的樣本數據大致上與本專題的分析結果一致。計算結果也顯示，二〇〇九年貨物出口急挫(二〇〇九年首兩個月按年下跌接近 23%)，跌幅之大，可說是二十年一遇。從整體樣本的分析結果推論，五十年一遇的跌幅約為 30%。我們的樣本曾兩度(即一九五三年及一九五四年)出現這種情況，當時正值聯合國在韓戰爆發後實施禁運的非常時期。以規模較小的子樣本分析，跌幅也相若。

上述統計分析簡述了香港貨物出口的尾端風險。與其他同類的統計分析一樣，本專題分析並無探究香港貨物出口與基本宏觀經濟因素之間的密切關係。因此，詮釋分析結果時，應當謹慎小心。此外，這次分析只着眼於某年表現最差的月份，而出口表現倒數第二的月份及其他月份的情況，則不在分析之列。所以，最大的跌幅有可能是市道持續低迷之時的谷底，又或只是經濟穩健增長期間的遽然急挫。不過，從統計學的角度來看，分析結果有一定的參考價值，有助進行風險管理的壓力測試時，訂立相關的假設基準。

## 貨物進口

2.8 貨物進口在第二季實質下跌 1.3% 後，在第三季掉頭上升 2.7%，因為同期轉口略為回升(見第 2.4 段)，而留用進口的增長稍快。貨物進口在第三季錄得按年升幅，與出口情況一樣，部分原因也是去年九月的基數相對較低所致。留用進口(佔整體進口超過四分之一)增加 2.9%。按用途類別分析，本地投資強韌，帶動資本貨物的留用進口在第三季增長加快，其中電訊設備分類的增幅最大，而原材料及半製成品的留用進口恢復溫和增長。消費品和食品的留用進口由升轉跌，相信是由於經濟氣氛稍趨審慎所致，但也與去年同一季度的比較基數明顯較高有關。

表 2.3：貨物進口及留用貨物進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貨物進口			留用貨物進口 <sup>(a)</sup>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價格 變動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價格 變動
二〇一一年	全年	11.9	4.1	8.1	17.3	7.8	9.5
	上半年	15.0	6.6	8.4	14.8	4.1	10.6
	下半年	9.1	1.7	7.9	19.8	11.5	8.3
	第一季	20.6	11.4 (7.8)	8.9	11.0	-2.1 (2.2)	13.8
	第二季	10.3	2.5 (-5.1)	8.1	18.1	10.1 (8.8)	7.7
	第三季	8.9	0.9 (0.4)	8.6	24.2	14.4 (0.6)	9.8
	第四季	9.3	2.5 (-0.3)	7.1	15.6	8.7 (-2.8)	6.9
	二〇一二年	上半年	1.4	-2.7	4.4	3.3	1.6
第一季		0.7	-4.1 (0.7)	5.0	5.4	3.5 (-2.9)	1.7
第二季		2.1	-1.3 (-1.9)	3.9	1.5	* (4.9)	2.5
第三季		4.5	2.7 (3.8)	2.3	6.0	2.9 (2.7)	3.5

註：(a) 按個別用途分類的轉口貿易毛利，是根據政府統計處轉口貿易按年統計結果估算得來，用以計算本港留用貨物進口的價值。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增減小於 0.05%。

圖 2.12：受惠於轉口貿易溫和增長及留用貨物進口增長稍為加速，貨物進口掉頭微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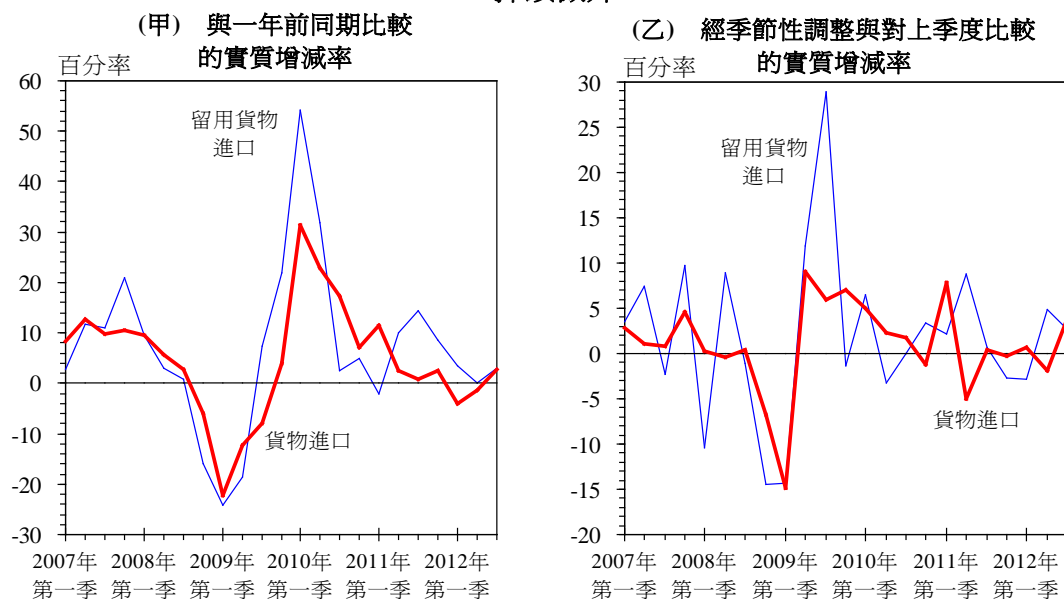


表 2.4：按用途類別劃分的留用貨物進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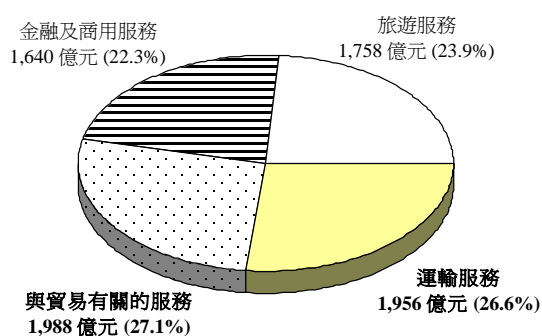
		消費品	食品	資本貨物	原材料及 半製成品	燃料
二〇一一年	全年	32.9	5.7	14.8	-3.7	-9.6
	上半年	36.2	0.2	-3.5	-3.7	-10.6
	下半年	29.8	11.1	34.0	-3.7	-8.7
	第一季	25.3	-5.7	-25.6	-7.2	4.0
	第二季	46.3	6.7	19.4	-0.2	-21.3
	第三季	48.6	18.9	28.1	-2.7	-12.2
	第四季	14.2	5.0	39.8	-4.8	-5.1
二〇一二年	上半年	7.4	3.6	23.9	-12.2	-5.4
	第一季	16.1	4.8	50.7	-19.8	-6.9
	第二季	0.5	2.5	6.6	-5.1	-4.0
	第三季	-5.4	-5.6	20.0	1.6	-4.3

## 無形貿易

### 服務輸出

2.9 服務輸出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按年實質微升 0.1%，增幅較第二季的 2.9% 顯著放緩。因區內貿易活動疲弱，運輸服務輸出持續下跌，而與貿易有關的服務輸出(主要是離岸貿易活動)亦繼續偏軟。全球經濟環境嚴峻，市場氣氛又轉趨審慎，跨境融資、集資及其他商業活動隨之放緩，金融及商用服務輸出因而由升轉跌。雖然訪港旅客人次繼續錄得雙位數字的升幅，但由於近月旅客人均消費下降，旅遊服務輸出亦顯著放緩。

圖 2.13：與貿易有關的服務及運輸服務佔服務輸出超過五成，反映香港的貿易樞紐地位



2012年首三季服務輸出總值：  
7,341 億元

圖 2.14：服務輸出在第三季顯著放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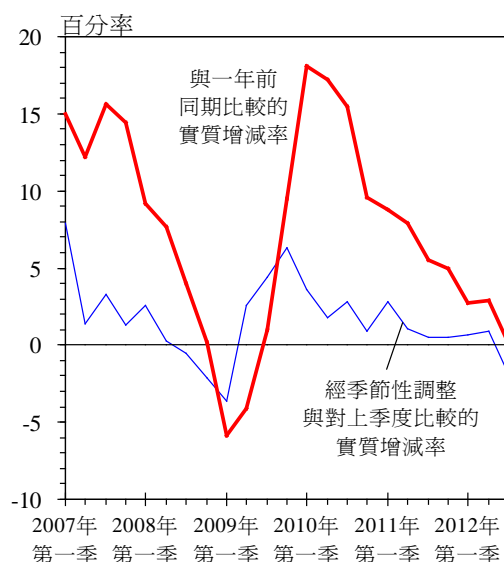




表 2.5：按主要服務組別劃分的服務輸出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服務輸出	其中：			金融及 商用服務 <sup>(c)</sup>
			與貿易 有關的服務 <sup>(a)</sup>	運輸服務	旅遊服務 <sup>(b)</sup>	
二〇一一年	全年	6.7	4.2	2.9	14.2	7.7
	上半年	8.3	7.4	3.4	12.4	11.6
	下半年	5.2	2.0	2.3	15.8	3.9
	第一季	8.8 (2.8)	11.4	1.3	10.1	13.9
	第二季	7.9 (1.1)	3.4	5.2	15.0	8.7
	第三季	5.5 (0.5)	2.4	2.3	10.8	8.7
	第四季	5.0 (0.5)	1.6	2.4	20.8	-0.8
	二〇一二年	上半年	2.8	-0.5	-0.8	11.9
	第一季	2.7 (0.7)	-1.6	2.3	10.1	1.1
	第二季	2.9 (0.9)	0.7	-3.4	13.7	3.7
	第三季	0.1 (-1.9)	1.2	-5.2	6.6	-1.3

- 註： (a) 主要包括離岸貿易。  
 (b) 主要包括訪港旅遊業收益。  
 (c) 包括金融、保險、商用及專業服務和其他服務。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服務輸入

2.10 服務輸入亦同樣減慢，繼二〇一二年第二季按年實質增長1.6%後，第三季僅錄得0.9%的升幅。貿易往來轉弱，拖累運輸服務輸入進一步縮減，而與貿易有關的服務輸入則依然疲弱。同樣地，環球經濟前景不明朗，金融及商用服務輸入因而輕微下跌。另一方面，本地居民離港旅遊的需求相對強勁，帶動旅遊服務輸入顯著上升。

圖 2.15：旅遊服務佔服務輸入最大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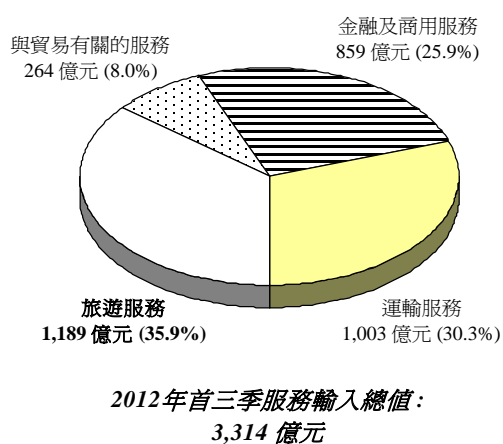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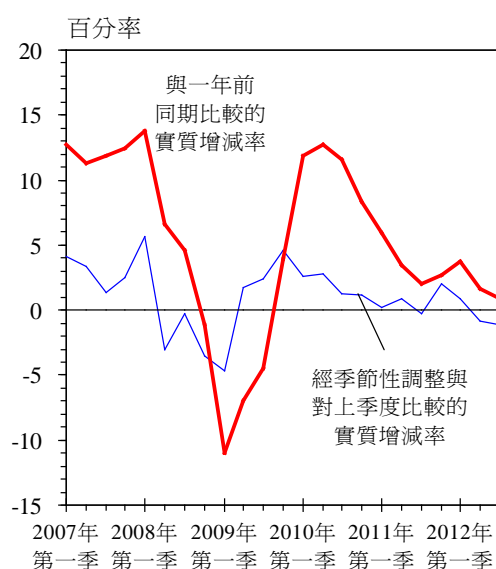


圖 2.16：服務輸入錄得溫和增長



**表 2.6：按主要服務類別劃分的服務輸入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其中：				
		服務輸入	旅遊服務 <sup>(d)</sup>	運輸服務	與貿易 有關的服務	金融及 商用服務 <sup>(e)</sup>
二〇一一年	全年	3.5	2.9	3.3	3.9	4.2
	上半年	4.7	3.6	4.4	9.6	5.1
	下半年	2.4	2.3	2.3	*	3.3
	第一季	5.9 (0.2)	3.4	6.0	13.0	7.1
	第二季	3.5 (0.9)	3.8	3.0	6.3	2.7
	第三季	2.0 (-0.3)	1.8	1.9	0.4	3.0
	第四季	2.7 (2.0)	2.8	2.7	-0.4	3.6
	二〇一二年	上半年	2.6	5.3	0.7	-0.7
	第一季	3.7 (0.9)	5.7	3.8	*	2.3
	第二季	1.6 (-0.8)	4.9	-2.1	-1.3	2.9
	第三季	0.9 (-1.1)	6.8	-4.2	-0.8	-0.4

註：(d) 主要包括外訪旅遊開支。

(e) 包括金融、保險、商用及專業服務和其他服務。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增減小於 0.05%。

## 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

**2.11** 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無形貿易順差大於貨物貿易逆差，因此期內的綜合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在對上一季錄得赤字後，重現盈餘，數額為 270 億元(相當於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總值的 2.3%)。然而，在外圍環境嚴峻及內部需求轉弱這兩項因素的綜合影響下，盈餘小於二〇一一年同季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總值的相應數字(即 350 億元及 3.1%)。

**表 2.7：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  
(按當時市價計算以十億元為單位)

	整體出口／輸出		進口／輸入		貿易差額			佔進口／ 輸入的 百分率
	貨物	服務	貨物	服務	貨物	服務	綜合	
二〇一一年 全年	3,411	952	3,848	438	-437	514	77	1.8
上半年	1,631	440	1,849	207	-217	232	15	0.7
下半年	1,780	513	2,000	231	-220	282	62	2.8
第一季	797	223	890	104	-92	120	27	2.7
第二季	834	216	959	104	-125	113	-12	-1.1
第三季	891	252	993	115	-103	138	35	3.1
第四季	889	261	1,006	116	-117	144	27	2.4
二〇一二年 上半年	1,679	475	1,961	216	-282	259	-22	-1.0
第一季	803	242	933	110	-130	132	2	0.2
第二季	876	233	1,028	106	-152	127	-24	-2.1
第三季	943	259	1,059	116	-116	143	27	2.3

註：由於進位關係，數字相加未必等於總和。

## 其他發展

**2.12** 政府積極與新興市場建立更密切的經濟聯繫，務求為香港的外貿增長注入新動力。香港與智利在二〇一二年九月七日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協定會在雙方完成當地所需程序後，於共同商訂的日期生效。根據協定，兩地的貿易商和投資者在進入對方的市場時可享優惠待遇，涵蓋範圍包括貨物和服務貿易(包括金融服務)、投資關係和其他與貿易有關的範疇<sup>(5)</sup>。此外，協定對香港也具有重要的戰略價值，讓我們的自由貿易協定網絡，從現時覆蓋的亞太和歐洲地區，擴展至拉丁美洲地區。這將進一步鞏固香港的國際貿易、商業及投資中心的地位。

**2.13** 財政司司長在九月訪問俄羅斯期間，雙方同意在交通與基建、金融投資、旅遊和農產品貿易等多方面加強合作。雖然智利及俄羅斯現時佔香港貨物貿易總額的比重不大，但香港與兩國的雙邊貿易在過去五年都以高於平均的速度擴張(按貨值計算，平均每年升幅分別為10%及21%)。這些促進貿易的工作料會為香港與兩國建立更緊密的經濟聯繫創造更多機遇。

**2.14** 香港與廣東的經濟合作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再取得進展。在九月舉行的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第十五次會議中，兩地政府簽訂關於推進港資加工貿易企業加快轉型升級及共同推動兩地率先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意向書及協議書。此外，企業／機構／當局亦簽訂意向書及協議書，內容涵蓋各個方面，包括城際軌道建設及營運和創新科技等。這應可為兩地企業開拓更多商機，並促進服務業的發展。

## 註釋：

- (1) 貨物出口與進口按實質計算的變動，乃從貿易總值變動扣除價格變動的影響而得出。貿易總值價格變動是根據單位價值的變動而估計，並無計及交易貨物在組合成分或質素方面的改變，但某些有特定價格指數的選定商品則除外。此處載列的實質增長數字，是根據編製對外貿易貨量指數的固定價格計算，這些數字不宜與第一章所載數字直接比較。第一章載列以實質計算的貿易總額數字，是採用前一年的價格作為權數來涵總各組成部分的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編製而成。
- (2) 直接貨幣交易計劃旨在確保貨幣政策正確傳遞。該計劃須受合適的歐洲金融穩定基金／歐洲金融穩定機制的條件限制，以全面歐洲金融穩定基金／歐洲金融穩定機制宏觀經濟調控方案或提高條件信貸限額(一種預防性質的計劃)的方式推行。該計劃不會預設直接貨幣交易的限額，所產生的流動資金又會完全沖銷。
- (3) 在九月，歐洲央行把二〇一二年歐元區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預測下調至 -0.6%與 -0.2%之間，二〇一三年的預測則下調至 -0.4%與 1.4%之間。在十一月初，歐盟委員會亦下調對歐元區的經濟預測，二〇一二年預期實質收縮 0.4%，而二〇一三年的實質經濟增長也下調至 0.1%。
- (4) 轉口是指先輸入香港然後出口的貨物，這些貨物並沒有在本港經過任何會永久改變其形狀、性質、樣式或用途的製造程序。
- (5) 自由貿易協定也包括促進競爭、便利雙方參與對方的政府採購市場、加強清關程序合作及保護環境的條文。

## 第三章：選定行業的發展

###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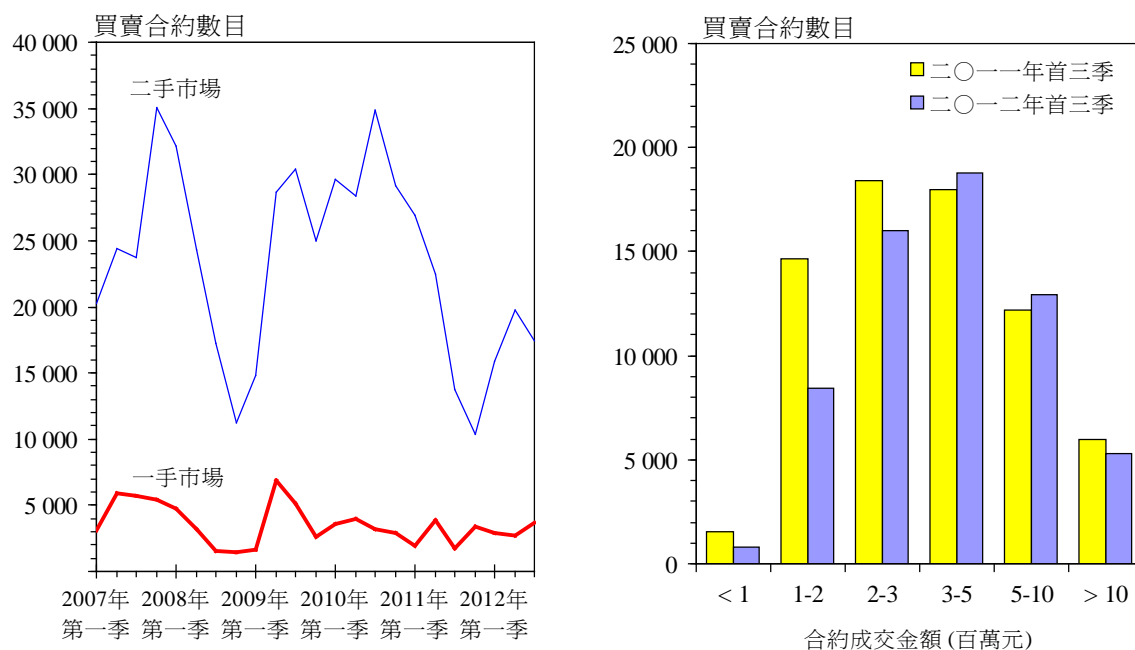
- 在利率低企及住宅供求平衡緊絀下，住宅物業市場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表現暢旺。隨着美國及其他主要先進經濟體先後公布進一步寬鬆貨幣措施，市場氣氛在九月高漲。整體住宅售價在季內急升6%，交投活動漸趨活躍。
- 儘管環球和本地經濟增長放緩，物業價格卻持續攀升，情況令人憂慮。政府在八月及九月公布進一步措施，加大力度增加土地和樓宇供應及防止按揭信貸過度增長。政府於十月推出另一輪措施，以進一步打擊投機活動及遏抑非本地買家的需求。
- 內地旅客人數增長強勁，帶動訪港旅遊業在第三季大致保持興旺，訪港旅客總數按年躍升17.7%至1 310萬人次。
- 對外貿易疲弱，令物流業持續受壓。貨櫃吞吐量錄得顯著跌幅，空運吞吐量也只見溫和增長。

### 物業

**3.1** 在利率低企及住宅供求平衡緊絀下，住宅物業市場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表現暢旺。七月底及八月期間，歐債危機暫時喘定，亦刺激市場氣氛。其後，美國聯邦儲備局及其他先進經濟體的中央銀行在九月公布另一輪寬鬆貨幣措施，將市場氣氛推至高位。

**3.2** 在樂觀的市場氣氛支持下，交投活動漸趨活躍。全季送交土地註冊處註冊的住宅物業買賣合約總數達 21 097 份，儘管較上一季仍低 6%，但較去年同期已大幅反彈 36%。在主要發展商相繼推出多個大型住宅發展項目下，一手市場的交投量較上一季飆升 36%，二手市場的交投量則下挫 12%。同時，買賣合約總值較上一季下跌 11%至 1,119 億元，但較去年同期勁升 29%。

圖 3.1：交投活動在第三季內漸趨活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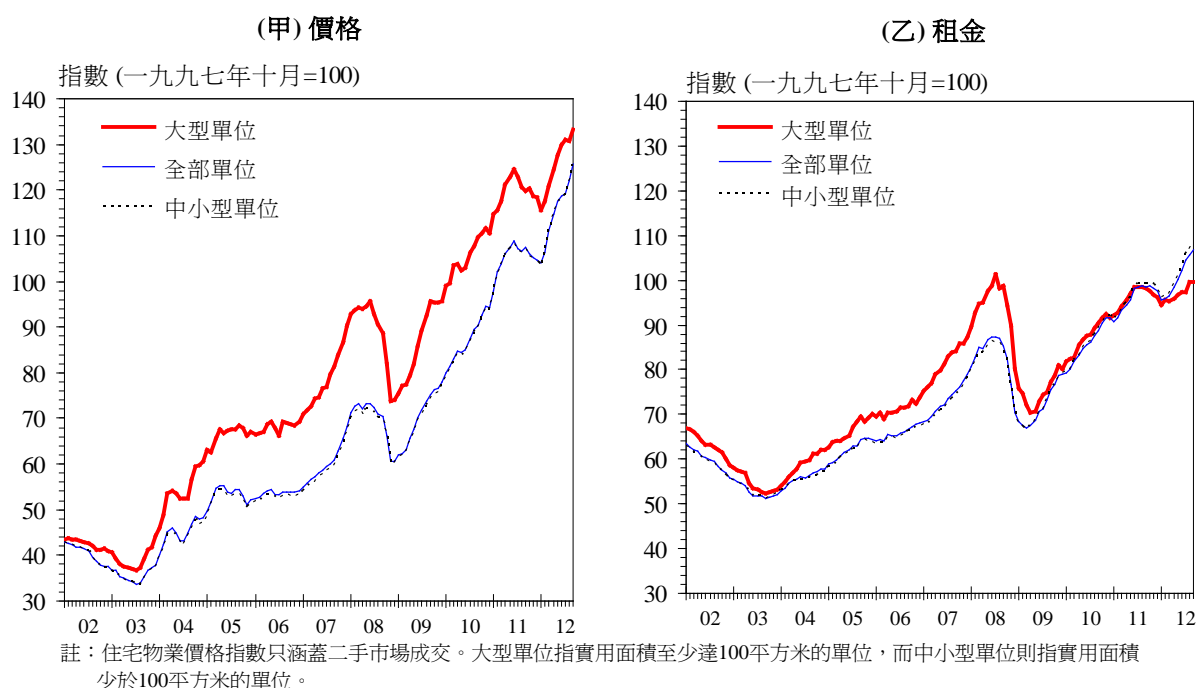


**3.3** 整體住宅售價在六月至九月期間急升 6%，按月升幅由七月的 0.6% 加快至九月的 3.1%。升幅集中於中小型單位，其售價飆升 6%，而大型單位的售價則錄得 3% 的較慢升幅。二〇一二年九月的整體住宅售價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累計上升 20%，相當於每月平均約 2%。整體住宅售價自二〇〇九年年初以來攀升，九月的售價較一九九七年的高峯高出 26%，而大型單位的售價更較當年的高位大幅高出 33%。

**3.4** 整體住宅租金在六月至九月期間也飆升 4%。與售價的情況一樣，中小型單位的租金升幅為 5%，遠高於大型單位 2% 的升幅。整體住宅租金自二〇〇九年年中開始急升，在二〇一二年九月較一九九七年的高峯高出 7%。九月的住宅物業平均租金回報率維持在 3.1%，與六月的水平幾無變動。



圖 3.2：住宅售價和住宅租金均進一步飆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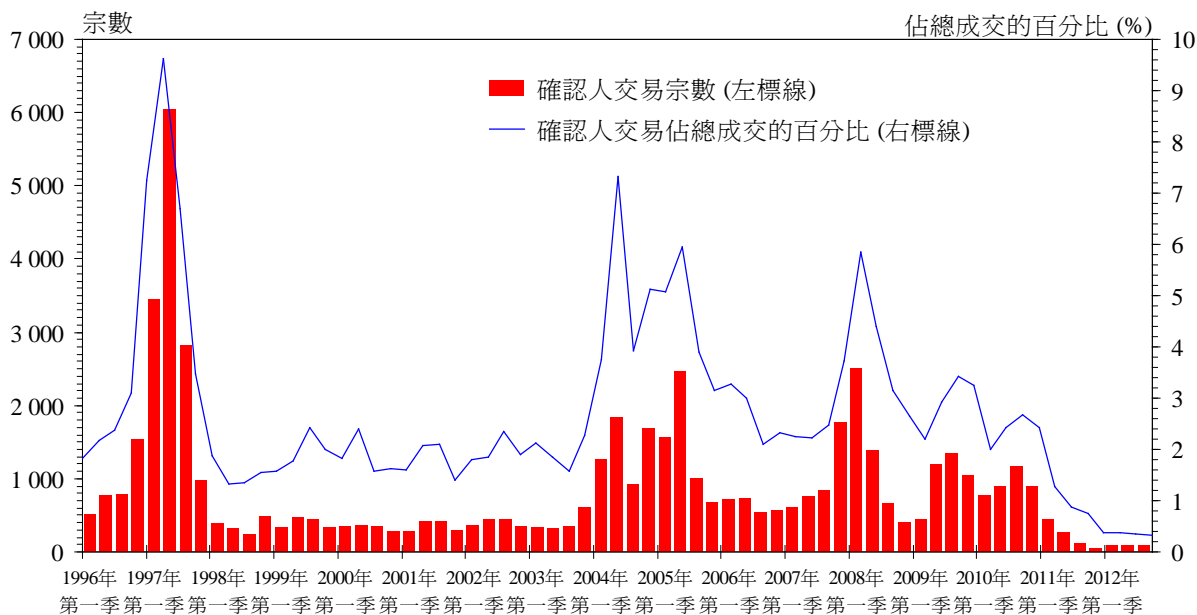
3.5 為確保物業市場健康平穩發展，政府自二〇一〇年年初起循四個方向推出一系列措施，即透過增加土地供應以增加樓宇供應、遏抑物業投機活動、防止按揭信貸過度增長和提高物業市場透明度<sup>(1)</sup>。

3.6 政府各項措施已取得一些正面成果。在住宅單位供應方面，首三季已取得上蓋建築工程動工通知的住宅單位較去年同期飆升 87% 至 13 400 個。未來數年住宅單位總供應量(包括已落成但未售出的單位、建築中未售出的單位及已批出土地而仍未動工的項目所涉及的單位)由二〇一一年年底估計的 62 000 個，增至二〇一二年九月底估計的 65 000 個，是二〇〇八年年初以來的最高水平。此外，在未來數月多幅住宅用地轉為「熟地」及一些土地完成拍賣／招標程序後，將可額外供應 10 900 個住宅單位。

3.7 在二〇一〇年十一月開徵「額外印花稅」後，投機活動顯著減少。確認人交易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縮減至平均每月 27 宗，佔總成交的 0.3%，大幅低於二〇一〇年一月至十一月期間(即開徵「額外印花稅」前)平均每月 318 宗及 2.4%。不過，12 至 24 個月內轉售的個案仍佔第三季總成交的 6.3%，只略低於開徵「額外印花稅」前的水平<sup>(2)</sup>。按揭貸款方面，第三季新造住宅按揭的平均按揭成數徘徊於 55%，遠低於二〇〇九年一月至十月期間(即香港金融管理局推出首輪住宅物業按揭貸款審慎監管措施前) 64% 的平均數。至於市場透明

度，立法會在二〇一二年六月通過《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草案》。政府計劃在二〇一三年四月底成立執法當局，負責實施新法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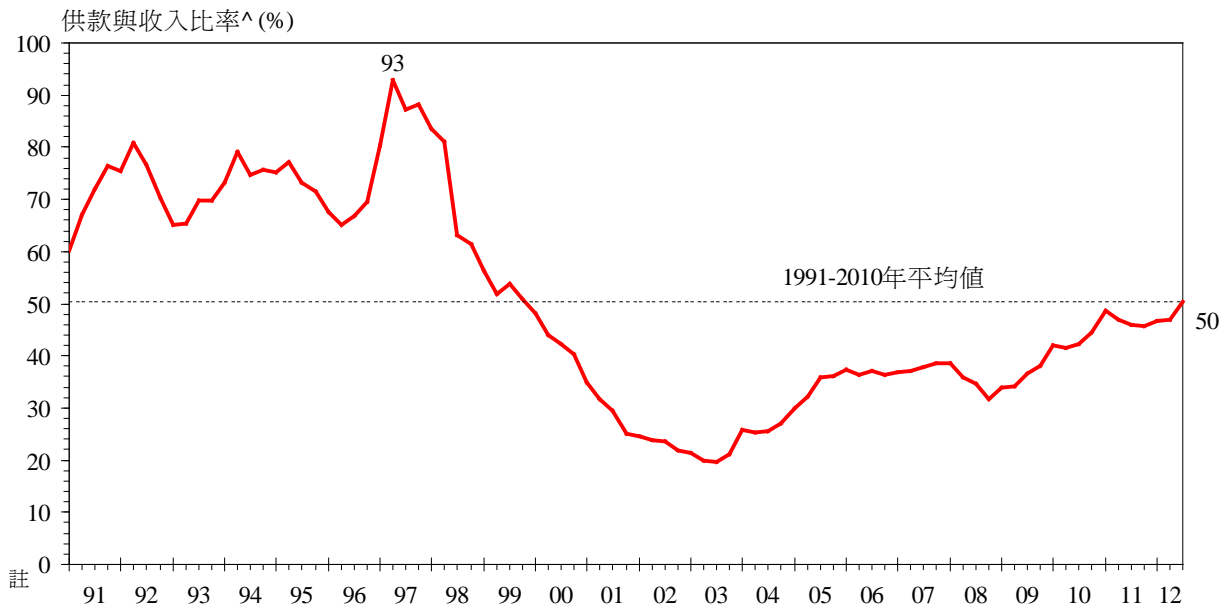
圖 3.3：投機活動顯著減少



註：確認人交易指於未正式完成交易之前轉售。

**3.8** 不過，儘管環球和本地經濟增長放緩，物業價格卻持續攀升，情況令人憂慮。主要中央銀行推出進一步寬鬆貨幣措施，亦令熾熱的物業市場火上加油。二〇一二年九月的整體住宅售價已較二〇〇八年年底的低位累計飆升 107%，遠高於同期的收入增幅。市民的置業購買力(即面積 45 平方米單位的按揭供款相對住戶入息中位數(不包括居於公營房屋的住戶)的比例)由二〇一二年第二季的 47% 進一步惡化至第三季的約 50%，趨近一九九一年至二〇一〇年期間的 50.4% 長期平均水平。為防範泡沫風險進一步增加，政府在八月和九月公布另一系列措施，着力增加土地和住宅供應及防止按揭貸款過度增長。政府在十月宣布優化「額外印花稅」以進一步打擊投機活動，以及向非本地買家開徵「買家印花稅」以確保在供應緊絀的情況下，本地居民的房屋需要得到優先照顧(專題 3.1)。

圖 3.4：按揭供款相對入息的比率已升至長期平均水平



註

( 註：<sup>(^)</sup> 45平方米單位的按揭供款(假設按揭成數為70%及年期為20年)相對住戶入息中位數(不包括居於公營房屋的住戶)的比率。  
\* )

## 專題 3.1

### 政府針對物業市場推出的最新措施(二〇一二年八月至十月)

八月及九月初，政府公布一系列短期和中期措施，以進一步增加土地和住宅供應。此外，因應美國聯邦儲備局在九月中公布推出另一輪量化寬鬆措施，香港金融管理局再度推出宏觀審慎監管措施(自二〇〇九年十月以來第五次)，以加強銀行按揭貸款業務的風險管理。政府在十月宣布優化「額外印花稅」以進一步打擊投機活動，以及開徵以非本地買家為目標的「買家印花稅」，以確保在供應緊絀的情況下，本地居民的房屋需要得到優先照顧。措施摘錄如下：

#### (1) 確保充足及穩定的土地和住宅供應

##### 短期措施

- 安排在二〇一二年年底前將「置安心資助房屋計劃」(「置安心計劃」)首批位於青衣約 1 000 個的單位以折扣價售予目標家庭。
- 在二〇一二年第四季推出二〇一二／一三年政府賣地計劃中的六幅住宅用地，由政府主動出售。西鐵荃灣西站物業發展項目也會在同季招標。兩者合共可提供約 2 650 個單位。
- 明年年初推售 830 個剩餘居屋單位。
- 在二〇一三年年中動工，將柴灣工廠大廈改建為 180 個出租公屋單位；並由市區重建局以先導計劃形式重新發展兩棟工廠大廈。
- 加快審批預售樓花的申請。

##### 中期措施

- 有意以折扣價推售餘下原用作資助出售房屋的 4 000 個「置安心計劃」單位。
- 將部分啓德發展區預留予市區重建局「樓換樓計劃」，但仍未有發展計劃的用地，撥予香港房屋委員會發展居屋。
- 將 36 幅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及其他政府用地改劃用途，從而提供 11 900 個公私營住宅單位。
- 將長沙灣一幅遊憩用地改為興建 2 300 個公屋單位。
- 在目前城市規劃和建築物的監管制度下積極研究改建工業樓宇作過渡性住宅用途。

##### 「港人港地」

- 實行「港人港地」計劃，在規劃住宅用地時優先照顧香港人的住屋需要。在選定的用地加設賣地條款，限制所建的樓宇只可銷售和轉售給香港永久性居民。此計劃將在兩幅位於啓德發展區的住宅用地先行先試，並在二〇一三年第一季推出。

## 專題 3.1(續)

### 長遠房屋策略

- 制訂長遠房屋策略，評估社會不同界別和收入組別的住屋需求。政府隨後為此設立兩級的組織架構，包括督導委員會及跨部門工作小組。前者總覽各個房屋環節和措施，並向政府提供意見；後者則搜集和檢視與房屋相關的資料，檢討房屋及相關政策，並擬訂方案供督導委員會考慮。政府計劃在二〇一三年下半年發表報告和諮詢文件，臚列各項建議措施。

### (2) 防止按揭信貸過度增長

#### 適用於所有按揭貸款申請人

- 將所有新造物業按揭貸款的年期上限定為 30 年。

#### 適用於擁有多個按揭物業的貸款申請人

- 「供款與入息比率」上限由五成下調至四成；在利率壓力測試下的「供款與入息比率」上限由六成下調至五成。
- 以申請人「資產水平」為基礎的按揭貸款，最高按揭成數由四成下調至三成。
- 若申請人的主要收入源自香港以外地方，最高按揭成數由原先減少 10 個百分點，再下調至減少 20 個百分點。

### (3) 優化「額外印花稅」

- 將適用期由兩年延長至三年。
- 六個月或以內轉售物業的稅率上調至 20%；超過六個月但在十二個月或以內轉售物業的稅率上調至 15%；超過十二個月但在三十六個月或以內轉售物業的稅率上調至 10%。

### (4) 開徵適用於非香港永久性居民的「買家印花稅」

- 除現有的印花稅及「額外印花稅」(如適用)外，向任何購買住宅物業的人士或公司（香港永久性居民除外）開徵 15%「買家印花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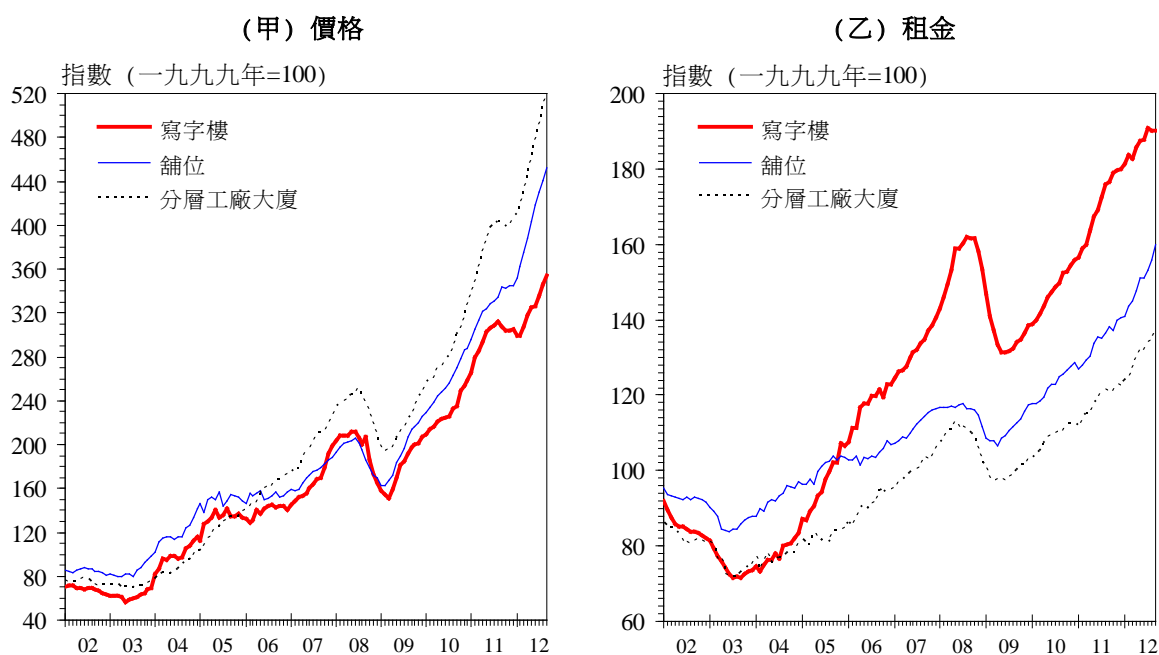
這些措施有助確保樓市健康平穩發展。政府會密切監察市場情況，並在有需要時推出進一步措施。

**3.9** 商業及工業樓宇市場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亦保持暢旺。雖然零售業銷貨額增長放緩，但零售舖位的售價和租金在六月至九月期間，分別急升 8% 和 6%，在本年首九個月分別累積上升 31% 和 14%。零售舖位的平均租金回報率，由六月的 2.6% 微跌至九月的 2.5%。在交投方面，二〇一二年首九個月的零售舖位交投量較去年同期下跌 5% 至每月平均 550 宗<sup>(3)</sup>，亦較二〇一〇年一月至十一月（即開徵「額外印花稅」之前）的每月平均成交量低 15%。

**3.10** 寫字樓整體售價在六月至九月期間急升 8%，而租金則微升 1%。與二〇一一年十二月比較，二〇一二年九月的售價和租金分別飆升 16% 和 6%。按類別分析，甲級、乙級及丙級寫字樓的售價在六月至九月期間分別上升 7%、7% 及 11%。不過，寫字樓租金在同期的升幅較為溫和，甲級和乙級寫字樓的租金分別上升 1% 和 4%，丙級寫字樓的租金則幾無變動。甲級、乙級和丙級寫字樓的平均租金回報率，由六月的 3.2%、3.2% 和 3.3% 下跌至九月的 3.0%、3.1% 和 3.0%。二〇一二年一月至九月的寫字樓成交量每月平均為 250 宗，較去年同期下跌 16%，較二〇一〇年一月至十一月亦下跌相若的 17%。

**3.11** 分層工廠大廈方面，九月的售價較六月進一步躍升 9%，租金則溫和上升 4%。在二〇一二年首九個月內，售價和租金分別飆升 28% 和 12%。平均租金回報率由六月的 3.4% 進一步下跌至九月的 3.3%。一月至九月的分層工廠大廈交投量較去年同期下跌 5% 至每月平均 690 宗，但較二〇一〇年一月至十一月的平均成交量略高 2%。

圖 3.5：非住宅物業的售價及租金進一步攀升



## 土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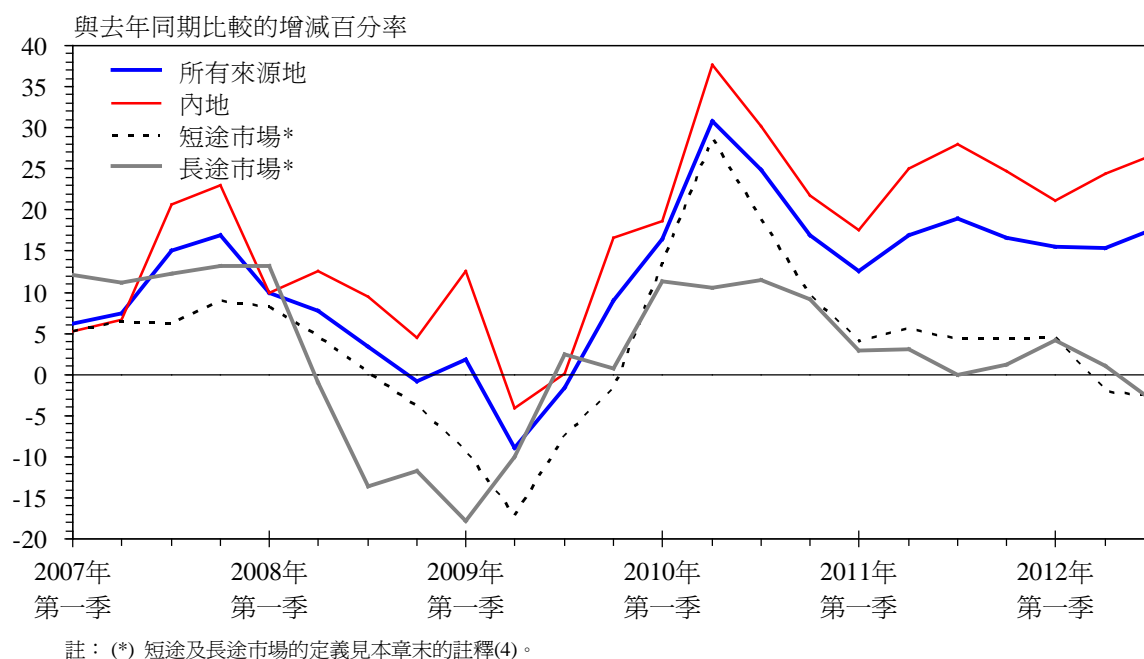
**3.12** 反映政府增加土地供應的努力，二〇一二年第三季合共售出七幅土地，面積共約 7.0 公頃，總成交金額為 138 億元。當中四幅為住宅用地，兩幅為住宅及商業用地，一幅用作加油站。

**3.13** 換地個案方面，政府在第三季批出三幅用地，面積共約 0.72 公頃。至於修訂地契方面，政府批出六幅用地。

## 旅遊業

**3.14** 訪港旅遊業在第三季大致保持暢旺，訪港旅客人次較去年同期躍升 17.7% 至 1 310 萬。強勁的增長主要是由內地旅客所帶動，內地旅客飆升 26.8% 至 970 萬人次，佔訪港旅客總人次的 74.6%。另一方面，來自短途及長途市場的訪港旅客人次分別減少 2.5% 及 3.4%<sup>(4)</sup>。按留港時間分析，入境不過夜旅客人次的升幅為 30.5%，繼續高於過夜旅客人次的 6.9% 升幅。因此，不過夜旅客佔訪港旅客總人次的比例由去年同期的 45.8% 續升至 50.8%，而過夜旅客的比例則由 54.2% 下跌至 49.2%。

圖 3.6：內地旅客繼續為訪港旅遊業帶來強勁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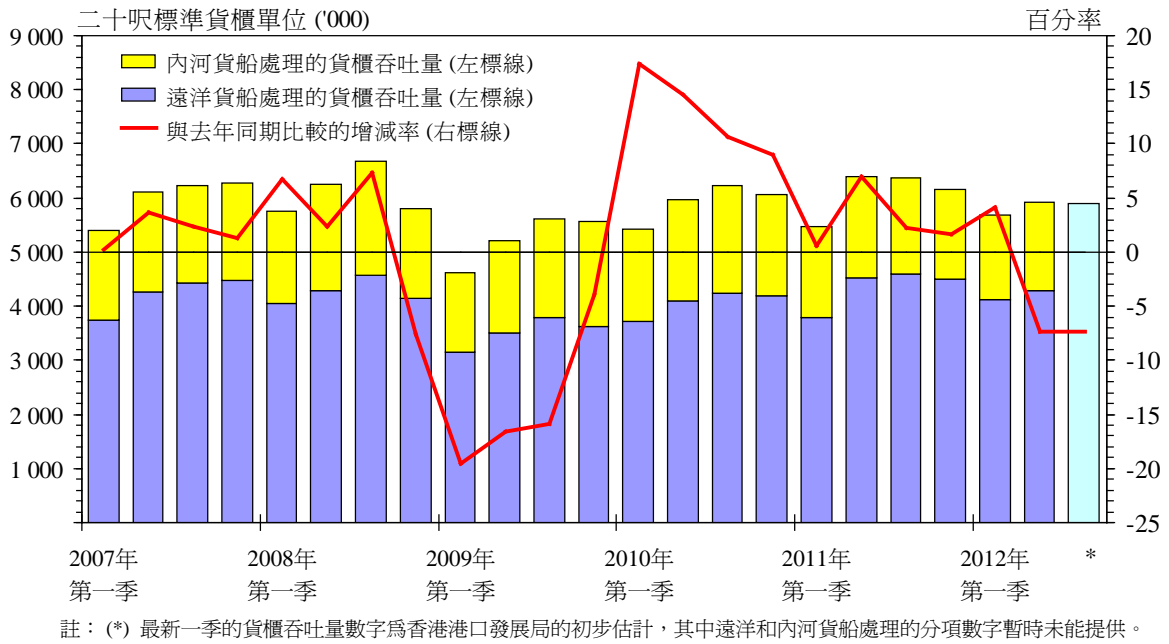
**3.15** 訪港旅客人次顯著增長，帶動酒店房間入住率由去年同期的89%升至第三季的90%，酒店實際平均房租也較去年同期大幅上漲10.6%至1,414元<sup>(5)</sup>。

## 物流業

**3.16** 對外貿易疲弱，令物流業持續受壓。第三季整體貨櫃吞吐量較去年同期下跌7.3%至590萬個二十呎標準貨櫃單位。透過香港港口處理的貿易貨值下跌6.1%，其佔貿易總值的份額也由去年同期的27.1%減至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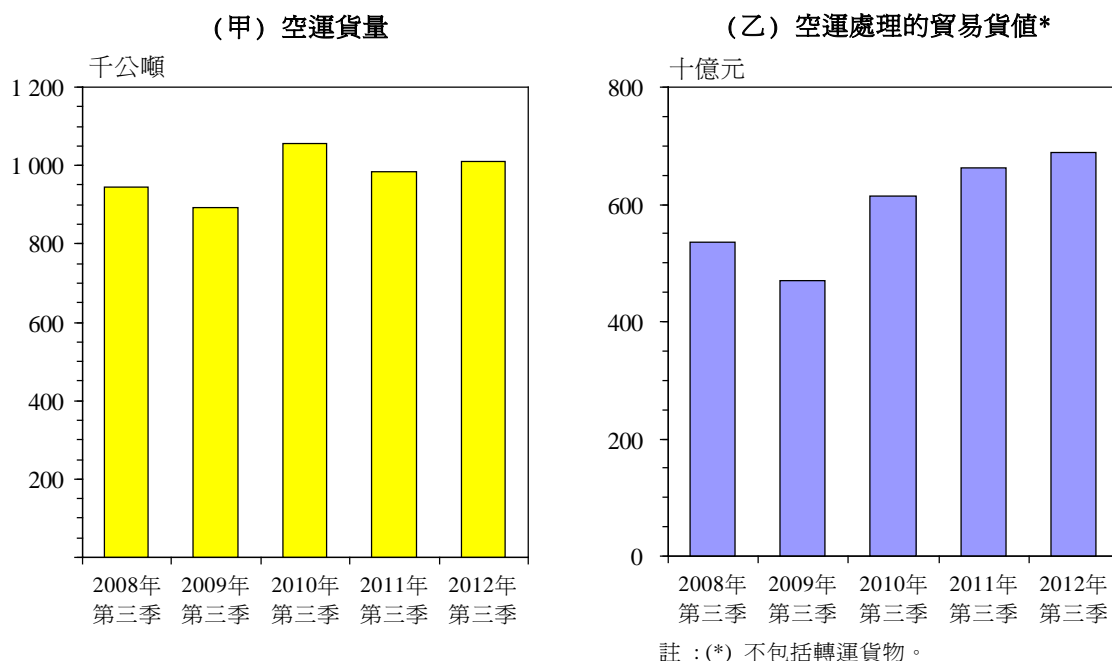


圖 3.7：貿易表現疲弱繼續打擊貨櫃流量



**3.17** 空運吞吐量同樣疲弱，在第三季較去年同期只溫和上升 2.7% 至 101 萬公噸。同時，空運貿易總值上升 3.6%，然而其佔貿易總值的份額則由去年同期的 36.0% 微跌至 35.8%。

圖 3.8：空運吞吐量及空運貿易總值錄得溫和增長



## 運輸

**3.18** 不同運輸工具的交通流量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表現參差。航空旅客量較去年同期微升 1.9% 至 1 460 萬人次，水路客運量則微跌 0.3% 至 720 萬人次。陸路跨境交通方面，平均每日旅客流量增加 8.2% 至 569 000 人次，而平均每日車輛流量則微跌 1.9% 至 43 300 架次。

## 環境

**3.19** 政府在九月底推出為期三年的寬減計劃，鼓勵遠洋輪船使用較清潔的燃料。遠洋輪船在本港水域泊岸時，假如輔助引擎、鍋爐和發電機的燃油轉用含硫量不超過 0.5% 的燃油，便可獲減免一半港口設施及燈標費。這項寬減計劃有助減少船舶廢氣排放，以及改善港口附近的空氣質素。

註釋：

- (1) 有關二〇一〇年公布的措施詳情，見《二〇一〇年第一季經濟報告》專題 3.1、《二〇一〇年第三季經濟報告》專題 3.1，以及《二〇一〇年經濟概況及二〇一一年展望》第四章章末註釋(2)。至於二〇一一年公布的措施詳情，見《二〇一一年半年經濟報告》第三章章末註釋(2)及《二〇一一年第三季經濟報告》專題 3.1。
- (2) 由於大部分個案涉及在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九日或之前購買的住宅，因此「額外印花稅」並不適用於這些住宅轉售。
- (3) 交投量為商業樓宇之數字，商業樓宇包括零售舖位及其他設計或改建作商業用途的樓宇，但不包括專門用作寫字樓用途的樓宇。
- (4) 短途市場指北亞、南亞及東南亞、台灣及澳門，但不包括內地；長途市場指美洲、歐洲、非洲、中東、澳洲、新西蘭及南太平洋。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來自內地、短途市場及長途市場的訪港旅客人次分別佔訪港旅客總人次的 75%、17% 及 8%。
- (5) 有關酒店房間入住率及實際平均房租的數字並不包括旅客賓館。

## 第四章：金融業<sup>#</sup>

### 摘要

- 在美國繼續推行寬鬆貨幣政策下，香港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仍處於低息環境。
- 港元兌美元即期匯率在窄幅上落，但受美國宣布推出新一輪量化寬鬆措施影響而有上升壓力。與此同時，貿易加權港匯指數隨美元兌大部分主要貨幣轉弱而下跌。
- 貸款及墊款總額在第三季錄得溫和增長。當中，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貸款升幅放緩，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升幅則仍然溫和。
- 股票市場在七、八月表現反覆，在九月隨着美國及其他先進經濟體推出新一輪寬鬆貨幣措施而略為回升。不過，交投及集資活動普遍持續淡靜。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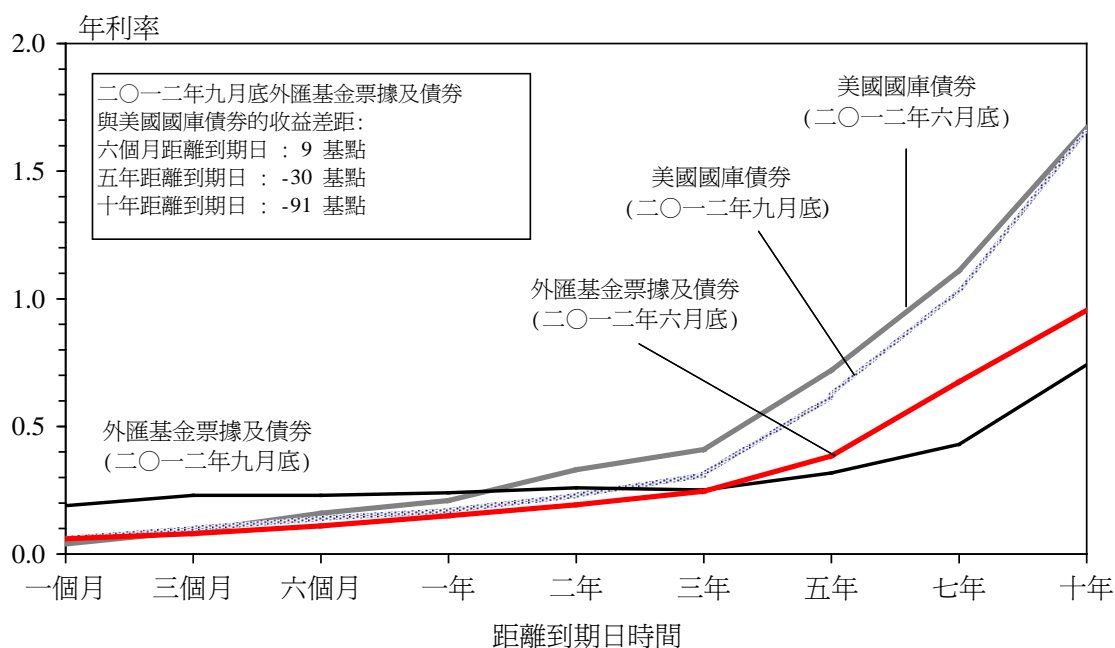
(#) 本章由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與經濟分析部聯合編寫。

## 利率及匯率

**4.1** 在美國維持寬鬆貨幣政策下，香港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仍處於低息環境。由於美國聯邦基金目標利率在 0-0.25% 之間維持不變，金管局貼現窗基本利率在九月底仍維持在 0.5% 的水平<sup>(1)</sup>。港元銀行同業拆息亦在低水平徘徊。香港銀行同業隔夜拆息和三個月期拆息分別為 0.17% 及 0.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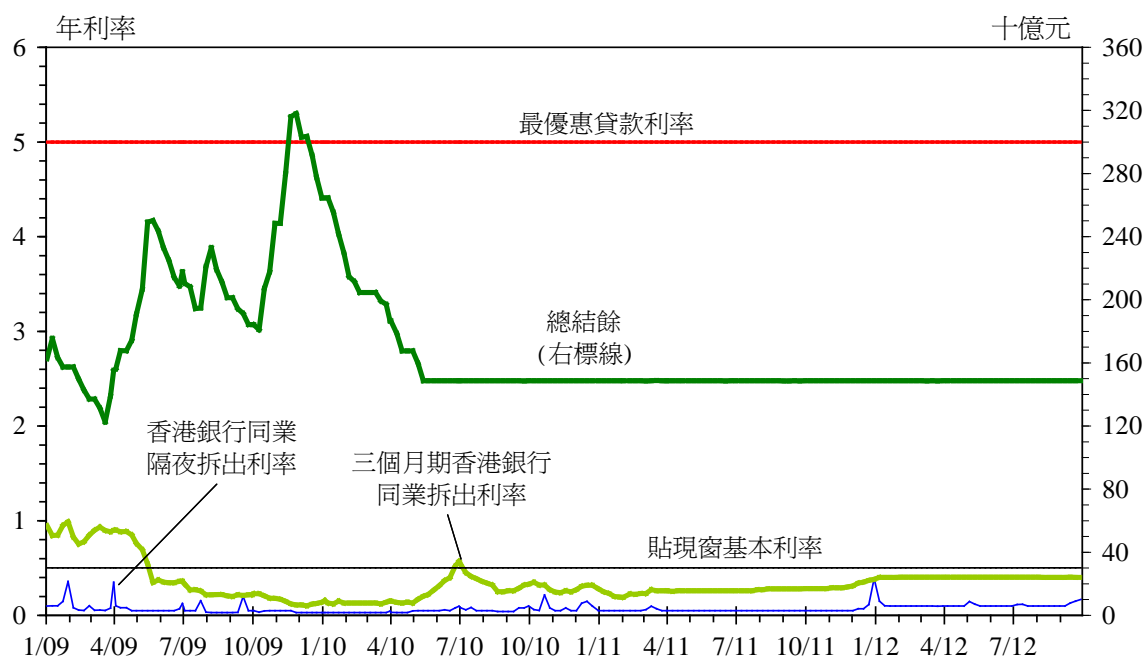
**4.2** 美元收益率曲線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變得更加平坦，反映「延長期限計劃」的持續影響，以及聯邦公開市場委員會在九月宣布第三輪量化寬鬆措施(QE3)的效應<sup>(2)</sup>。同時，長期的港元收益率下跌，但短期的則微升。因此，六個月期外匯基金票據與六個月期美國國庫債券收益率的差距，由六月底的折讓五個基點轉為九月底的溢價九個基點，而十年期外匯基金債券與十年期美國國庫債券收益率的負差距，則由 72 個基點擴大至 91 個基點。

圖 4.1：美元收益率曲線變得平坦，而長期的港元收益率則下跌



**4.3** 零售層面的利率大致保持穩定。最優惠貸款利率在整個第三季維持在 5.00% 或 5.25% 的水平。主要銀行對少於 10 萬元存款所提供的平均儲蓄存款利率及一年定期存款利率變動不大，在九月底分別為 0.01% 及 0.15%。反映銀行平均資金成本的綜合利率，由六月底的 0.42% 微跌至九月底的 0.38%<sup>(3)</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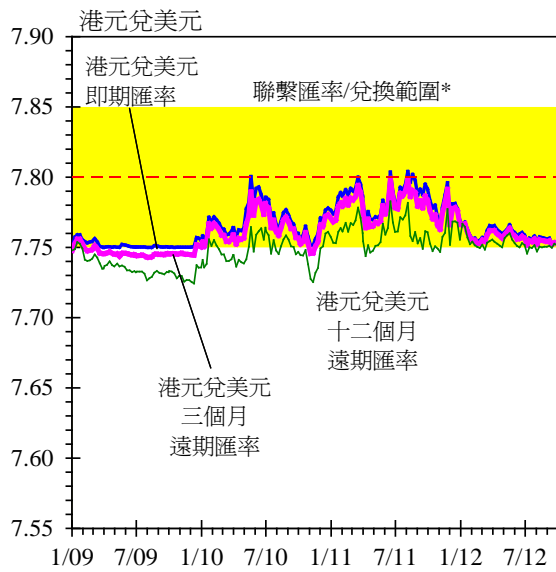
圖 4.2：港元利率普遍仍然處於低水平  
(週末數字)



4.4 港元兌美元即期匯率在第三季窄幅上落，但受美國宣布推出QE3所影響而有上升壓力。港元兌美元即期匯率在九月底收報7.754，與六月底7.756的水平分別不大。港元十二個月遠期匯率的折讓幅度由六月底的70點子(每點子相等於0.0001港元)收窄至九月底的20點子，而港元三個月遠期匯率則由折讓24點子回復至溢價一點子。由於資金流入本港，港元匯價自二〇一二年十月中起數度觸及美元強方兌換保證水平。在金管局買入美元下，銀行體系的總結餘增加約320億元至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六日的1,810億元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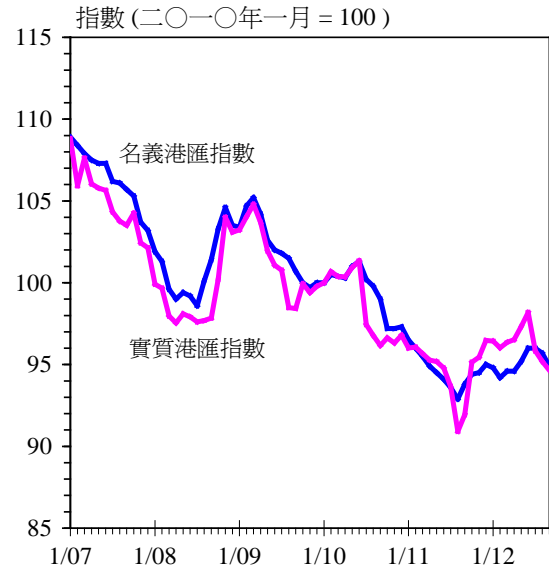
4.5 在聯繫匯率制度之下，港元兌其他貨幣的匯率走勢緊貼美元的匯率變化。美元兌大部分主要貨幣在季內轉弱，貿易加權名義及實質港匯指數因此在第三季分別下跌1.1%及3.6%<sup>(4)</sup>。

圖 4.3：港元兌美元仍然靠穩  
(週末數字)



註：(\*) 灰色方格部分為自二〇〇五年五月起因應三項優化聯繫匯率制度運作的措施而實施的兌換範圍。

圖 4.4：貿易加權港匯指數再度下跌  
(按月平均水平)



## 貨幣供應及銀行業

**4.6** 港元貨幣總量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錄得穩健增長。經季節性調整的港元狹義貨幣供應(港元 M1)較六月底上升 2.9% 至九月底的 8,550 億元，港元廣義貨幣供應(港元 M3)則上升 4.6% 至 43,430 億元<sup>(5)</sup>。認可機構的存款總額增加 3.0% 至 79,400 億元，當中港幣存款及外幣存款分別上升 4.5% 及 1.6%<sup>(6)</sup>。

圖 4.5：貨幣總量錄得穩健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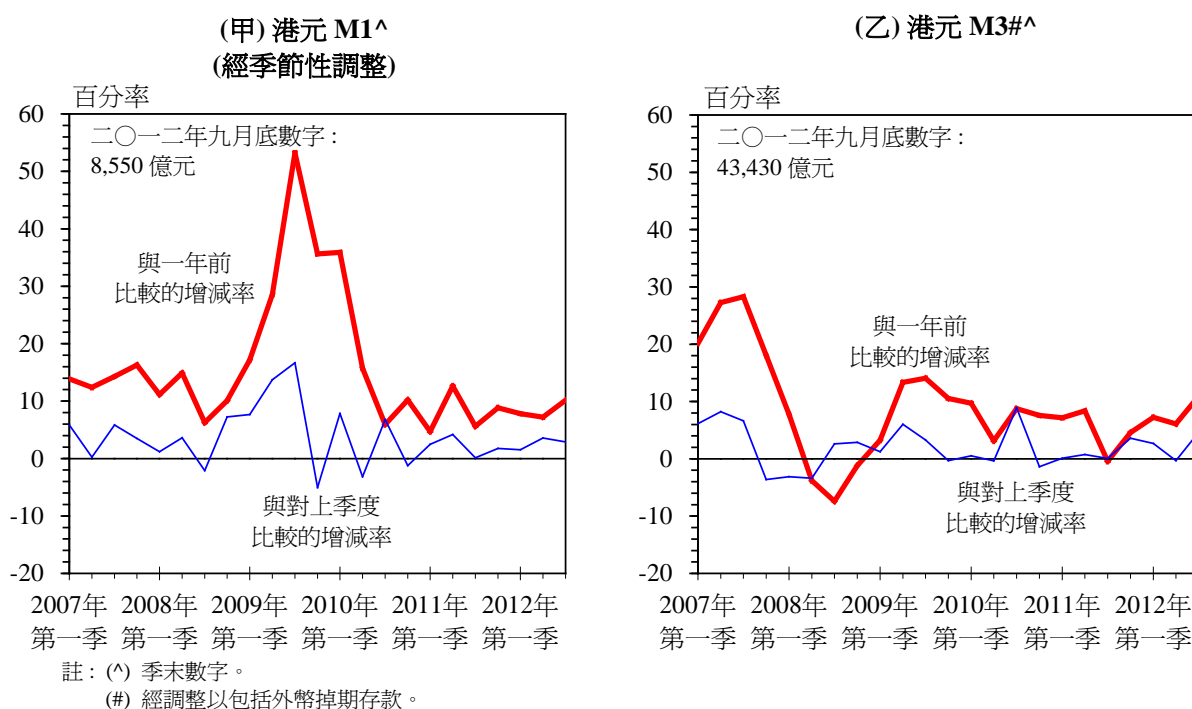


表 4.1：港元貨幣供應及整體貨幣供應

季內增減百分率		M1		M2		M3	
		港元 <sup>^</sup>	總額	港元 <sup>(a)</sup>	總額	港元 <sup>(a)</sup>	總額
二〇一一年	第一季	2.5	2.9	0.1	3.3	0.1	3.4
	第二季	4.2	4.4	0.8	3.4	0.7	3.4
	第三季	0.1	2.3	0.1	1.9	0.1	1.8
	第四季	1.8	0.7	3.6	3.7	3.6	3.8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1.5	4.6	2.8	2.5	2.7	2.4
	第二季	3.6	3.2	-0.3	0.7	-0.3	0.7
	第三季	2.9	6.4	4.6	3.2	4.6	3.2
二〇一二年 九月底總額 (十億元)		855	1,294	4,336	8,581	4,343	8,601
與去年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0.2	15.7	11.0	10.5	10.9	10.4

註：(^) 經季節性調整。

(a) 數字經調整以包括外幣掉期存款。



**4.7 貸款及墊款總額**繼續錄得溫和增長，較六月底上升 1.9%至九月底的 54,180 億元。當中，港元貸款微升 1.2%至 32,420 億元，而外幣貸款則上升 2.9%至 21,760 億元，升幅有所放緩。反映存款及貸款的走勢，港元貸存比率由 84.0%下跌至 81.3%。另一方面，外幣貸存比率則由 54.3%進一步升至 55.0%的近期高位。

**4.8 按類別分析**，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貸款較六月底增長 2.6%至九月底的 15,330 億元，增幅有所放緩，而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則繼續錄得溫和升幅，上升 1.6%至 38,850 億元。但放予不同主要經濟行業的貸款表現頗為參差。貿易融資、放予批發及零售業及放予購買住宅物業的貸款繼續穩健增長，增幅分別為 5.6%、3.1%及 2.0%。建造活動復蘇，帶動放予建造業、物業發展及投資的貸款略為回升 1.6%。相反，放予金融機構的貸款下跌 2.6%；股票市場成交量萎縮，集資活動疲弱，亦令放予股票經紀的貸款下挫 16.1%。

**表 4.2：貸款及墊款**

		所有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									
		貸款予：							所有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及墊款 <sup>(c)</sup>		貸款及墊款總額
季內增減百分率		貿易融資	製造業	批發及零售業	建造業、物業發展及投資	購買住宅物業 <sup>(a)</sup>	金融機構	股票經紀	合計 <sup>(b)</sup>		
二〇一一年	第一季	13.0	7.4	17.0	4.2	2.4	13.2	25.7	7.1	8.6	7.4
	第二季	11.7	5.9	16.6	2.2	3.1	-1.4	9.5	4.4	11.9	6.1
	第三季	3.7	4.3	3.3	3.1	1.1	10.4	-20.1	2.4	10.5	4.4
	第四季	-3.0	0.2	-3.0	1.0	*	-8.5	1.8	-0.6	5.5	1.0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7.4	-1.6	3.0	-1.5	0.1	3.1	-14.6	1.4	4.7	2.3
	第二季	5.1	-2.4	3.1	-0.9	2.3	-3.5	-1.4	1.6	4.3	2.3
	第三季	5.6	-2.1	3.1	1.6	2.0	-2.6	-16.1	1.6	2.6	1.9
二〇一二年九月底總額(十億元)		415	181	343	910	889	256	14	3,885	1,533	5,418
與去年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5.7	-6.0	6.2	0.2	4.6	-11.4	-28.1	4.0	18.3	7.7

註：部分貸款經重新分類，故此數字與先前季度未必可直接比較。

- (a) 數字除包括用於購買私人住宅樓宇單位的貸款外，還包括用於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單位的貸款。
- (b) 由於部分行業並未列入表內，因此表內放予個別行業的貸款額加起來未必等於所有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
- (c) 也包括使用地區不明的貸款。
- (\*) 增減小於 0.05%。

**4.9** 香港銀行體系保持穩健，本港註冊認可機構的資本狀況依然強勁。根據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巴塞爾委員會)所頒布的銀行資本充足比率架構(一般稱為《資本協定二》或《資本協定二點五》，後者為巴塞爾委員會在二〇〇九年七月推出優化措施後的統稱<sup>(7)</sup>)，這些機構的資本充足比率在二〇一二年六月底維持平均 15.9% 的高水平。所有認可機構的資本充足比率均高於金管局規定的法定最低比率。

**4.10** 金管局正着手修訂《銀行業(資本)規則》及《銀行業(披露)規則》，以從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起實施第一階段的《資本協定三》。為協助制訂上述規則，金管局自二〇一二年一月起公布了三套具體實施方案，涵蓋《資本協定三》有關資本、流動資金及披露準則的主要範疇，以徵詢業界意見。金管局其後在八月發出《2012年銀行業(資本)(修訂)規則》的草擬文本，以進行法定諮詢，以期在第四季向立法會提交有關規則的定稿。至於《銀行業(披露)規則》的建議修訂，預期有關的法定諮詢及修例工作分別在二〇一二年第四季及二〇一三年年初進行，務求修訂規則能配合巴塞爾委員會所訂的實施時間表，在二〇一三年六月底或之前生效。

**4.11** 根據金管局在二〇一〇年第一季就《資本協定三》諮詢建議進行定量測試的結果，本港認可機構對遵從更高的資本要求應該沒有太大困難，因為這些機構資本充裕(其大部分資本來自普通股)，而且《資本協定三》大部分須從資本扣減的項目已在香港現行資本規則的「一級資本」中扣除。為訂定實施的決策，金管局已就個別認可機構截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底的狀況，在二〇一二年七月展開新一輪數據收集工作，以評估《資本協定三》所訂的新要求對認可機構的影響。

**4.12** 本港銀行體系的資產質素仍保持高水平。特定分類貸款相對貸款總額的比率，由二〇一二年三月底的 0.57% 下降至六月底 0.52% 的歷史低位。拖欠信用卡貸款比率維持在 0.21%。同時，住宅按揭貸款拖欠比率幾無變動，在九月底維持在 0.01% 的低水平。

**表 4.3：零售銀行的資產質素<sup>(\*)</sup>**  
(在貸款總額中所佔百分率)

期末計算		合格貸款	需要關注貸款	特定分類貸款 (總額)
二〇一一年	第一季	98.17	1.17	0.66
	第二季	98.20	1.19	0.61
	第三季	98.21	1.19	0.60
	第四季	98.28	1.13	0.59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98.17	1.27	0.57
	第二季	98.19	1.28	0.52

註：由於進位關係，表內數字相加未必等於 100。

(\*) 與香港辦事處及海外分行有關的期末數字。貸款及墊款分為以下類別：合格、需要關注、次級、呆滯與虧損。次級、呆滯與虧損這三個類別的貸款統稱為「特定分類貸款」。

**4.13** 本港的離岸人民幣業務範疇在第三季進一步擴張。自八月起，本港銀行可按照香港銀行業務的慣例和適用規則，向非香港居民的個人客戶提供人民幣服務。經香港銀行處理的人民幣貿易結算總額在第三季持續增長，較去年同期上升 36.5% 至 7,170 億元人民幣。人民幣貸款業務也有所擴張，人民幣貸款餘額由六月底的 534 億元人民幣增至九月底的 679 億元人民幣。

**4.14** 不過，人民幣存款總額和未償還存款證總額較六月底分別下跌 2.2% 和 8.7% 至九月底的 5,460 億元人民幣和 1,150 億元人民幣。人民幣債券發行額亦由第二季的 430 億元人民幣下跌至第三季的 250 億元人民幣。

表 4.4：香港的人民幣存款及人民幣跨境貿易結算總額

期末計算		活期及 儲蓄存款 (百萬元 人民幣)	定期存款 (百萬元 人民幣)	存款總額 (百萬元 人民幣)	利率 <sup>(a)</sup>		經營人民幣 業務的認可 機構數目	人民幣跨境貿 易結算總額 <sup>(c)</sup> (百萬元 人民幣)
					儲蓄存款 <sup>(b)</sup> (%)	三個月 定期存款 <sup>(b)</sup> (%)		
二〇一一年	第一季	137,454	313,965	451,419	0.46	0.66	118	311,279
	第二季	180,346	373,256	553,602	0.28	0.52	128	492,727
	第三季	191,528	430,708	622,236	0.26	0.52	131	525,425
	第四季	176,398	412,132	588,529	0.25	0.52	133	585,488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156,789	397,528	554,317	0.25	0.52	135	571,176
	第二季	136,616	421,094	557,710	0.25	0.52	133	641,907
	第三季	118,997	426,703	545,701	0.25	0.52	136	716,946
與去年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37.9	-0.9	-12.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6.5
與上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2.9	1.3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7

註：(a) 利率資料來自金管局進行的調查。

(b) 期內的平均數字。

(c) 期內數字。

## 債務市場

**4.15** 受私營機構發行總額的強勁增長所帶動，港元債務市場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繼續平穩擴張<sup>(8)</sup>。港元債券發行總額在第三季按年微升 1.0% 至 5,317 億元，當中私營機構的發行總額則在認可機構及本地公司發行總額的強勁增長帶動下，較去年同期飆升 43.1% 至 599 億元。相反，公營機構的發行總額則微跌 2.6% 至 4,719 億元，這是由於法定機構／政府所擁有的公司及政府發行額的減幅足以抵銷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發行額的些微升幅有餘。港元債務未償還總額在二〇一二年九月底按年上升 1.7% 至 13,001 億元的歷史高位，相當於港元 M3 的 29.9% 或整個銀行體系港元單位資產的 24.8%<sup>(9)</sup>。

**4.16** 至於政府債券計劃，當局在二〇一二年七月公布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二月六個月內的暫定發行時間表，包括發行總值 95 億元的機構債券，年期由兩至十年不等。當局在二〇一二年九月五日成功重開一項總值 35 億元的兩年期機構債券。截至二〇一二年九月底，政府債券計劃下發行債券的未償還總額為 640 億元，包括九項總值 440 億元的機構債券，以及兩項總值 200 億元的零售債券(即通脹掛鈎債券)。

表 4.5：新發行及未償還的港元債券總額(十億元)

	外匯基金 票據及債券	法定機構/ 政府所擁有 的公司	政府	公營機構 總額	認可 機構	本港 公司	海外非多邊 發展銀行 發債體	私營機構 總額	多邊發展 銀行	合計
新發行總額										
二〇一一年 全年	1,841.3	20.2	27.5	1,889.0	136.3	28.3	17.8	182.4	-	2,071.3
第一季	452.9	4.8	3.5	461.2	32.4	6.1	5.4	43.8	-	505.0
第二季	459.4	4.4	2.5	466.4	39.9	10.5	3.9	54.3	-	520.7
第三季	462.0	6.5	16.0	484.5	35.4	3.6	2.8	41.8	-	526.3
第四季	467.0	4.4	5.5	476.9	28.7	8.1	5.6	42.4	-	519.3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455.6	3.4	5.0	464.0	66.9	10.0	5.4	82.2	0.4	546.6
第二季	462.3	2.9	14.5	479.7	40.8	4.1	8.3	53.1	0.4	533.2
第三季	464.6	3.7	3.5	471.9	48.4	8.8	2.7	59.9	-	531.7
與去年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0.6	-43.2	-78.1	-2.6	36.5	146.0	-4.5	43.1	-	1.0
與上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0.5	28.8	-75.9	-1.6	18.6	115.5	-67.2	12.7	-	-0.3
未償還總額(期末計算)										
二〇一一年 第一季	653.8	58.6	29.0	741.4	235.9	87.5	186.0	509.4	15.1	1,265.8
第二季	654.4	52.6	31.5	738.5	245.3	95.3	175.9	516.5	14.7	1,269.7
第三季	654.8	53.0	44.0	751.8	245.5	96.3	169.4	511.2	14.7	1,277.7
第四季	655.4	51.0	49.5	755.9	229.2	97.3	163.7	490.3	14.7	1,260.9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655.9	50.6	51.0	757.5	251.9	102.3	157.8	512.0	12.4	1,281.9
第二季	656.4	46.8	65.5	768.8	246.6	104.8	151.4	502.8	10.6	1,282.1
第三季	656.8	45.8	65.5	768.1	258.6	112.1	150.7	521.4	10.6	1,300.1
與去年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0.3	-13.6	48.9	2.2	5.3	16.4	-11.1	2.0	-28.2	1.7
與上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0.1	-2.3	-	-0.1	4.9	6.9	-0.4	3.7	-	1.4

註：由於進位關係，數字相加未必等於總數，而且這些數字可能會作出修訂。

## 股票及衍生工具市場

**4.17** 股票市場在七、八月表現反覆，在九月隨着美國及其他先進經濟體推出新一輪寬鬆貨幣措施而略為回升。就整個第三季而言，*恆生指數*在九月底收報 20 840 點，較六月底上升 7.2%。同時，香港股票市場的*總市值*增加 6.6%至 19.6 萬億元。根據全球證券交易所聯會的排名，香港股票市場位列全球第六大及亞洲第二大<sup>(10)</sup>。

**4.18** 然而，環球經濟前景持續不明朗，令交投活動進一步萎縮。第三季證券市場*平均每日成交額*較上季再縮減 7.6%，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 36.1%至 464 億元，是自二〇〇九年第一季以來的最低水平。*衍生產品*方面，期貨及期權合約的*平均每日成交量*較上季減少 9.3%，較去年同期下跌 30.3%<sup>(11)</sup>。當中，恆生指數期權、恆生指數期貨、H 股指數期貨及股票期權的交易全告下滑，較上季分別縮減 17.4%、12.5%、7.8%及 6.1%。證券化衍生產品的*平均每日成交總額*下挫 10.2%，當中衍生權證和牛熊證的交投分別減少 11.4%及 9.0%。

圖 4.6：恆生指數在九月略為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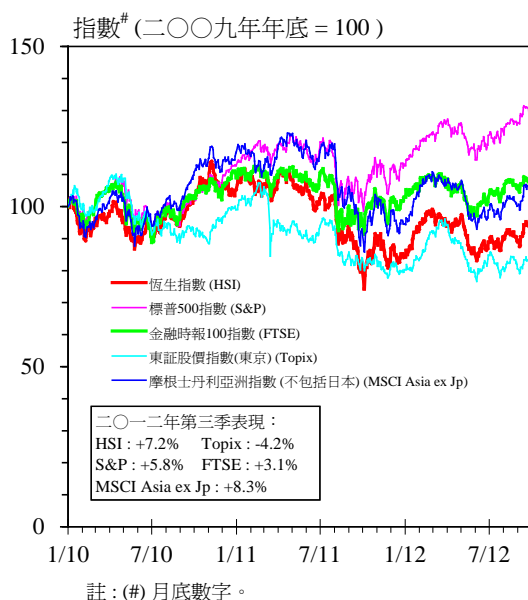


圖 4.7：市場總值增加，  
但交投活動進一步萎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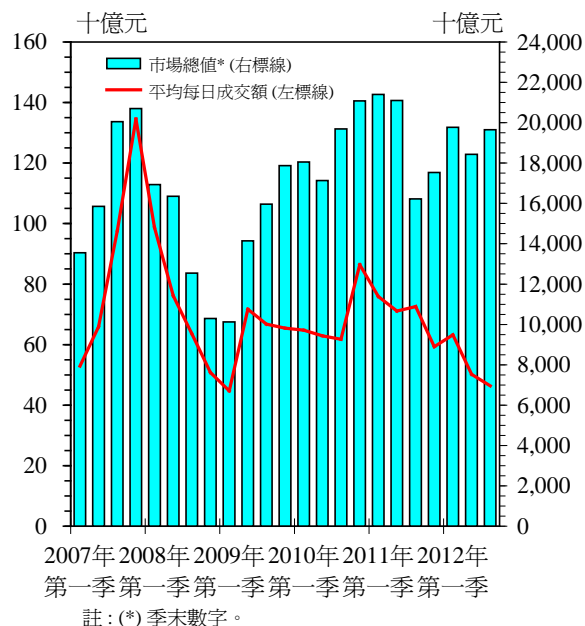


表 4.6：香港市場衍生產品的平均每日成交量

	恒生指數 期貨	恒生指數 期權	H股指數 期貨	股票期權	期貨及 期權 成交總數*	衍生權 證(百萬元)	牛熊證 (百萬元)	證券化 衍生產品 成交總額 (百萬元)^
二〇一一年 全年	94 036	43 452	61 116	302 750	572 275	10,691	7,529	18,220
第一季	90 884	43 476	52 133	299 477	546 164	13,378	5,921	19,299
第二季	87 592	43 806	57 151	276 966	531 141	10,786	5,523	16,308
第三季	104 945	49 166	69 187	348 598	652 827	10,383	8,225	18,608
第四季	92 210	37 284	65 597	283 945	555 467	8,225	10,340	18,565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84 278	35 475	63 286	238 445	493 555	8,621	7,612	16,234
第二季	88 614	43 634	65 131	225 266	501 374	6,274	6,317	12,590
第三季	77 549	36 050	60 055	211 479	454 782	5,558	5,748	11,307
與去年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26.1	-26.7	-13.2	-39.3	-30.3	-46.5	-30.1	-39.2
與上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2.5	-17.4	-7.8	-6.1	-9.3	-11.4	-9.0	-10.2

註： (\*) 期貨及期權成交量以合約數目計算。由於部分產品並未列入表內，表內個別期貨及期權成交量數字加起來未必等於期貨及期權的成交總數。

(^) 包括衍生權證及牛熊證在內。

**4.19** 集資活動仍然普遍疲弱。第三季經主板及創業板市場新上市及上市後的集資總額較上季上升 1.0%，較一年前的低基數上升 14.6% 至 670 億元<sup>(12)</sup>。不過，這數字仍處於歷史偏低水平。當中經首次公開招股籌集的資金較上季急挫 34.4%，與去年同期比較下挫 29.9% 至 138 億元。

**4.20**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在五月就監管保薦人進行公眾諮詢。由於投資者倚靠保薦人擔當市場質素的主要把關者，立法建議旨在鼓勵所有保薦人商號採取最佳作業方式。建議的主要內容包括：規定保薦人須完成絕大部分的盡職審查工作，並確保其對專家的依賴乃屬合理，以及確保首次公開招股項目獲分配充足的資源。該等立法建議會有助加強香港的保薦人監管制度。

**4.21** 內地企業在香港股票市場繼續擔當重要角色。在九月底，共有 710 家內地企業(包括 171 家 H 股公司、108 家「紅籌」公司及 431 家民營企業)在本港的主板和創業板上市，佔本港上市公司總數的 46%

及總市值的 56%。在第三季，與內地有關的股票佔香港交易所股本證券成交額的 67%及集資總額的 85%。

## 基金管理及投資基金

**4.22** 基金管理業在第三季的表現亦隨股價回升而稍為好轉。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下核准成分基金的資產淨值總額，較六月底增加 7.3%至九月底的 4,120 億元<sup>(13)</sup>。第三季的互惠基金零售銷售總額較上季激增 41.9%至 160 億美元<sup>(14)</sup>。不過，零售對沖基金所管理的資產淨額錄得輕微跌幅<sup>(15)</sup>。

## 保險業

**4.23** 保險業在二〇一二年第二季再次轉趨淡靜<sup>(16)</sup>。長期業務毛保費收入較去年同期下挫 13.7%，當中非投資相連保險計劃的保費收入下跌 4.1%，而投資相連保險計劃的保費收入則急挫 37.5%。同時，一般保險業務的毛保費收入和保費淨額分別上升 10.3%及 11.4%，但承保利潤則下跌 24.2%。

表 4.7：香港的保險業務\*(百萬元)

		一般業務			長期業務 <sup>^</sup>					長期業務及一般業務的保費
		保費總額	保費淨額	承保利潤	個人人壽及年金(非投資相連)	個人人壽及年金(投資相連)	其他個人業務	非退休計劃組別業務	所有長期業務	
二〇一一年	全年	34,717	23,798	2,996	49,409	20,794	53	250	70,506	105,223
	第一季	10,263	7,003	482	11,231	5,619	14	69	16,933	27,196
	第二季	8,456	5,919	970	15,320	6,281	17	53	21,671	30,127
	第三季	8,700	6,051	642	12,846	4,998	16	103	17,963	26,663
	第四季	7,298	4,825	902	10,012	3,896	6	25	13,939	21,237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10,924	7,608	853	15,056	3,961	16	79	19,112	30,036
	第二季	9,328	6,593	735	14,697	3,924	28	50	18,699	28,027
與去年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0.3	11.4	-24.2	-4.1	-37.5	64.7	-5.7	-13.7	-7.0

註：(\*) 來自香港保險業的臨時統計數字。

(^) 數字僅涵蓋新業務，退休計劃業務並不包括在內。



## 註釋：

- (1) 在二〇〇八年十月九日前，基本利率訂定在現行的美國聯邦基金目標利率加 150 個基點或香港銀行同業隔夜拆息及一個月期的同業拆息的五日移動平均利率的平均數，兩者之中以較高者為準。於二〇〇八年十月九日至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釐定基本利率的公式已由聯邦基金目標利率加 150 個基點臨時改為加 50 個基點，方程式內關於相關同業拆息的移動平均數的部分亦被剔除。在檢討過基本利率新計算公式的適切性後，金管局決定在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後保留聯邦基金目標利率加 50 個基點這個較小的息差，但同時重新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部分納入計算方程式。
- (2)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日，美國聯邦公開市場委員會(委員會)決定把「延長期限計劃」延至二〇一二年年底。二〇一二年九月十三日，委員會宣布，鑑於美國的經濟情況，聯邦基金利率很有機會維持在超低水平起碼至二〇一五年年中。委員會並推出第三輪量化寬鬆措施，每月購入 400 億美元機構按揭證券。此外，在維持價格穩定的前提下，委員會又同意繼續買入機構按揭證券、購買額外資產，以及採用其他合適的政策工具，直至美國勞工市場情況顯著改善為止。
- (3) 爲了更緊密掌握銀行平均資金成本的變化，金管局在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公布反映各類存款利率、銀行同業拆息及其他利率變化的綜合利率新數列。所公布的有關數據使銀行得以掌握資金成本的變化，有助銀行體系改善利率風險管理。
- (4) 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是顯示港元相對於一籃子固定貨幣的整體匯價指標。具體而言，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是港元兌香港主要貿易伙伴約 15 種貨幣匯率的加權平均數，所採用的權數爲二〇〇九年及二〇一〇年該等貿易伙伴佔香港貨物貿易總額的比重。  
  
貿易加權實質港匯指數是因應個別貿易伙伴經季節性調整消費物價指數的相對變動，對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作出調整而得出。
- (5) 貨幣供應的各種定義如下：

**M1：** 公眾手上所持的紙幣及硬幣，加上持牌銀行客戶的活期存款。

M2： M1 加上持牌銀行客戶的儲蓄及定期存款，再加上持牌銀行所發行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以及少於一個月的短期外匯基金存款。

M3： M2 加上有限制牌照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的客戶存款，再加上這類機構所發行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

在各項貨幣總體數字中，港元 M1、公眾持有的貨幣及活期存款的季節性模式較為明顯。

- (6) 認可機構包括持牌銀行、有限制牌照銀行和接受存款公司。於二〇一二年九月底，本港有 154 家持牌銀行，20 家有限制牌照銀行和 25 家接受存款公司。綜合計算，共有來自 31 個國家及地區(包括香港)的 199 家認可機構(不包括代表辦事處)在香港營業。
- (7) 《資本協定二點五》是由巴塞爾委員會在二〇〇九年七月推出，因應從環球金融危機汲取的經驗而制訂，以期在《資本協定二》的基礎上擴大風險涵蓋範圍。主要優化措施包括提高銀行交易帳中的風險承擔及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銀行資本規定、提供風險管理原則的補充指引，以及加強相應範疇的披露。香港在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實施《資本協定二點五》，與巴塞爾委員會所訂時間表一致。
- (8) 私營機構債務數字未必完全涵蓋所有港元債務票據。
- (9) 銀行業的資產包括紙幣和硬幣、香港銀行及境外銀行的同業貸款、向客戶提供的貸款及墊款、可轉讓存款證、可轉讓存款證以外的可轉讓債務工具，以及其他資產。不過，外匯基金發行的負債證明書和銀行相應發行的紙幣並不包括在內。
- (10) 排名資料來自全球證券交易所聯會。這個聯會是證券交易界的世界性組織，成員包括 59 家證券交易所，差不多涵蓋所有國際知名的股票交易所。
- (11) 於二〇一二年九月底，股票期權合約共有 63 種，股票期貨合約則有 38 種。
- (12) 於二〇一二年九月底，主板和創業板分別有 1 355 家及 178 家上市公司。

- (13) 於二〇一二年九月底，全港共有 19 個核准受託人。在強積金產品方面，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已核准 38 個集成信託計劃、兩個行業計劃及一個僱主營辦計劃，合共 464 個成分基金。總共有 260 000 名僱主、236 萬名僱員及 228 000 名自僱人士已參加強積金計劃。
- (14) 這些數字由香港投資基金公會提供。該會向其會員進行調查，以收集基金銷售與贖回的資料，有關數字只涵蓋對香港投資基金公會的調查作出回應的會員所管理的活躍認可基金。於二〇一二年九月底，此項調查所涵蓋的活躍認可基金共有 1 254 個。
- (15) 於二〇一二年九月底，共有五個證監會認可的零售對沖基金。這些基金的淨資產總值為 6.54 億美元，較二〇一一年年底下跌 7%，但仍較二〇〇二年年底(對沖基金指引在該年首次推出)增加四倍有餘。
- (16) 於二〇一二年九月底，香港共有 160 家獲授權保險公司。在這總數中，45 家經營長期保險業務，96 家經營一般保險業務，另有 19 家從事綜合保險業務。這些獲授權保險公司分別來自 22 個國家和地區(包括香港)。

## 第五章：勞工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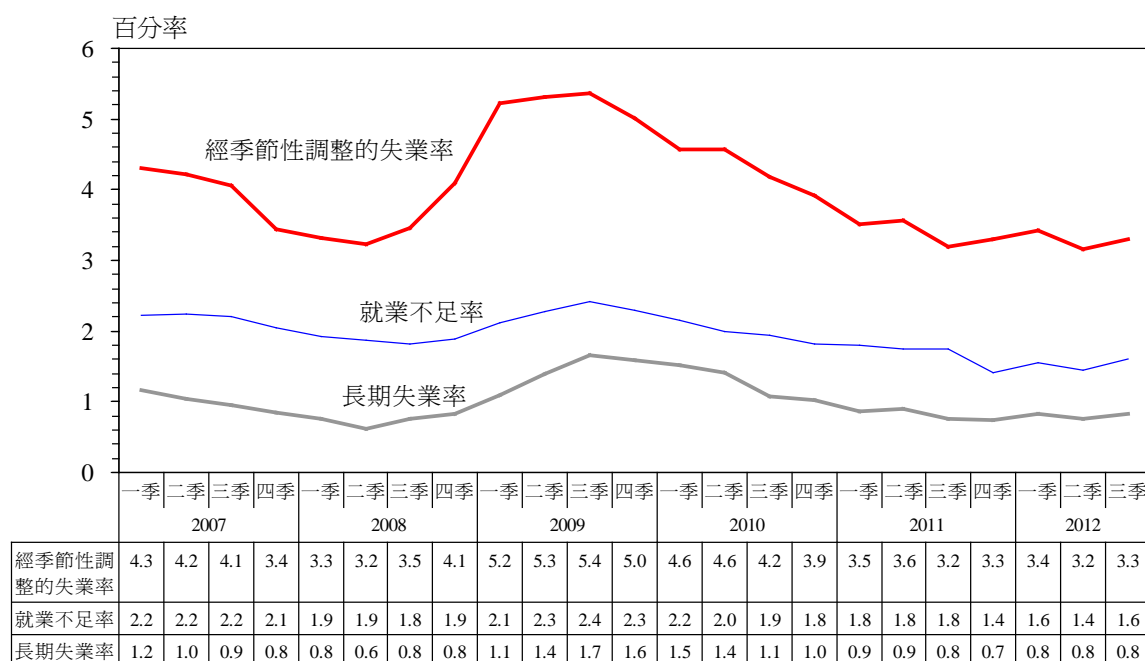
### 摘要

- 勞工市場在第三季大部分時間大致仍相當堅穩，但在臨近季末時隨着招聘意欲轉趨審慎而初現轉差迹象，這從總就業人數減少，失業率回升和入息增長減慢可見一斑。
- 總就業人數的按年增幅由第二季的3.0%明顯減慢至第三季的1.6%。經季節性調整後，第三季總就業人數比上一季減少0.6%。勞動人口的按年增長同樣減慢，第三季為1.8%。經季節性調整後，勞動人口比上季減少0.4%。
- 由於勞工需求的放緩速度較勞工供應的為快，經季節性調整後的失業率在第三季微升0.1個百分點至3.3%，但仍處於較低水平。
- 有關工資及收入的數據，目前只能提供截至第二季的數字。這些數字仍顯示，勞工入息在第二季按年穩步增長，反映當時勞工市場暢旺。不過，第二季增長步伐較第一季減慢，因為經濟增長持續疲弱，而二〇一一年五月以來實施法定最低工資的效應亦開始減退。從住戶統計調查的較近期指標可見，第三季全職僱員的平均名義收入與去年同期相若，而最低十等分組別僱員的收入則有可觀升幅。

### 整體勞工市場情況<sup>(1)</sup>

**5.1** 勞工市場在第三季表現相當堅穩。不過，由於營商前景的不明朗因素較多，加上消費需求增長放緩，勞工市場在臨近季末時漸見壓力。就業人數及勞動人口的按年增幅均見減慢，而經季節性調整後更按季減少，反映招聘意欲轉趨審慎。因此，經季節性調整後的失業率<sup>(2)</sup>在第三季較上一季微升 0.1 個百分點至 3.3%，但仍處於較低水平。同期間，就業不足率<sup>(3)</sup>上升 0.2 個百分點至 1.6%。工資及收入的滯後數據顯示，第二季入息續有增長，但步伐減慢，而較近期的指標顯示，第三季入息增長進一步放緩。

圖 5.1 : 失業率在第三季微升至3.3%



## 總就業人數及勞動人口

**5.2** 隨着經濟以低於趨勢的速度增長，加上本地消費近月放緩，*總就業人數*<sup>(4)</sup>在第三季按年錄得較緩和的 1.6% 增幅，明顯低於第二季的 3.0%。第三季總就業人數達 3 658 900 人，仍處於較高水平。

**5.3** 第三季與對上季度比較，總就業人數減少 12 500 人。按經濟行業分析，職位流失的情況見於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業(減 22 300 人)、專業及商用服務業(減 15 100 人)、進出口貿易業(減 9 200 人)、地產業(減 5 600 人)和住宿及膳食服務業(減 2 000 人)。這些流失的職位部分由其他行業增加的職位所抵銷，包括批發業(增 10 500 人)、資訊及通訊業(增 9 300 人)、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業(增 9 300 人)、零售業(增 4 400 人)、建造業(增 4 200 人)和金融及保險業(增 300 人)。按職業類別分析顯示，較低技術階層新增的職位(增 20 000 人)未能填補較高技術階層所流失的職位(減 32 500 人)。具體來說，新增的較低技術職位集中於文書支援人員(增 17 800 人)和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增 10 500 人)，而流失的較高技術職位則遍及專業人員(減 18 800 人)、經理及行政級人員(減 12 900 人)和輔助專業人員(減 700 人)。按其他社會特徵分析，就業增長見於 15 至 29 歲和具高中及非學位專上教育程度的人士，相信是因為夏季有較多離校生受聘，而 30 至 49 歲、55 歲及以上和具初中及學位教育程度人士的就業人數則有所減少。經季節性調整後，總就業人數較上一季下跌 0.6%。

**5.4** 供應方面，*勞動人口*<sup>(5)</sup>在第三季按年增加 1.8%，增幅同樣較第二季的 2.6%有所減慢。第三季與對上季度比較，雖然受應屆畢業生及離校生加入勞動人口的季節性因素所影響，這從 15 至 24 歲較年輕人士及首次求職者的勞動人口增加可見一斑，但勞動人口仍較上一季減少 5 100 人，部分原因是勞動人口參與率在第三季微跌 0.2 個百分點至 60.6%。經季節性調整後，第三季勞動人口較上一季減少 0.4%。

**表 5.1：勞動人口、就業人數、失業人數及就業不足人數**

	<u>勞動人口</u>	<u>就業人數</u>	<u>失業人數</u> <sup>(a)</sup>	<u>就業不足人數</u>
二〇一一年 全年	3 703 100 (2.0)	3 576 400 (2.9)	126 700	63 300
第一季	3 658 200 (1.0)	3 534 200 (2.1)	124 000	65 600
第二季	3 701 700 (2.1)	3 564 000 (3.2)	137 600	65 000
第三季	3 725 800 (2.4)	3 599 900 (3.5)	125 900	65 300
第四季	3 733 000 (2.3)	3 616 900 (2.9)	116 000	52 400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3 773 700 (3.2)	3 649 600 (3.3)	124 100	58 600
第二季	3 796 900 (2.6)	3 671 400 (3.0)	125 500	54 600
二〇一二年五月至七月	3 804 200 (2.3)	3 675 700 (2.7)	128 500	56 600
二〇一二年六月至八月	3 803 000 (2.2)	3 671 300 (2.2)	131 600	63 400
二〇一二年七月至九月	3 791 800 (1.8)	3 658 900 (1.6)	132 900	59 200
	<-0.4>	<-0.6>		

註：(a) 包括首次求職者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圖 5.2：勞工供求在第三季有所放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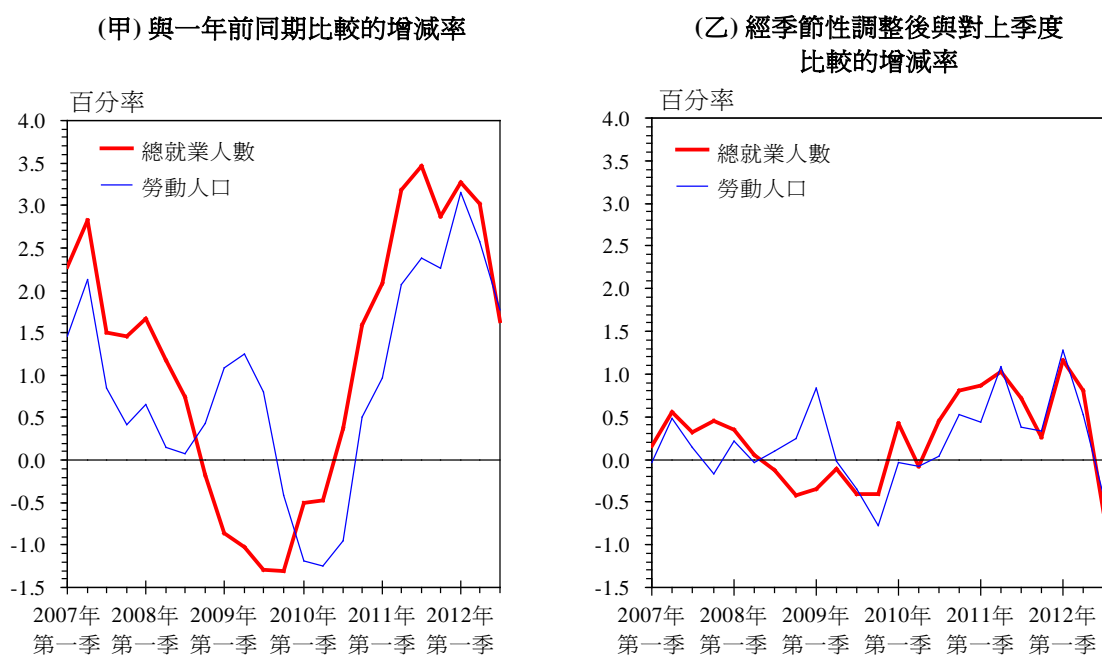


表 5.2：按性別劃分的勞動人口參與率(%)

	男性	女性	男女合計
二〇一一年 第一季	67.9	52.5	59.6
第二季	68.5	53.0	60.1
第三季	68.6	53.2	60.3
第四季	68.2	53.4	60.2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68.9	53.6	60.7
第二季	68.8	54.1	60.8
第三季	68.8	53.6	60.6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表 5.3：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勞動人口參與率(%)

	二〇〇七年	二〇〇八年	二〇〇九年	二〇一〇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二〇一二年 第二季	二〇一二年 第三季
<u>男性</u>								
15 至 19 歲	14.7	13.0	12.5	10.2	9.9	10.1	9.9	11.8
20 至 24 歲	67.6	65.5	64.1	60.6	61.1	61.3	61.1	62.8
25 至 29 歲	94.8	94.2	94.7	94.0	93.9	94.4	93.7	94.2
30 至 39 歲	97.1	96.6	96.4	96.5	96.5	97.0	96.9	96.5
40 至 49 歲	95.5	95.2	95.1	95.0	95.1	95.4	95.6	95.4
50 至 59 歲	83.1	83.9	84.3	84.4	84.9	85.8	84.9	84.9
60 歲及以上	19.5	19.9	21.3	22.0	23.4	25.1	25.4	25.3
整體	70.4	69.7	69.4	68.5	68.4	68.9	68.8	68.8
<u>女性</u>								
15 至 19 歲	13.5	12.4	11.3	9.2	9.1	7.6	9.5	12.6
20 至 24 歲	71.6	69.3	66.0	61.4	62.1	61.1	60.9	62.9
25 至 29 歲	87.3	87.4	87.0	86.6	87.5	88.0	86.6	86.7
30 至 39 歲	76.4	77.0	77.3	75.6	76.8	77.9	78.5	77.5
40 至 49 歲	66.6	66.6	68.8	68.2	69.9	70.3	71.5	70.8
50 至 59 歲	46.6	48.6	48.9	49.0	51.6	54.6	54.1	53.4
60 歲及以上	5.1	5.6	6.6	6.8	8.1	8.7	9.8	8.6
整體	53.1	53.1	53.2	51.9	53.0	53.6	54.1	53.6
<u>男女合計</u>								
15 至 19 歲	14.1	12.7	11.9	9.7	9.5	8.9	9.7	12.2
20 至 24 歲	69.7	67.5	65.1	61.0	61.6	61.2	61.0	62.9
25 至 29 歲	90.6	90.4	90.3	89.8	90.2	90.7	89.6	89.9
30 至 39 歲	85.2	85.2	85.3	84.3	84.9	85.7	86.0	85.2
40 至 49 歲	80.1	79.8	80.8	80.2	81.0	81.2	82.0	81.4
50 至 59 歲	64.8	66.1	66.5	66.5	68.0	69.9	69.2	68.8
60 歲及以上	12.1	12.5	13.7	14.1	15.5	16.6	17.3	16.6
整體	61.2	60.9	60.8	59.6	60.1	60.7	60.8	60.6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 失業概況

**5.5** 第三季總失業人數為 132 900 人，較上一季增加 7 400 人，反映經濟在近幾季表現欠佳，令勞工市場承受較大壓力。經季節性調整後，失業率在第三季較第二季微升 0.1 個百分點至 3.3%，仍屬較低水平。

**5.6** 按主要經濟行業分析，與對上季度比較，失業率(未經季節性調整)升幅較顯著的行業計有零售業、地產業、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業，以及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業。另一方面，資訊及通訊業、建造業、住宿及膳食服務業、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和金融及保險業的失業率均有所下跌。低薪行業<sup>(6)</sup>的整體失業率維持在 3.2% 的低位，與二〇一一年五月法定最低工資實施前的水平相若。

**5.7** 按職業類別所作的分析，同樣反映第三季失業率的走勢各異。較高技術人員的失業率微升 0.1 個百分點至 1.9%，而較低技術人員的失業率則下跌 0.1 個百分點至 3.4%。較高技術人員方面，專業人員和輔助專業人員的失業率上升，而經理及行政級人員的失業率則保持平穩。至於較低技術人員，工藝及有關人員和非技術工人的失業率顯著下跌，而文書支援人員和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的失業率則上升。

**5.8** 其他社會經濟特徵方面，與第二季比較，第三季 15 至 24 歲人士的失業率升幅最為顯著(升 1.9 個百分點至 11.6%)，這是由於在新舊制交替雙學年的職位增長未能完全吸納激增的勞工供應，其他年齡組別的失業率則走勢各異。教育程度方面，高中及以上程度人士的失業率上升(升 0.4 個百分點至 3.5%)，而初中及以下程度人士的失業率則下跌(跌 0.6 個百分點至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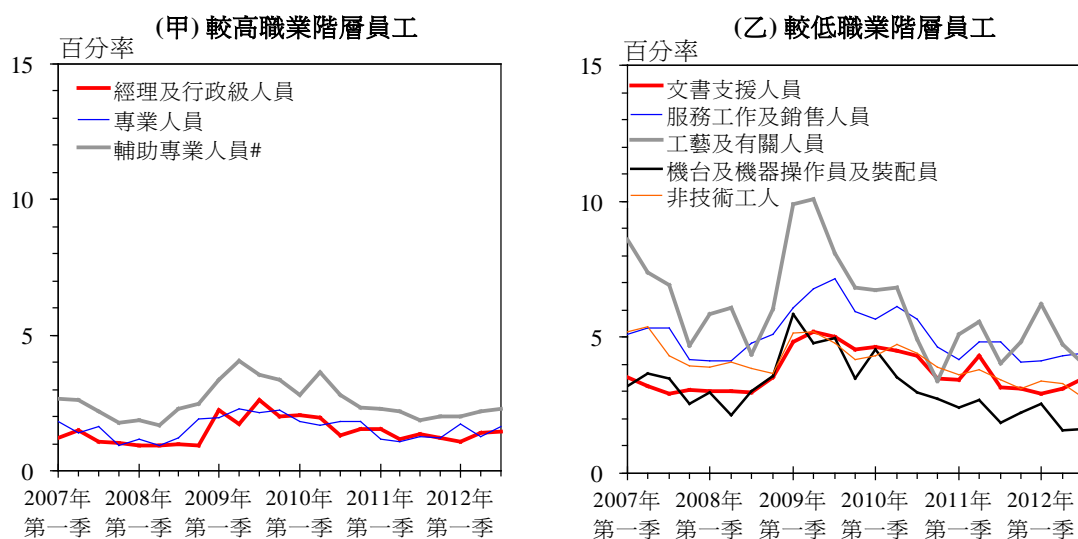
表 5.4：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失業率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3.2	3.4	2.8	2.7	2.5	3.1	2.9
零售業	4.3	4.5	4.6	3.8	4.3	4.1	4.6
住宿及膳食服務業	4.6	6.1	5.1	4.4	4.5	5.4	4.7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3.1	3.6	2.9	3.0	3.3	2.4	2.6
資訊及通訊業	2.7	2.8	2.5	2.3	2.9	3.2	2.2
金融及保險業	2.1	2.1	1.8	2.2	2.4	2.4	2.3
地產業	2.9	3.1	2.8	2.4	2.5	1.9	2.3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3.2	3.5	2.9	2.4	2.7	3.1	3.1
公共行政、社會及 個人服務業	1.3	1.6	1.3	1.4	1.4	1.2	1.5
製造業	3.7	3.4	4.9	3.8	4.3	3.7	4.3
建造業	6.5	5.7	4.4	5.4	6.1	4.6	3.9
整體	3.4 (3.5)	3.7 (3.6)	3.4 (3.2)	3.1 (3.3)	3.3 (3.4)	3.3 (3.2)	3.5 (3.3)

註：( ) 經季節性調整後的失業數字。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圖 5.3：不同技術層面的失業率<sup>\*</sup>走勢各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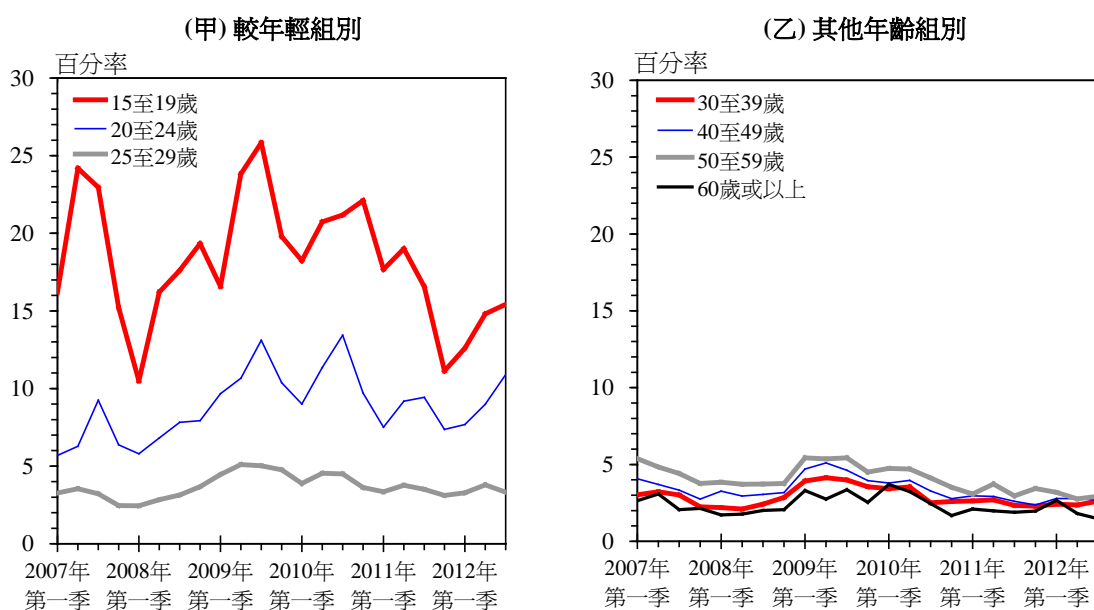


註：(A) 統計數字由二〇一一年第一季起根據「國際標準職業分類2008年版」編製，而在二〇一一年第一季前則根據「國際標準職業分類1988年版」編製。

(\*) 未經季節性調整，以及不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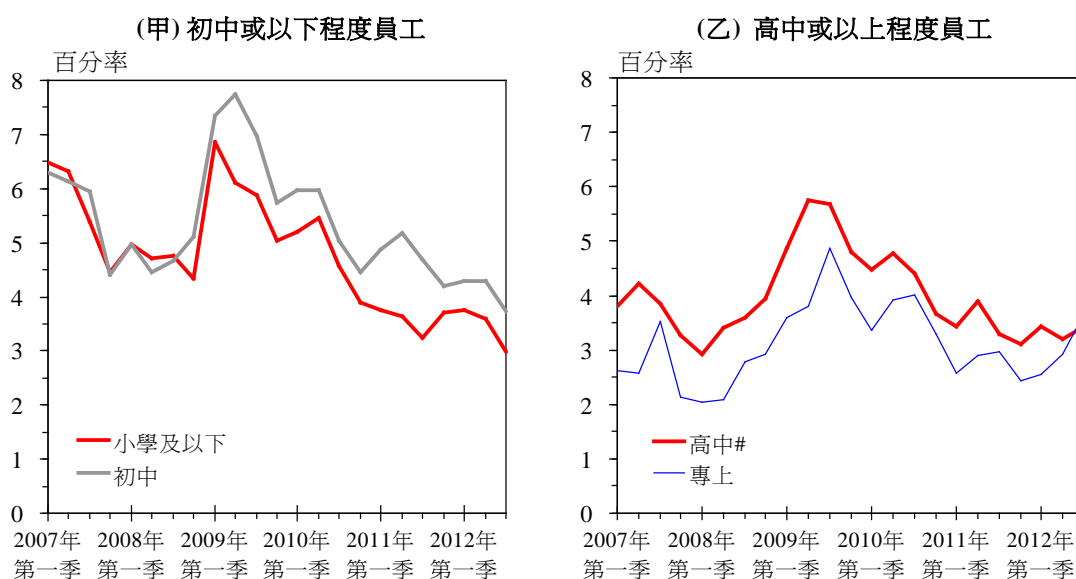
(#) 包括技術員和主管人員。

圖5.4：隨着離校生季節性投入勞工市場，15至24歲年輕勞工的失業率<sup>\*</sup>升幅最為顯著



註：(\*) 未經季節性調整，但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圖 5.5：初中或以下程度人士的失業率\*下跌，而高中或以上程度人士的失業率則上升



註：(\*) 未經季節性調整，但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包括工藝程度課程。

**5.9** 量度失業問題嚴重程度的指標，總體來說都反映就業情況在第三季稍微轉差。具體來說，長期失業人數(指失業六個月或以上的人士)在第三季增加 2 800 人，增至 31 400 人，儘管長期失業率大致維持在 0.8%。整體失業人數中被解僱或遣散的比率由第二季的 50.0%回升至第三季的 51.0%，其中以地產、運輸及倉庫、社會服務、進出口貿易和零售業的升幅較為顯著。不過，持續失業時間中位數卻略為縮短，由第二季的 73 日減至第三季的 68 日。

## 就業不足概況

**5.10** 在第三季，就業不足率回升 0.2 個百分點至 1.6%。按實際數字計算，就業不足人數較上一季增加 4 600 人，增至 59 200 人。第三季與第二季相比，零售業和專業及商用服務業的就業不足率升幅較為明顯，再次反映相關行業的人力需求有所放緩。

## 專題 5.1

### 香港的青少年失業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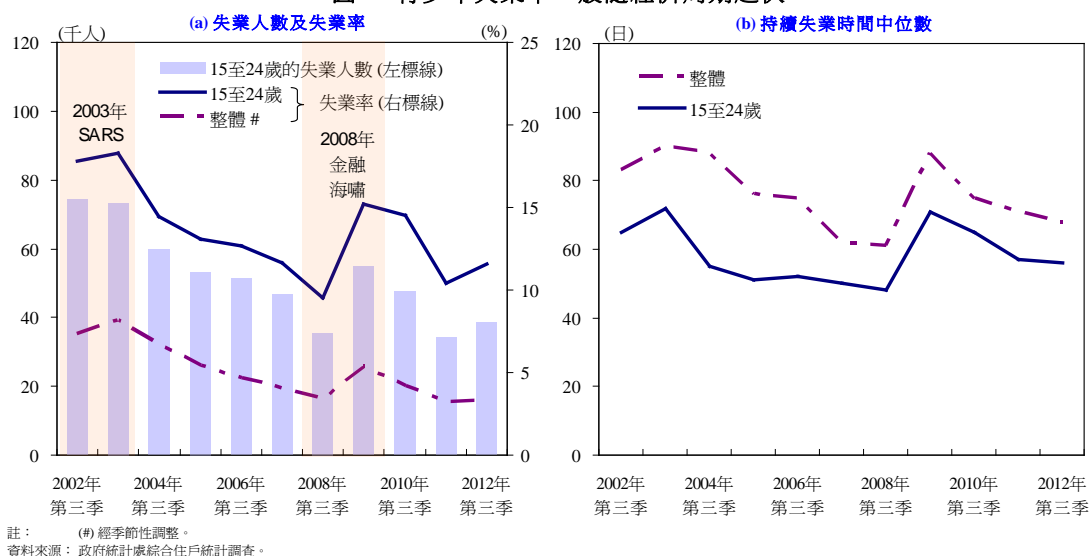
在全球勞工市場，青少年失業情況<sup>(1)</sup>一直備受關注，尤其是現今經濟環境日益波動和不明朗，不少先進經濟體的青少年失業率飆升，情況就更受注目。有鑑於此，本專題文章分析香港青少年失業的最新情況，並與國際作比較，再探討青少年勞工市場的主要特點。

#### 本地的近期發展

香港青少年失業率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為 11.6%<sup>(2)</sup>，雖然較去年同期的 10.4% 稍高，但受惠於勞工市場緊絀，仍顯著低於二〇〇九年第三季的最近期高位 15.2% 及十年同季平均的 13.8%，分別低達 3.6 和 2.2 個百分點。儘管青少年失業率一直高於整體平均水平，但其變動與經濟周期有密切關連(圖 1a)。因此，勞工需求在二〇一二年大部分時間依然殷切，令新學制下新舊制兩批學生同時畢業對青少年失業的潛在影響有所紓緩<sup>(3)</sup>。

青少年的持續失業時間中位數亦逐步縮短至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的 56 天，是自二〇〇八年第三季(即金融危機前的低位)以來的最低水平。換言之，青少年求職者一般可在兩個月內找到工作。另一點值得注意的是，青少年的失業時間，也長期地較整體平均水平明顯為短(圖 1b)。

圖1：青少年失業率一般隨經濟周期起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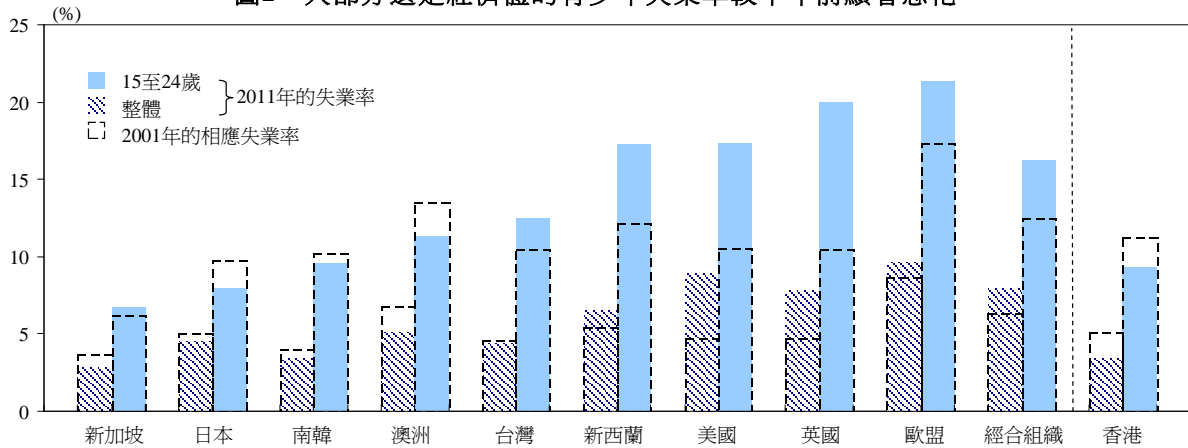
#### 選定經濟體青少年失業情況的比較

其他經濟體的情況與香港顯然不同。由於這些經濟體(特別是先進經濟體)的宏觀經濟環境大都相對黯淡，其青少年及整體失業率都非常高，情況較十年前更明顯惡化(圖 2)。

- (1) 在本分析中，除另有指明外，青少年是指 15 至 24 歲的人士。
- (2) 分項數字顯示，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15 至 19 歲人士的失業率為 15.4%，而 20 至 24 歲人士則為 10.9%。按實際數字計算，前者的失業人數為 7 800 人，後者則為 30 600 人。
- (3) 在二〇一二年新舊制並存的雙學制年，預計約有 100 000 名學生畢業，包括舊學制的中七畢業生和新學制的中六畢業生。不過，由於普遍延遲加入勞工市場，加上進修途徑增多，15 至 19 歲新加入勞動人口的最新數字，仍然低於二〇一〇年及二〇一一年第三季的同季人數。此外，隨着勞工市場緊絀，這些新力軍的就業比例在二〇一二年及二〇一一年第三季都攀升至超過 60%，仍較過往幾年的同季數字(大約 50%至 60%)為高。

## 專題 5.1(續)

圖2：大部分選定經濟體的青少年失業率較十年前顯著惡化



資料來源：各國統計局、國際勞工組織資料庫、經合組織資料庫、歐盟統計局及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另一個在國際間常用於比較的指標是青少年失業率與當地平均失業率的比例。從表 1 可見，在大部分選定經濟體，這個比率由 2 至 3 不等，說明青少年失業率偏高是全球現象。香港在二〇一一年的比率為 2.7，與上述數值大致相符。然而，本港的整體和青少年失業率皆明顯低於大部分先進經濟體。

表 1：青少年失業率較整體失業率高是全球現象

	整體失業率 (%)	青少年失業率 (%)	比例
	(a)	(b)	(a) : (b)
香港	3.4	9.3	1 : 2.7
新加坡	2.9	6.7	1 : 2.3
日本	4.5	8.0	1 : 1.8
南韓	3.4	9.6	1 : 2.8
澳洲	5.1	11.3	1 : 2.2
台灣	4.4	12.5	1 : 2.8
新西蘭	6.5	17.3	1 : 2.7
美國	8.9	17.3	1 : 1.9
英國	7.8	20.0	1 : 2.6
歐盟	9.7	21.3	1 : 2.2
經合組織	8.0	16.2	1 : 2.0

資料來源：各國統計局、國際勞工組織資料庫、經合組織資料庫、歐盟統計局及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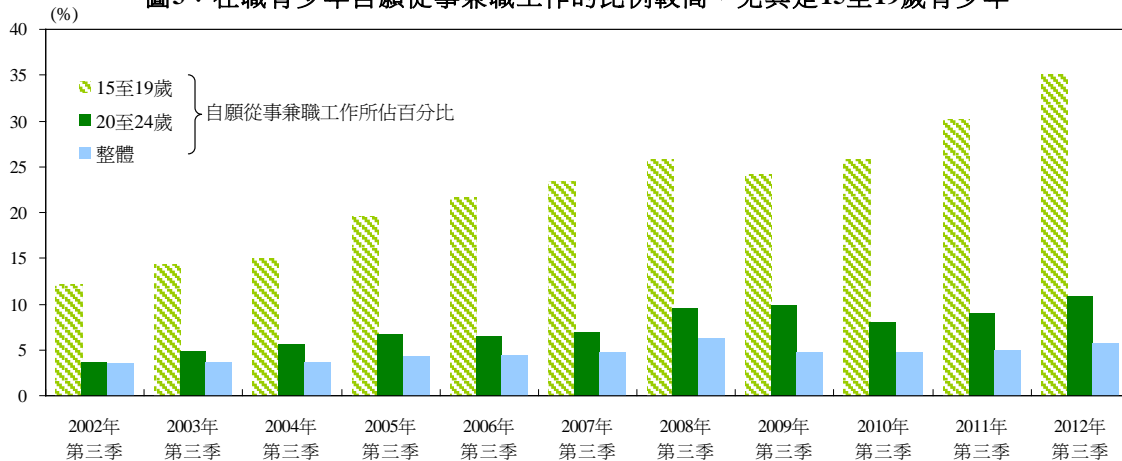
### 青少年失業的幾個主要特點

在考慮香港較低年齡組別的失業率較全港平均為高這個現象時，我們須注意以下幾點：

- (a) **首次求職者比例較大**：失業青少年中大部分是首次求職者(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的比例為 44.8%)，相比之下，整體失業人口的比例明顯較低，只有 14.7%。這個比例大致跟隨季節升降，於夏季顯著上升，臨近年底一般則會隨求職者陸續找到工作而回落。以二〇一一年全年來說，首次求職者仍佔失業青少年約三成。青少年由求學過渡至就業，有時要經歷較長時間求職和轉職，才會找到較穩定的工作，因此青少年一般較常面對摩擦性失業的情況，這亦不難理解。
- (b) **從事兼職工作機會較高**：在職青少年從事兼職工作的機會較高，他們大部分都是全日制學生。這個情況在較年輕(15 至 19 歲)的在職青少年中尤為普遍；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其中約三分之一(35.1%)從事兼職工作。雖然這個比例在 20 至 24 歲的組別中較低(10.9%)，但仍高於 5.7% 這個整體平均水平(圖 3)。此外，由於兼職工作大多屬臨時性質，職位並非長期開設，青少年或會因而較經常要另覓新職，這也是導致他們失業機會較高的原因之一。

## 專題 5.1(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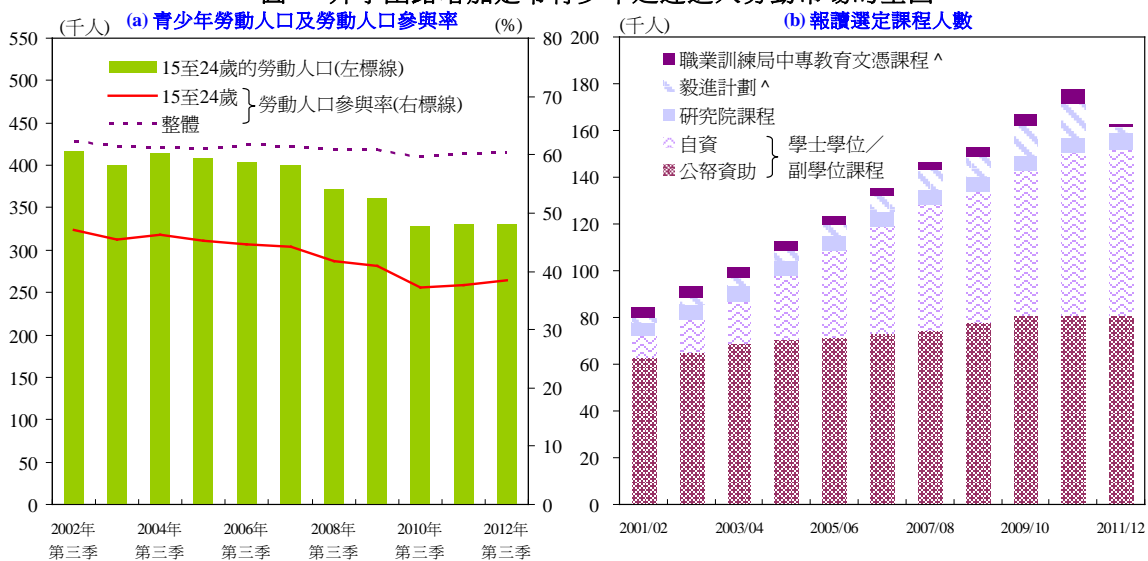
圖3：在職青少年自願從事兼職工作的比例較高，尤其是15至19歲青少年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 (c) **青少年勞動人口萎縮**：過去十年，青少年勞工的供應大致呈下降趨勢，可見青少年延遲加入勞工市場的情況持續(圖 4a)。這現象一方面反映年輕人追求學歷和技術，以迎合香港邁向知識型經濟對人才的更大需求，另一方面也顯示他們受教育／培訓的機會大增(圖 4b)。具體而言，雖然過去十年整體勞動人口參與率維持在約 60% 的穩定水平，但青少年勞動人口參與率卻由二〇〇二年第三季的 47.0%，輾轉下降至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的 38.5%。因此，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青少年僅佔總勞動人口的 8.7%，而五年前及十年前則分別佔 11.0% 及 11.9%。

圖4：升學出路增加是令青少年延遲進入勞動市場的主因



註：(A) 二〇一〇/一一二年度報讀毅進計劃及職業訓練局文憑課程的人數減少，是因為二〇一一年為沒有中五畢業生的「空缺年」。為準備迎接雙學制年，有關學額會在二〇一二/一三年度分別增至15 000及7 000個，皆高於二〇一〇/一一年度或之前可作比較的水平。

資料來源：教育局及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 總結

香港是自由開放的經濟體，青少年進入勞工市場所面對的障礙，例如來自社會制度的限制或工作場所的歧視，都甚為罕見。除了一般被認為工作經驗較淺外，轉職率高、等候和尋覓工作的時間較長、較傾向從事兼職工作，以及普遍延遲進入勞工市場，都是青少年就業情況的普遍現象。隨着香港邁向知識型經濟，年輕人要更好地裝備自己，以迎接未來的挑戰，教育、職業訓練和在職培訓都不可或缺。政府會繼續在教育、培訓和就業方面，為青少年提供足夠的選擇和機會，幫助他們按本身的能力和志向發展事業，從而提高本港長遠的整體勞工生產力。

## 機構就業概況

**5.11** 從私營機構收集所得有關就業、職位空缺、工資和薪金的統計數據，目前只能提供截至二〇一二年六月的數字。截至二〇一二年年中的數據仍普遍顯示勞工需求強勁，收入情況穩健，反映當時市場氣氛一片樂觀。不過，從輔助資料所得的最新數據顯示，職位空缺和勞工入息在較近期出現不同程度的轉弱情況，詳見下文第 5.16 及 5.22 段。

**5.12** 二〇一二年六月的數據顯示，私營機構的總就業人數按年再增加 2.3%，增至 2 657 700 人，再創新高。由於多個基建工程項目正在動工，加上私營機構建築活動轉旺，建造業的就業人數增長強勁(按年升 22.4%)。服務業方面，大多數行業的就業人數續見穩健增長，例如資訊及通訊業(升 5.3%)、金融、保險、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升 3.5%)、零售業(升 2.9%)、社會及個人服務業(升 2.7%)、住宿及膳食服務業(升 2.3%)，以及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業(升 2.2%)。不過，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的就業人數續見減幅(按年跌 0.4%)，反映對外貿易表現疲弱。製造業的就業人數維持結構性跌勢(跌 5.4%)。按機構規模分析，大型企業開設的職位佔新增職位總數逾半，職位數目較一年前增加 3.3%，而中小型企業(中小企)<sup>(7)</sup>的就業人數亦進一步增加 1.2%。公務員方面，僱員人數按年上升 1.2%。經季節性調整後，私營機構的總就業人數在六月份較三月份再增加 0.8%。



表 5.5：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就業情況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全年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三月	六月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562 400 (-0.2)	565 000 (0.1)	560 800 (-0.2)	564 300 (0.1)	559 600 (-0.9)	557 200 (-1.4)	558 300 (-0.4)
零售業	252 800 (4.0)	251 300 (4.5)	252 000 (4.7)	252 900 (4.2)	255 000 (2.7)	256 800 (2.2)	259 400 (2.9)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業	265 400 (6.5)	263 000 (6.3)	266 100 (7.5)	266 300 (7.8)	266 300 (4.3)	269 000 (2.3)	272 300 (2.3)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業	163 600 (2.0)	162 100 (1.6)	163 100 (1.7)	163 800 (2.4)	165 500 (2.4)	165 600 (2.2)	166 700 (2.2)
資訊及通訊業	91 300 (3.4)	89 300 (2.1)	91 100 (3.0)	91 700 (3.6)	93 300 (4.9)	95 200 (6.6)	95 900 (5.3)
金融、保險、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646 500 (6.1)	632 900 (6.1)	642 300 (6.2)	652 500 (6.6)	658 400 (5.6)	662 200 (4.6)	664 700 (3.5)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439 300 (2.4)	436 200 (2.0)	438 700 (2.8)	440 600 (2.7)	441 700 (2.1)	444 600 (1.9)	450 600 (2.7)
製造業	112 700 (-5.6)	115 100 (-6.1)	113 800 (-5.0)	111 500 (-5.2)	110 400 (-6.1)	108 000 (-6.2)	107 600 (-5.4)
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	62 600 (13.2)	58 800 (9.1)	58 600 (5.6)	63 700 (12.8)	69 400 (25.2)	70 600 (20.1)	71 700 (22.4)
所有接受統計調查的私營機構 <sup>(b)</sup>	2 607 700 (3.1)	2 584 700 (3.0) <1.2>	2 597 600 (3.2) <0.6>	2 618 500 (3.6) <0.7>	2 630 200 (2.8) <0.2>	2 639 700 (2.1) <0.6>	2 657 700 (2.3) <0.8>
公務員 <sup>(c)</sup>	157 600 (0.7)	156 900 (0.2)	157 300 (0.7)	157 700 (0.8)	158 500 (1.2)	159 200 (1.5)	159 200 (1.2)

註：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從商業機構所得的就業數字，與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從住戶所得的數字稍有差別，主要原因是兩者所涵蓋的行業範圍有異：前一項統計調查涵蓋選定主要行業，而後一項統計調查則涵蓋本港各行各業。

- (a) 住宿服務業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b) 私營機構的總就業數字除包括上列主要行業的就業人數外，亦涵蓋採礦及採石業、電力與氣體供應及廢物管理業的就業人數。
- (c)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受僱的公務員。法官、司法人員、廉政公署人員、駐香港以外地區的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在當地聘請的人員，以及其他政府僱員如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並不包括在內。
- (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  
政府統計處建築地盤就業人數按季統計調查。

## 職位空缺情況

**5.13** 反映二〇一二年六月時就業市場堅穩，勞工需求強勁，各經濟行業的私營機構職位空缺數目全面續見增長，按年激增 25.1% 至 70 800 個，是一九九四年九月以來的新高。經季節性調整後，六月職位空缺數目也較三月進一步大幅增加 5.7%。

**5.14** 二〇一二年六月，各類經濟行業的職位空缺數目按年都有可觀增長。就服務行業而言，增幅較顯著的行業有住宿及膳食服務業(按年升 51.1%)、零售業(升 32.7%)、社會及個人服務業(升 29.5%)、金融、保險、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升 14.0%)，以及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業(升 13.2%)。較低技術人員的職位空缺增幅(升 37.7%)仍然高於較高技術人員的職位空缺增幅(升 6.2%)，尤其是非技術工人(升 51.1%)、工藝及有關人員(升 47.4%)、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升 35.5%)和文書支援人員(升 35.0%)。在較高技術人員中，經理及行政級人員的職位空缺亦見強勁增幅(升 31.7%)。就機構規模而言，中小企及大型企業提供的職位空缺均進一步激增，按年分別增加 22.0% 及 27.9%。公務員方面，職位空缺數目在三月按年下跌後，在六月增加 1.8%。

**5.15** 按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求職者數目來分析，二〇一二年六月職位空缺相對於每 100 名失業人士的比率維持在 56 的高水平，反映當時勞工市場的供求情況大致緊絀。較低技術職位的比率由三個月前的 52 續升至 56，而較高技術職位的比率則由 101 微跌至 97。以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總就業機會百分比計算的職位空缺率，私營機構的比率在六月亦維持於 2.6% 的高位。與三月相比，在六月升幅較明顯的行業有住宿及膳食服務業和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業，而零售業則錄得較明顯的跌幅。

表 5.6：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職位空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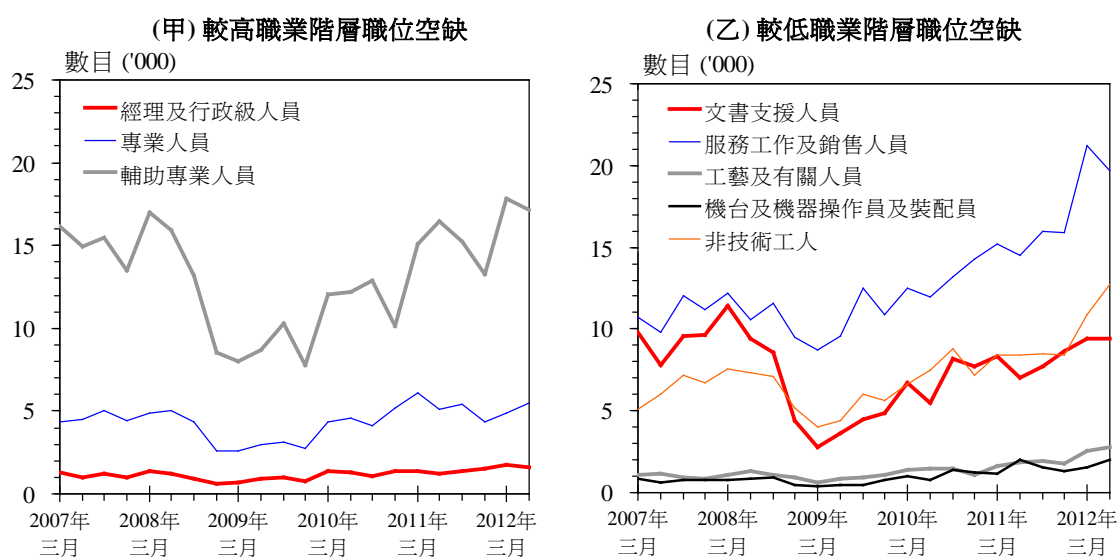
	職位空缺數目							二〇一二年 六月的 職位空缺率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三月	六月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7 800 (20.0)	8 300 (26.5)	8 300 (35.7)	7 700 (10.4)	7 100 (8.9)	8 900 (7.8)	9 100 (10.6)	1.6
零售業	5 900 (19.6)	6 000 (23.9)	5 200 (18.2)	6 100 (10.3)	6 300 (27.2)	8 200 (35.7)	6 900 (32.7)	2.6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業	8 200 (17.8)	7 700 (26.0)	8 100 (22.4)	8 000 (9.7)	9 000 (15.1)	11 000 (42.7)	12 300 (51.1)	4.3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2 600 (33.0)	2 500 (52.4)	3 000 (51.8)	2 400 (13.2)	2 500 (20.2)	3 200 (26.1)	3 400 (13.2)	2.0
資訊及通訊業	2 300 (1.0)	2 700 (19.1)	2 200 (-4.8)	2 200 (-13.9)	2 200 (6.6)	2 500 (-7.4)	2 400 (8.6)	2.4
金融、保險、地產、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14 100 (13.5)	14 100 (19.5)	14 600 (19.6)	14 300 (10.8)	13 300 (4.7)	16 200 (14.8)	16 600 (14.0)	2.4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13 100 (20.8)	13 200 (19.9)	12 700 (26.5)	13 900 (17.6)	12 400 (19.9)	16 300 (23.1)	16 500 (29.5)	3.5
製造業	2 200 (42.7)	2 400 (52.7)	2 200 (49.8)	2 300 (44.9)	1 900 (24.2)	2 900 (21.1)	3 000 (37.2)	2.7
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 工人)	300 (434.6)	100 (217.0)	300 (411.9)	500 (641.7)	300 (385.3)	700 (347.0)	600 (94.7)	0.8
所有接受統計調查的 私營機構 <sup>(b)</sup>	56 700 (19.0)	57 200 (24.4)	56 600 (25.3)	57 700 (12.9)	55 100 (14.6)	70 000 (22.3)	70 800 (25.1)	2.6
		<2.9>	<3.3>	<-3.7>	<11.9>	<9.8>	<5.7>	
公務員 <sup>(c)</sup>	6 300 (9.7)	6 000 (13.2)	6 200 (8.5)	6 600 (11.8)	6 200 (5.4)	5 900 (-2.5)	6 300 (1.8)	3.8

註：職位空缺率是指職位空缺數目在總就業機會(實際就業人數加職位空缺數目)中所佔比率。

- (a) 住宿服務業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b) 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總數除包括上列主要行業的職位空缺外，亦涵蓋採礦及採石業與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業的職位空缺。
- (c)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受僱公務員的職位空缺。
- (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  
政府統計處建築地盤就業人數按季統計調查。

圖 5.6：職位空缺<sup>△</sup>數目在六月進一步急增，以較低技術階層的增幅較顯著



註：(△) 統計數字由二〇一二年三月起根據「國際標準職業分類2008年版」編製，而在二〇一二年三月前則根據「國際標準職業分類1988年版」編製。

**5.16** 經勞工處登記的私營機構職位空缺數據，可反映勞工市場的最新情況。二〇一二年九月，私營機構在勞工處登記的職位空缺數目約為 101 500 個，較一年前同期增加 38.7%。然而，職位空缺平均數目在第三季相比第二季僅微升 2.6%，遜於第二季相比第一季的 14.9% 升幅。

## 工資及收入

**5.17** 二〇一二年第二季，勞工市場堅穩，加上實施法定最低工資仍有推動效應，工資及收入按年再全面穩健增長。衡量督導級及以下職級僱員之固定薪酬的工資指數在六月按年進一步上升 5.1%，但升幅較三月時 8.0% 的可觀升幅為慢。按通脹率<sup>(8)</sup>調整後，勞工工資按年實質上升 1.7%。

**5.18** 各行各業的名義工資在六月份全面上升，按年升幅較顯著的行業包括個人服務業(升 9.5%)、住宿及膳食服務業(升 7.6%)、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升 5.7%)和地產租賃及保養管理業(升 5.3%)。職業類別方面，以服務人員(升 7.3%)和督導級及技術員級人員(升 5.7%)的工資升幅較為可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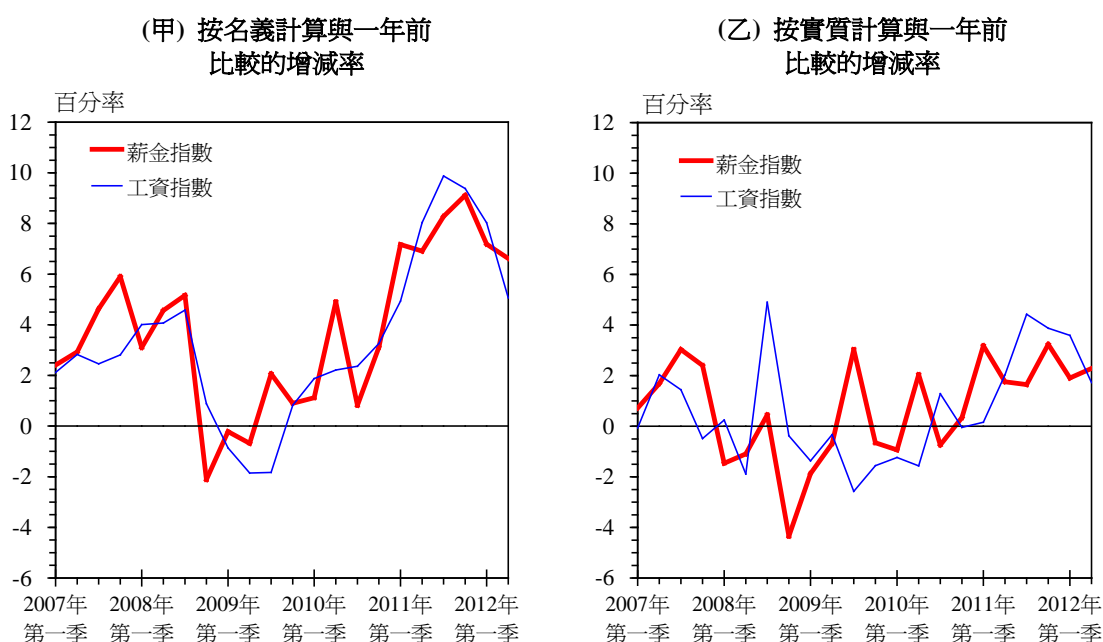
**5.19** 經理級與專業僱員薪金指數亦顯示，較高職位階層勞工的薪金進一步顯著改善。與一年前同期比較，二〇一二年六月於同一公司及同一職位工作的僱員，其名義薪金指數上升 5.8%，實質指數上升

2.0%。若計及新招聘和剛晉升的僱員，這個更廣義的指數錄得 4.3% 的名義升幅和 0.5%的實質升幅。

**5.20** 以私營機構就業人士平均薪金指數計算的勞工收入<sup>(9)</sup> 在第二季按年續升 6.6%，但升幅亦較第一季的 7.2%略為減慢。撇除物價因素後，勞工收入實質增加 2.3%。

**5.21** 按經濟行業分析，各主要行業的名義薪金在第二季均上升，升幅較顯著者包括從事社會及個人服務業(按年升 8.7%)、資訊及通訊業(升 7.7%)、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升 6.8%)和零售業(升 6.7%)的人員。

圖 5.7：勞工收入和工資繼續穩步上升



**5.22** 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的較近期統計數字(儘管不可與從商業機構調查所得的數字直接比較)顯示，全職僱員(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平均每月就業收入<sup>(10)</sup>在二〇一二年第一季和第二季按年分別上升 5.6% 和 4.8%後，第三季按年稍微回跌 0.1%。基層工人方面，最低十等分組別僱員的收入在第三季按年則仍有 7.2%的可觀升幅，但較第二季 10.4%和第一季 13.4%的升幅有所減慢，因為實施法定最低工資的額外推動效應已開始減退。按通脹率調整後，整體全職僱員的實質收入在第三季按年下跌 3.1%，而最低十等分組別僱員的實質收入則按年續有 5.2%的可觀升幅。最新的職位空缺和收入指標大抵顯示，就業和收入在未來數月可能會漸見壓力。

## 與勞工有關的近期措施

**5.23** 勞工處在二〇一二年一月至九月期間舉辦了 11 個大型招聘會，共有 336 家機構於會場進行即場招聘，提供超過 29 000 個職位空缺。十家培訓機構亦在其中兩個招聘會接受求職者即時遞交申請。除此之外，勞工處於十月十日至十二日期間，在荃灣荃新天地舉辦三個大型招聘會，57 家經營飲食、零售、物業管理及其他行業的機構合共提供逾 4 000 個職位空缺。另外，勞工處亦於十一月七日至九日期間，在深水埗舉辦三個招聘會。除大型招聘會外，勞工處亦在轄下就業中心和「就業一站」定期舉行地區為本的招聘會，協助求職者就業。此外，飲食和零售行業的僱主定期在兩個特定行業就業中心舉行招聘活動，即場面見求職者。

### 註釋：

- (1) 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關於勞動人口的統計數字，在編製過程中涉及運用人口數字。有關數字已因應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結果作出修訂，並已後向估計至二〇〇六年五月至七月的三個月期間。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提供一個基準，用作修訂二〇〇六年中期人口統計以來編製的人口數字。

政府統計處採用「國際標準職業分類」，把就業人士從事的職業及失業人士以前從事的職業撥歸不同的職業類別。「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已作更新，採用「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編製按職業劃分的勞動人口統計數字。以「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為基礎的統計數字已後向估計至二〇一一年一月至三月的季度。從二〇一一年一月至三月的參照季度起，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按職業劃分的勞動人口統計數字均按「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編製。

- (2) 把一名 15 歲或以上的人士界定為失業人士，該人須：(a)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無職業，亦沒有為賺取薪酬或利潤而工作；(b)在統計期內可隨時工作；以及(c)在統計前 30 天內曾找尋工作。

儘管有上述界定，下列類別的人士也被視為失業人士：(a)無職業人士，曾找尋工作，但因暫時患病而不能工作；(b)無職業人士，可隨時工作，但因稍後時間會擔當新工作或開展業務，或預計會返回原來工作崗位而未有找尋工作；以及(c)感到灰心而沒有找尋工作的人士，因為他們相信沒有工作可做。

即使在全民就業的情況下，工人亦會為爭取較佳僱用條件轉職，以致出現一些摩擦性失業。如何準確地界定真正的摩擦性失業情況，會因不同經濟體系而異，需視乎該勞工市場的結構和特性而定。

經季節性調整的數列是按「X-12 自迴歸—求和—移動平均(X-12 ARIMA)」方法編製。這方法是編製經季節性調整統計數列的一個標準方法。

- (3) 把一名 15 歲或以上的就業人士界定為就業不足的主要準則為：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非自願工作少於 35 小時，以及在統計期內可以擔任更多工作或在統計前 30 天內曾找尋更多工作的人士。

根據以上準則，因工作量不足而在統計期內放取無薪假期的就業人士，若在整段統計期內工作少於 35 小時或在休假，亦會被界定為就業不足人士。

- (4) 從住戶數據所得的數字，總就業人數在此是指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為賺取薪酬或利潤而工作，或有一份正式工作的 15 歲或以上人士。
- (5) 勞動人口，即從事經濟活動的人口，是指所有 15 歲或以上、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從事生產工作，或本可從事生產工作但失業的人士。
- (6) 臨時最低工資委員會所界定的低薪行業為：
- (i) 零售業；
  - (ii) 飲食業(包括中式酒樓菜館、非中式酒樓菜館、快餐店及港式茶餐廳；但不包括飲品供應場所、聚會餐飲及其他膳食服務活動)；
  - (iii) 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包括地產保養管理服務、保安服務、清潔服務及會員制組織)；
  - (iv) 其他低薪行業：
    - 安老院舍；

- 洗滌及乾洗服務；
- 理髮及其他個人服務；
- 本地速遞服務；以及
- 食品處理及生產。

- (7) 在香港，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是指僱用少於 100 名員工的製造業公司和僱用少於 50 名員工的非製造業公司。不過，主要商業登記號碼相同、並從事同一行業類別活動的機構單位，會被歸類為一個商業單位以計算中小企的數目。因此，擁有很多僱用少量員工的小型連鎖店的企業會被視為一家大企業，而不是眾多獨立的中小企。
- (8) 勞工收入與工資的實質指數是根據不同消費物價指數，並因應指數與所涵蓋職業的相關性而編訂。具體來說，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作為總體消費物價指標，是適用於涵蓋所有職業階層僱員的收入的平減物價指數。至於甲類消費物價指數，則是入息較低組別的消费物價指數，可作為涵蓋主管職級及以下職業階層僱員的工資平減物價指數。
- (9) 收入除包括工資(涵蓋所有經常支付的款項，例如基本及固定發放的薪金、規定花紅及津貼)外，也包括逾時工作補薪及其他非保證發放或非經常發放的花紅與津貼(但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則除外)。鑑於收入與工資的差別，加上所涵蓋的行業及職業有所不同，平均收入(按就業人士平均薪金計算)與工資率兩者的變動，未必完全一致。
- (10) 每月就業收入平均數很容易受到調查樣本內極端的數值影響，而在計算較高階層員工的收入時，影響更為明顯。所以，在闡釋這些數字時，特別是與過往數據作比較時，須特別小心。



## 第六章：物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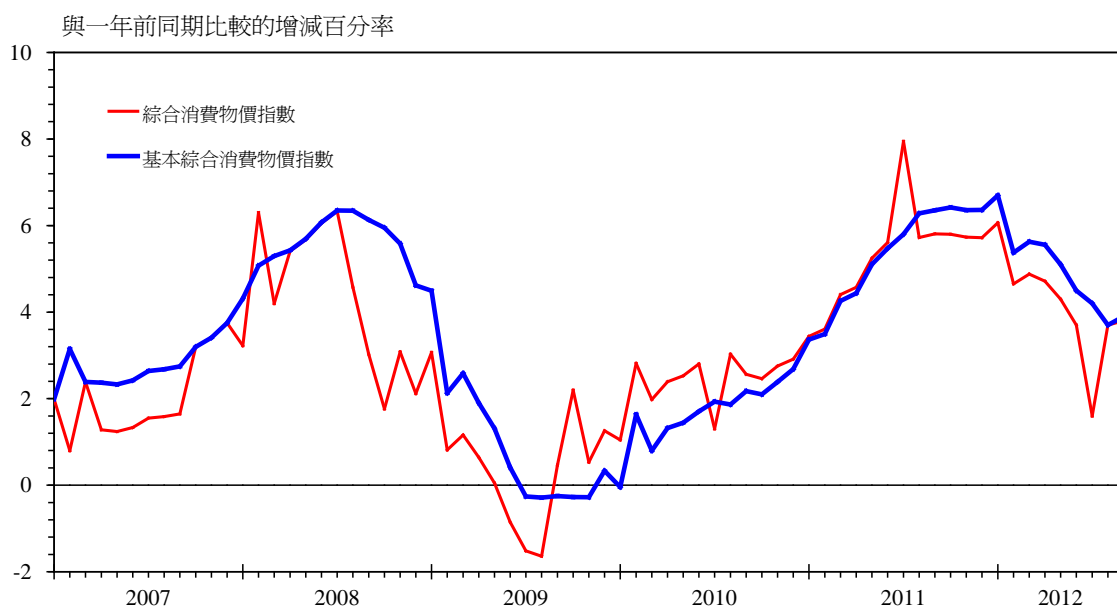
### 摘要

- 隨着外圍及本地價格壓力同時緩和，通脹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繼續降溫。綜合消費物價指數<sup>(1)</sup>在第三季按年上升3.1%，升幅較第二季的4.2%有所回落。撇除政府一次性紓困措施的效應以更準確地反映基本通脹走勢，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升幅同樣收窄，由5.1%回落至4.0%。
- 外圍方面，國際食品及商品價格早前回落的效應浮現，加上香港主要貿易伙伴的通脹降溫，進口通脹因而進一步回落。本地方面，零售業樓宇的租金繼續顯著上揚，但對消費物價指數有較大直接影響的私人房屋租金的按年升幅緩和。隨着實施法定最低工資的推動效應開始減退，而經濟又有所放緩，工資增幅在較近期亦見減慢。
- 展望未來一段時間，鑑於經濟環境嚴峻，進口價格的升幅又較為溫和，通脹在短期內應會大致受到抑制。然而，環球流動資金充裕(尤其是在美國推出新一輪量化寬鬆措施後)，加上一些食品生產地受惡劣天氣影響，國際食品及商品價格在往後上漲的風險仍然很大。

### 消費物價

**6.1** 通脹壓力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進一步緩和。受惠於國際食品及商品價格較早前回落，以及內地及其他進口供應地的通脹降溫，進口價格的升勢較為溫和。本地方面，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組成項目之一的私人房屋租金，其按年升幅續見收窄，反映在二〇一一年下半年及二〇一二年首幾個月新訂住宅租金相對回穩的效應逐步浮現。此外，隨着實施法定最低工資的推動效應減退以及經濟放緩，勞工成本的升幅在較近期有所減慢。鑑於外圍及本地價格的上漲壓力均見紓緩，第三季本地通脹持續降溫，與一些亞洲經濟體及新興市場經濟體的通脹走勢相若<sup>(2)</sup>。

圖 6.1：基本通脹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進一步回落



註：由二〇一〇年第四季開始，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為基期的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為基期的數列計算。指數數列採用了拼接方法，以保持連貫性。

**6.2** 以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按年增減率計算的整體消費物價通脹，由二〇一二年第二季的 4.2% 回落至第三季的 3.1%。撇除政府一次性紓困措施的效應以更能反映基本通脹走勢的基本消費物價通脹，期內也同樣明顯回落，從 5.1% 降至 4.0%。從每月走勢來看，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由七月的 4.2% 回落至八月的 3.7%，但在九月稍為回升至 3.9%，主要是由於公營房屋租金調整和家庭服務費用上升所致。除此之外，消費物價指數中大部分組成項目的按年價格升幅，在第三季內實際上續見收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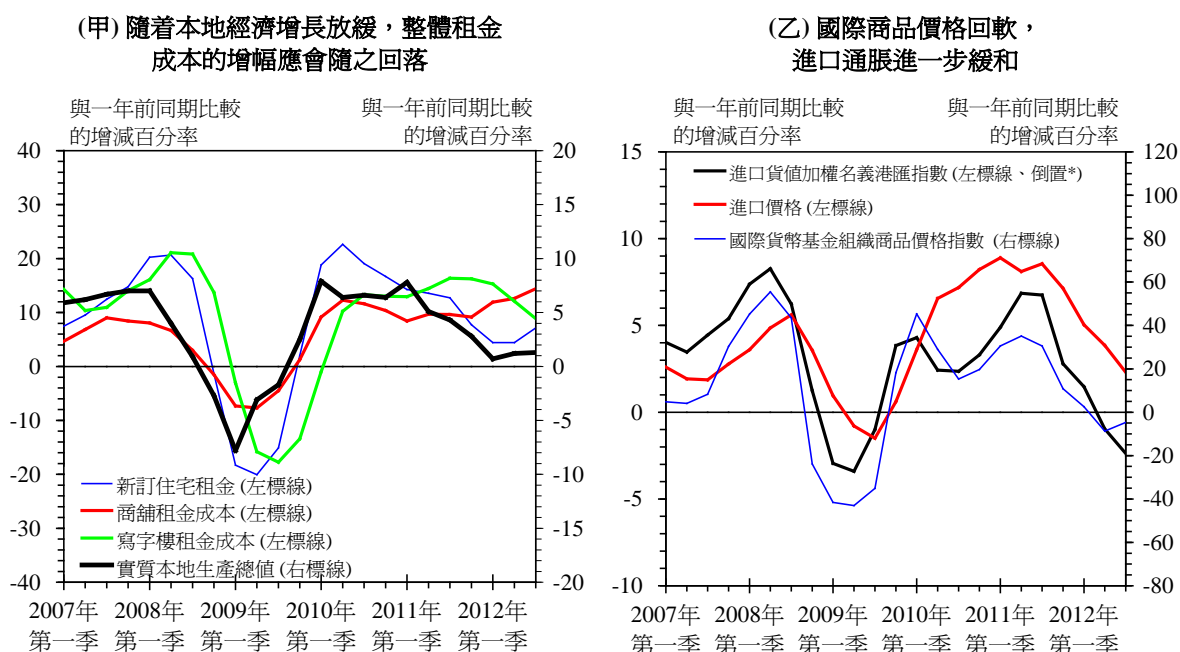
**表 6.1：各類消費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綜合消費 物價指數		甲類消費 物價指數	乙類消費 物價指數	丙類消費 物價指數	
		基本消費 <sup>(a)</sup> 物價指數	整體消費 物價指數				
二〇一一年	全年	5.3	5.3	5.6	5.2	5.1	
	上半年	4.4	4.5	4.8	4.4	4.3	
	下半年	6.2	6.1	6.5	6.0	5.9	
	第一季	3.7	3.8	4.1	3.7	3.7	
	第二季	5.0	5.2	5.5	5.1	4.8	
	第三季	6.1	6.4	7.7	6.0	5.9	
	第四季	6.4	5.7	5.3	6.0	6.0	
	二〇一二年	上半年	5.5	4.7	4.2	5.0	4.9
		第一季	5.9	5.2	4.6	5.5	5.4
第二季		5.1	4.2	3.7	4.5	4.4	
第三季		4.0	3.1	1.9	3.7	3.4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二〇一一年	第一季	1.8	1.8	2.0	1.8	1.7	
	第二季	1.7	1.8	1.7	1.8	1.8	
	第三季	1.5	-0.9	-4.3	0.4	1.2	
	第四季	1.2	3.0	5.9	1.9	1.1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1.3	1.3	1.4	1.3	1.1	
	第二季	1.0	0.9	0.9	0.9	0.8	
	第三季	0.5	-2.0	-5.9	-0.4	0.4	

註：(a) 計算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時，已撇除所有自二〇〇七年起實施的相關一次性措施所造成的效應，這些措施包括公屋租金寬免和政府代繳公屋租金、差餉減免、暫停收取僱員再培訓徵款，以及住戶電費補貼。

**6.3** 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中大部分主要組成項目(尤其是食品及住屋)的按年價格升幅，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進一步回落。受惠於國際食品價格在先前見頂，加上內地通脹降溫，本地食品通脹(包括外出用膳費用)在過去數季趨於緩和，由二〇一一年第四季 8.2%的高峯逐步回落至二〇一二年第三季的 5.1%。同時，私人住屋租金的升幅亦明顯放緩，期內由 9.5%降至 6.0%，反映較早前新訂住宅租金相對回穩的效應逐步浮現。至於消費物價指數中大部分其他組成項目(例如衣履、雜項物品、交通及雜項服務)，其價格的按年升幅亦見減慢，與近月進口價格升勢放緩及本地經濟環境漸趨困難的情況大致吻合。另一方面，耐用品價格則長期維持跌勢。

**圖 6.2 : 本地及外圍通脹壓力均見緩和**



註： (\*) 名義港匯指數上升表示港元轉強；為使表達清晰，加權名義港匯指數數列以倒置顯示。

圖 6.3 (甲)：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大部分組成項目的價格升幅  
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均有所收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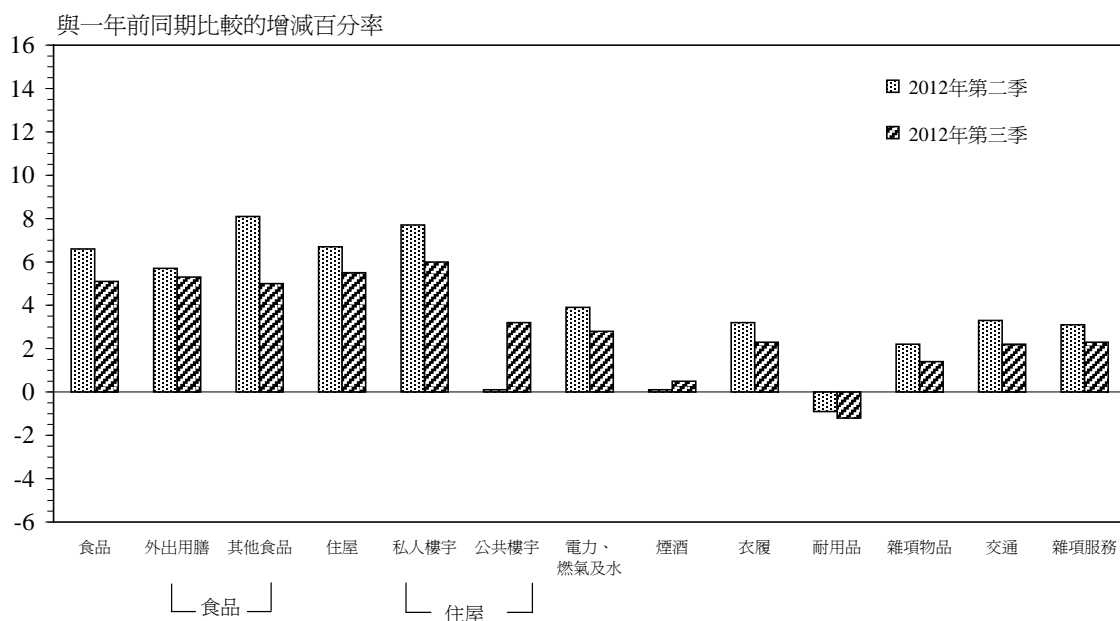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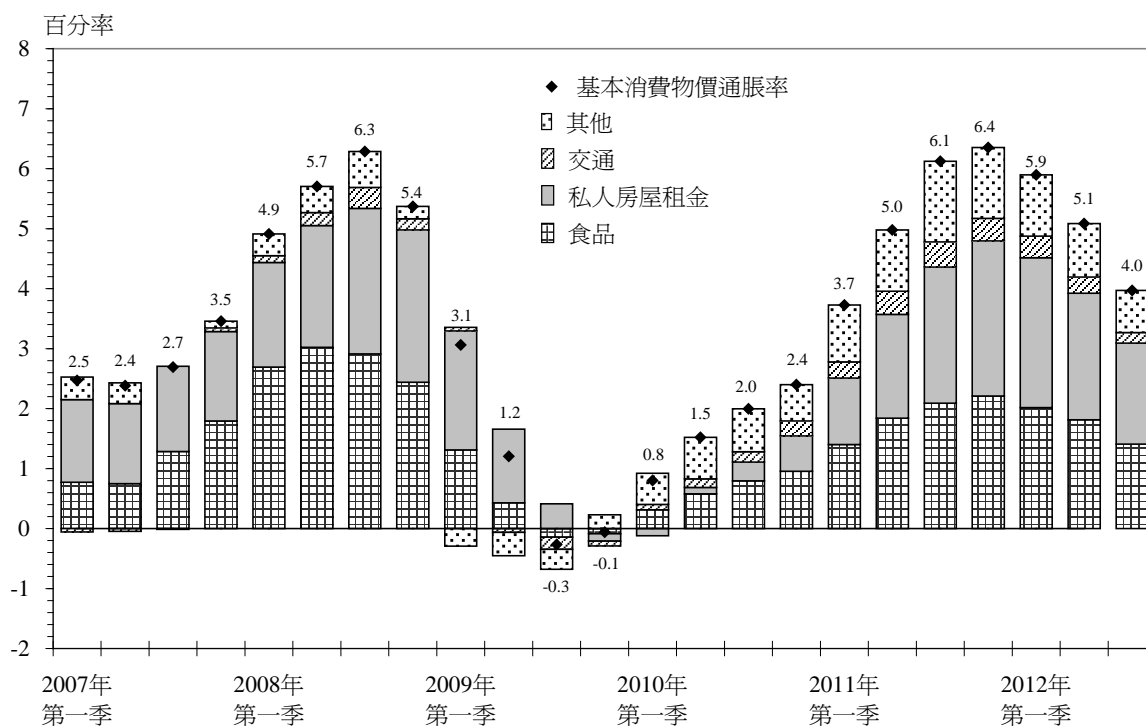


圖 6.3(乙)：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的主要組成項目



註：由二〇一〇年第四季開始，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率是根據以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為基期的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為基期的數列計算。

**表 6.2：按組成項目劃分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開支組成項目	權數(%)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食品	27.45	5.2	6.9	7.8	8.2	7.4	6.6	5.1
外出用膳	17.07	4.1	5.1	5.7	6.1	6.1	5.7	5.3
其他食品	10.38	7.0	9.8	11.3	11.5	9.4	8.1	5.0
住屋 <sup>(a)</sup>	31.66	3.8	5.9	11.0	8.4	8.1	6.4	2.8
		(3.9)	(5.9)	(7.6)	(8.4)	(8.1)	(6.7)	(5.5)
私人樓宇	27.14	4.1	6.5	8.4	9.6	9.2	7.3	5.8
		(4.1)	(6.4)	(8.3)	(9.5)	(9.1)	(7.7)	(6.0)
公共樓宇	2.05	4.0	2.7	676.7	-1.5	-1.5	-1.1	-87.8
		(3.8)	(3.9)	(2.5)	(-0.1)	(-0.1)	(0.1)	(3.2)
電力、燃氣及水	3.10	7.3	8.0	-16.1	-16.1	-17.2	-18.3	3.6
		(3.8)	(3.6)	(3.8)	(3.9)	(4.0)	(3.9)	(2.8)
煙酒	0.59	8.1	19.9	20.3	20.0	11.6	0.1	0.5
衣履	3.45	5.6	6.3	7.8	7.3	4.9	3.2	2.3
耐用品	5.27	-4.4	-4.3	-3.1	-3.1	-1.8	-0.9	-1.2
雜項物品	4.17	3.1	4.2	4.5	3.3	3.4	2.2	1.4
交通	8.44	3.3	4.7	5.0	4.5	4.4	3.3	2.2
雜項服務	15.87	3.3	2.9	4.0	3.8	2.8	3.1	2.3
		(3.4)	(2.9)	(4.0)	(3.8)	(2.8)	(3.1)	(2.3)
所有項目	100.00	3.8	5.2	6.4	5.7	5.2	4.2	3.1
		(3.7)	(5.0)	(6.1)	(6.4)	(5.9)	(5.1)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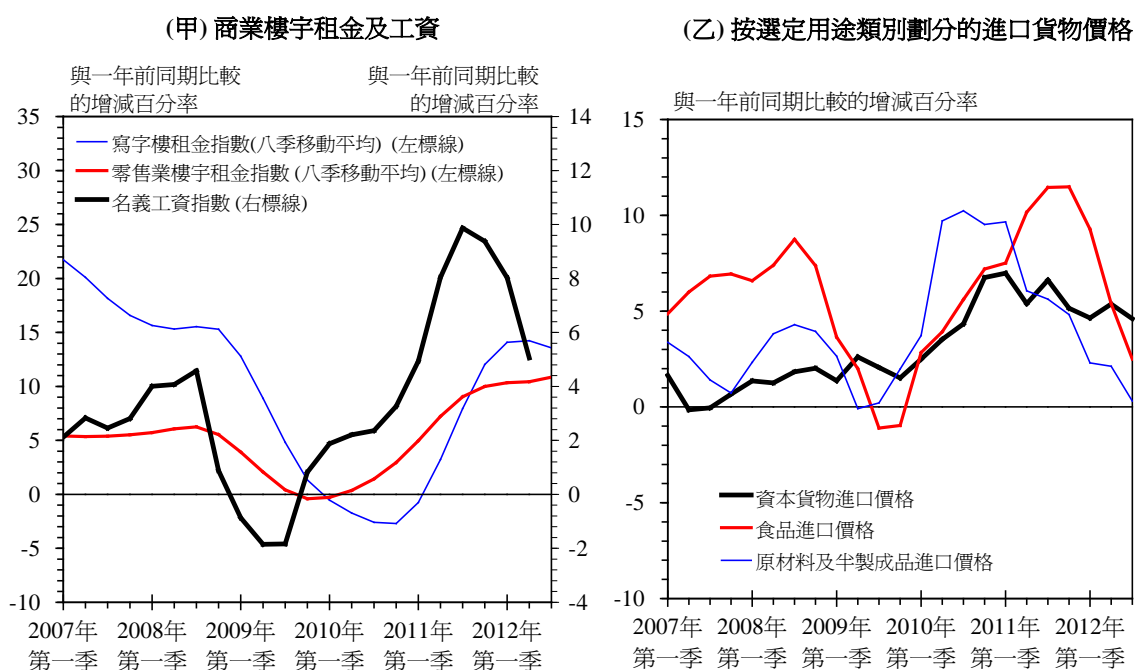
註：(a) 住屋項目包括租金、差餉、地租、維修費及其他住屋費用，但住屋項目下的私人樓宇及公共樓宇分項，在此只包括租金、差餉及地租，因此私人樓宇及公共樓宇的合計權數略小於整個住屋組成項目的權數。

(b) 括弧內數字為撇除政府一次性紓困措施效應後的基本消費物價增減率。

## 生產要素成本與進口價格

6.4 儘管勞工市場仍然接近全民就業水平，但隨着經濟放緩，工資上漲的壓力近來有所緩減。實施法定最低工資的推動效應逐漸減退，對此也有影響。商業樓宇的租金成本方面，寫字樓租金在最近數月轉趨穩定，但仍遠高於一年前同期的水平。然而，零售業樓宇的租金卻持續顯著上漲，相信是因訪港旅遊業蓬勃所致。縱使如此，由於短期營商前景挑戰重重和消費意欲轉趨審慎，租金成本上揚的壓力料會逐步緩和。

圖6.4：本地成本壓力出現緩和迹象，而進口價格升勢也較為溫和



**6.5** 外圍方面，進口價格上漲的壓力續見減退。整體進口價格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按年上升 2.3%，較上季度 3.9% 的升幅有所下降。按主要用途類別分析，食品進口價格在第三季進一步放緩，這是受惠於國際食品價格較早前回落。同時，燃料進口價格錄得溫和的按年跌幅，反映原油價格回軟。此外，原材料及消費品的進口價格在第三季錄得輕微的按年升幅，而資本貨物的進口價格升幅則較上季度稍為回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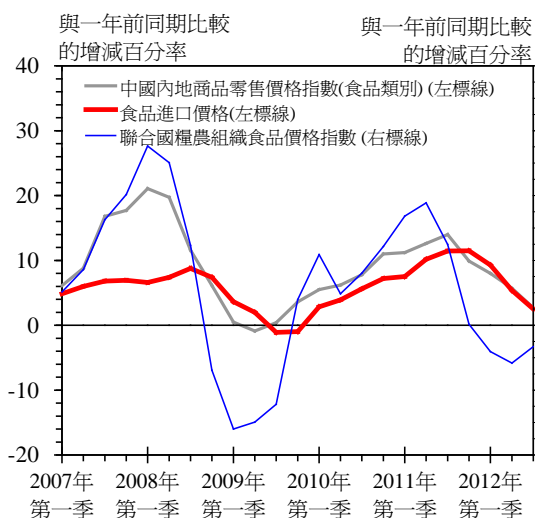
**表 6.3：按用途類別劃分的進口貨物價格**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食品	消費品	原材料及 半製成品	燃料	資本貨物	所有進口貨物
二〇一一年	全年	10.3	9.2	6.4	35.2	5.9	8.1
	上半年	8.9	8.9	7.6	33.1	6.1	8.4
	下半年	11.4	9.7	5.2	37.1	5.9	7.9
	第一季	7.5	8.0	9.7	24.8	7.0	8.9
	第二季	10.2	9.7	6.1	41.0	5.4	8.1
	第三季	11.5	10.4	5.6	42.8	6.6	8.6
	第四季	11.5	9.0	4.8	31.6	5.1	7.1
二〇一二年	上半年	7.3	5.8	2.2	8.0	5.0	4.4
	第一季	9.3	7.1	2.3	16.5	4.6	5.0
	第二季	5.4	4.7	2.1	0.8	5.4	3.9
	第三季	2.5	2.8	0.3	-2.6	4.6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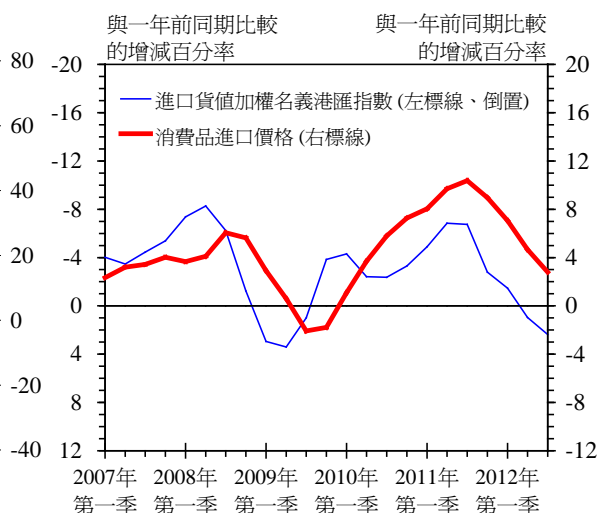


圖 6.5 : 按用途類別劃分的進口貨物價格

(甲) 國際食品價格早前下跌，  
有助紓緩進口食品通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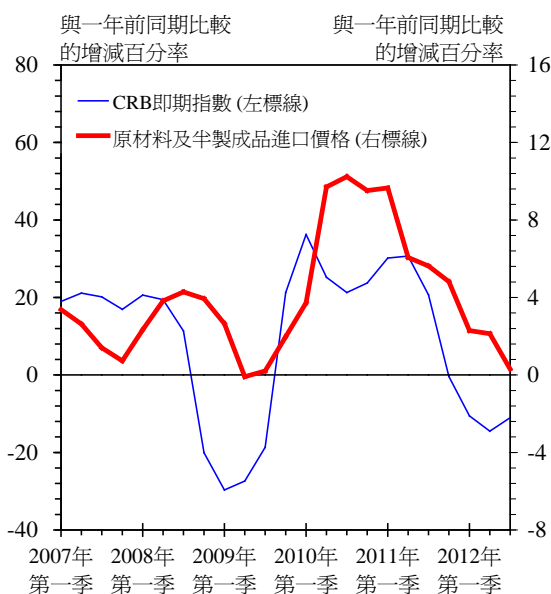


(乙) 消費品進口價格  
升幅進一步放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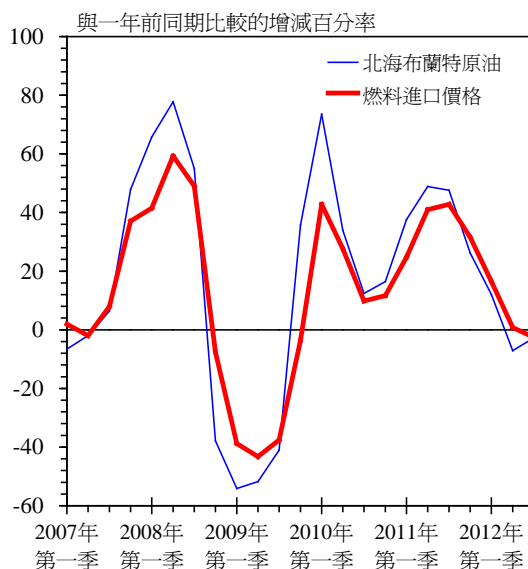


註：名義港匯指數上升表示港元轉強；為使表達清晰，加權名義港匯指數的y軸以倒置顯示。

(丙) 國際商品價格回軟，  
原材料進口價格升幅隨之放緩



(丁) 原油價格下跌，燃料  
進口價格因而錄得溫和跌幅



## 產品價格

6.6 根據生產物價指數<sup>(3)</sup>，不同行業的產品價格在二〇一二年第二季的走勢迥異。隨着原材料進口價格回落，製造業產品價格錄得輕微的按年跌幅。在服務行業中，住宿服務價格因訪港旅遊業興旺而進一步顯著攀升，儘管升幅已較先前數季為慢。速遞服務、陸路運輸和航空運輸價格的升幅則相對溫和。相反，海上運輸的價格在二〇一二年第二季按年顯著回升，部分是由於比較基數低所致。此外，在科技進步和競爭熾烈的環境下，電訊服務價格的跌勢持續。

表 6.4：本地製造業及選定服務業的生產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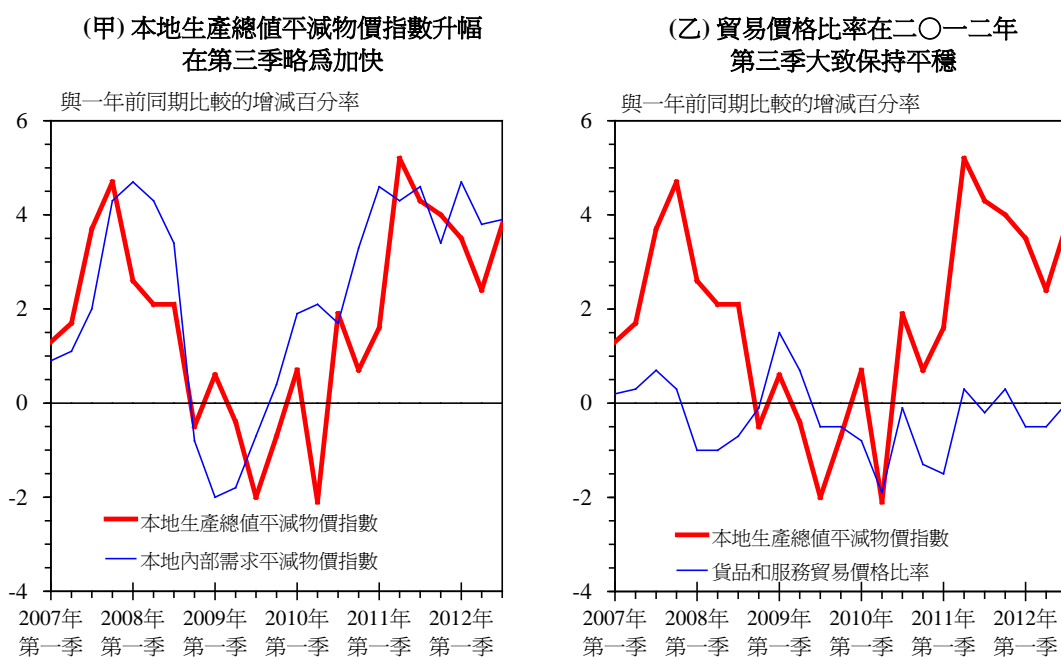
行業類別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製造業	8.3	8.2	9.0	9.5	6.6	3.6	-0.6
選定服務業 <sup>(a)</sup>							
住宿服務	13.2	12.7	13.3	12.8	13.7	12.1	8.2
陸路運輸	2.1	1.6	2.0	2.2	2.5	2.1	1.8
海上運輸	-11.6	-2.3	-12.6	-21.1	-8.9	-4.3	18.5
航空運輸	0.7	8.8	5.5	-2.1	-8.2	-3.3	1.2
電訊	-2.5	-0.6	-2.9	-2.6	-3.9	-4.4	-1.6
速遞服務	3.0	2.2	2.6	3.4	3.8	3.1	2.0

註：(a) 其他服務業的生產物價指數未能在本表提供，由於難以界定和劃分這些服務類別，以致難以計算其價格變動。這種情況以銀行及保險業尤為明顯，因為業界通常並非直接向顧客收取服務費。

##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6.7 作為量度經濟體系內整體價格變動的概括指標，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sup>(4)</sup>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錄得 3.8% 的按年升幅，而上季度則為 2.4%。在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中，貿易價格比率<sup>(5)</sup>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較去年同期大致保持平穩。在撇除對外貿易組成項目後，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在二〇一二年第三季上升 3.9%，與同期消費物價通脹率大致相若。

圖 6.6：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表 6.5：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及  
主要開支組成項目平減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u>二〇一一年</u>					<u>二〇一二年</u>		
	全年 <sup>#</sup>	第一季 <sup>#</sup>	第二季 <sup>#</sup>	第三季 <sup>#</sup>	第四季 <sup>#</sup>	第一季 <sup>#</sup>	第二季 <sup>#</sup>	第三季 <sup>+</sup>
私人消費開支	4.0	3.2	4.5	4.9	3.5	3.7	2.6	2.1
政府消費開支	4.3	1.4	4.8	5.5	5.8	5.7	5.8	5.8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 總額	4.6	8.6	3.6	3.9	2.8	6.2	6.6	8.1
整體貨物出口	7.8	7.0	8.1	8.7	7.5	6.3	5.2	1.8
貨物進口	8.2	8.9	7.8	8.9	7.6	7.2	6.2	2.2
服務輸出	7.6	7.3	7.8	8.0	7.6	5.6	4.8	2.6
服務輸入	6.2	6.1	8.1	7.0	3.8	2.3	0.5	*
本地生產總值	<b>3.8</b>	<b>1.6</b> < <b>1.3</b> >	<b>5.2</b> < <b>1.1</b> >	<b>4.3</b> < <b>1.7</b> >	<b>4.0</b> < <b>-0.1</b> >	<b>3.5</b> < <b>0.7</b> >	<b>2.4</b> < <b>0.1</b> >	<b>3.8</b> < <b>3.0</b> >
最後需求總額	6.7	6.3	6.9	7.3	6.2	5.6	4.7	2.6
內部需求	4.2	4.6	4.3	4.6	3.4	4.7	3.8	3.9
貨物及服務貿易價格 比率	-0.3	-1.5	0.3	-0.2	0.3	-0.5	-0.5	*

註： 這些數字根據以環比物量計算本地生產總值的數列而得出，並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修訂數字。

(+) 初步數字。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增減小於 0.05%。

註釋：

- (1) 甲類、乙類及丙類消費物價指數，乃參照住戶開支統計調查中不同住戶類別的平均開支模式而編訂。綜合計算三項指數涵蓋所有住戶的開支模式後，便得出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以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所涵蓋的住戶，開支範圍分別如下：

	涵蓋住戶	平均每月開支範圍
	約佔的比例	(二〇〇九年十月至二〇一〇年九月期間)
	(%)	(元)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50	4,500 至 18,499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30	18,500 至 32,499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10	32,500 至 65,999

以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各組成項目的權數如下：

開支 組成項目	綜合消費 物價指數	甲類消費 物價指數	乙類消費 物價指數	丙類消費 物價指數
	(%)	(%)	(%)	(%)
食品	27.45	33.68	27.16	20.87
外出用膳	17.07	19.23	17.90	13.55
其他食品	10.38	14.45	9.26	7.32
住屋	31.66	32.19	31.43	31.36
私人樓宇	27.14	24.78	28.13	28.45
公共樓宇	2.05	5.49	0.72	--
維修費及其他 住屋費用	2.47	1.92	2.58	2.91
電力、燃氣及水	3.10	4.36	2.84	2.03
煙酒	0.59	0.91	0.56	0.29
衣履	3.45	2.60	3.45	4.39
耐用品	5.27	3.73	5.73	6.39
雜項物品	4.17	3.87	4.17	4.49
交通	8.44	7.22	8.35	9.93
雜項服務	15.87	11.44	16.31	20.25
所有項目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下表載列選定經濟體消費物價通脹的按年增減百分率。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選定已發展經濟體								
美國	3.2	2.1	3.4	3.8	3.3	2.8	1.9	1.7
加拿大	2.9	2.6	3.4	3.0	2.7	2.3	1.6	1.2
歐盟	3.1	2.9	3.2	3.1	3.2	2.9	2.6	2.6
日本	-0.3	-0.5	-0.4	0.1	-0.3	0.3	0.2	-0.4
主要新興經濟體								
中國內地	5.4	5.0	5.7	6.3	4.6	3.8	2.9	1.9
俄羅斯	8.4	9.5	9.5	8.1	6.7	3.9	3.8	6.0
印度	8.9	9.0	8.9	9.2	8.4	7.2	10.1	9.8
巴西	6.6	6.1	6.6	7.1	6.7	5.8	5.0	5.2
選定亞洲經濟體								
香港	5.3	3.8	5.2	6.4	5.7	5.2	4.2	3.1
新加坡	5.2	5.2	4.7	5.5	5.5	4.9	5.3	4.2
台灣	1.4	1.3	1.6	1.3	1.4	1.3	1.7	2.9
南韓	4.0	3.8	4.0	4.3	4.0	3.0	2.4	1.6
馬來西亞	3.2	2.8	3.3	3.4	3.2	2.3	1.7	1.4
泰國	3.8	3.0	4.1	4.1	4.0	3.4	2.5	2.9
印尼	5.4	6.8	5.9	4.7	4.1	3.7	4.5	4.5
菲律賓	4.7	4.5	5.0	4.8	4.7	3.1	2.9	3.5
越南	18.7	12.8	19.4	22.5	19.8	15.9	8.6	5.6
澳門	5.8	5.0	5.2	6.2	6.7	6.3	6.6	6.0

(3) 生產物價指數專為反映本地製造商所收取的產品及服務價格的變動而編訂。生產物價是指實際交易價格，但扣除給予買方的任何折價或回扣，運輸及其他雜項費用不包括在內。

(4) 計算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的方法，是把按當時價格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除以相應的環比物量估計。同一時段的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與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動率差別可能很大。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主要涵蓋消費物價通脹，而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是從更廣泛層面量度整個經濟體系的通脹，當中計及消費、投資、進出口方面的所有價格變動。此外，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或會與最後需求總額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有顯著差距，差異視乎最後需求和進口價格走勢而定。同樣，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或會與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有顯著差距，差異視乎進口及出口價格的走勢而定。

(5) 貿易價格比率是指整體出口價格相對於進口價格的比率。

## 統計附件

	頁數
表 1. 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以當時市價計算)	108-109
表 2. 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以實質計算)	110-111
表 3. 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以當時價格計算)	112
表 4. 按經濟活動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以實質計算)	113
表 5. 按主要組成項目劃分的國際收支平衡(以當時價格計算)	114
表 6. 有形及無形貿易(以當時市價計算)	115
表 6a. 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有形及無形貿易	116
表 7. 按市場劃分的整體貨物出口(以價值計算)	117
表 8. 按來源地劃分的貨物進口(以價值計算)	118
表 9. 按用途類別劃分的留用貨物進口(以價值計算)	118
表 10. 按組成項目劃分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以當時市價計算)	119
表 10a. 按組成項目劃分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 (以當時市價計算)	120
表 11. 按來源地劃分的訪港旅客人次	121
表 12. 物業市場情況	122-123
表 13. 物業價格及租金	124-125
表 14. 貨幣總體數字	126-127
表 15. 服務行業／界別業務收益指數的增減率	128
表 16. 勞動人口特點	129
表 17. 選定主要行業的就業人數	130
表 18. 樓宇及建造工程地盤的工人數目	131
表 19. 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就業人士平均薪金指數的增減率	132
表 20. 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工資指數的增減率	133
表 21. 價格的增減率	134-135
表 22.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	136-137
表 23. 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增減率	138-139

**表 1：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以當時市價計算)**

(百萬元)

	<u>2002</u>	<u>2003</u>	<u>2004</u>	<u>2005</u>	<u>2006</u>	<u>2007</u>
私人消費開支	752,801	722,961	771,443	811,654	868,691	982,368
政府消費開支	137,979	138,147	136,354	130,566	131,837	138,967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295,076	272,127	287,360	302,152	337,153	340,356
其中：						
樓宇及建造	131,757	116,628	107,692	105,993	106,268	111,776
機器、設備及 知識產權產品	153,883	147,088	162,871	176,269	214,093	204,083
存貨增減	5,660	9,111	7,076	-4,761	-2,129	12,841
整體貨物出口 <sup>&amp;</sup>	1,562,121	1,749,089	2,027,031	2,251,744	2,467,357	2,698,850
貨物進口 <sup>&amp;</sup>	1,601,527	1,794,059	2,099,545	2,311,091	2,576,340	2,852,522
服務輸出 <sup>&amp;</sup>	349,676	363,765	431,090	496,985	566,416	664,100
服務輸入 <sup>&amp;</sup>	204,445	204,472	243,860	265,124	289,634	334,204
<b>本地生產總值</b>	<b>1,297,341</b>	<b>1,256,669</b>	<b>1,316,949</b>	<b>1,412,125</b>	<b>1,503,351</b>	<b>1,650,756</b>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元)	<i>192,367</i>	<i>186,704</i>	<i>194,140</i>	<i>207,263</i>	<i>219,240</i>	<i>238,676</i>
<b>本地居民總收入</b>	<b>1,305,731</b>	<b>1,288,895</b>	<b>1,344,927</b>	<b>1,419,589</b>	<b>1,538,864</b>	<b>1,703,567</b>
人均本地居民總收入(元)	<i>193,611</i>	<i>191,492</i>	<i>198,264</i>	<i>208,359</i>	<i>224,419</i>	<i>246,312</i>
最後需求總額	3,103,313	3,255,200	3,660,354	3,988,340	4,369,325	4,837,482
扣除轉口的最後需求總額 <sup>(a)</sup>	1,945,600	1,919,463	2,088,521	2,243,119	2,436,589	2,697,292
本地內部需求	1,191,516	1,142,346	1,202,233	1,239,611	1,335,552	1,474,532
私營機構	995,065	947,804	1,012,565	1,062,587	1,163,262	1,297,607
公營部門	196,451	194,542	189,668	177,024	172,290	176,925
外來需求	1,911,797	2,112,854	2,458,121	2,748,729	3,033,773	3,362,950

名詞的定義：

最後需求總額	=	私人消費開支+政府消費開支+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存貨增減+整體貨物出口+服務輸出
私營機構的本地內部需求	=	私人消費開支+私營機構的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存貨增減
公營部門的本地內部需求	=	政府消費開支+公營部門的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本地內部需求	=	私營機構的本地內部需求+公營部門的本地內部需求
外來需求	=	整體貨物出口+服務輸出



表 1：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以當時市價計算)(續)

(百萬元)

	2008	2009	2010 <sup>#</sup>	2011 <sup>#</sup>	2011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2012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私人消費開支	1,026,482	1,019,955	1,099,411	1,237,872	329,784	317,966	330,312	323,133
政府消費開支	148,017	152,512	157,226	167,729	42,925	46,522	43,535	46,191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350,796	339,552	387,087	435,511	116,019	114,237	122,948	135,068
其中：								
樓宇及建造	127,312	123,746	139,182	161,543	43,132	48,395	46,023	48,115
機器、設備及 知識產權產品	198,633	191,568	209,870	237,848	66,287	59,172	67,913	78,337
存貨增減	8,480	22,941	37,522	17,032	1,786	1,995	699	-8,243
整體貨物出口 <sup>&amp;</sup>	2,843,998	2,494,746	3,061,252	3,411,364	889,236	803,256	876,137	943,199
貨物進口 <sup>&amp;</sup>	3,024,089	2,702,966	3,395,057	3,848,200	1,006,184	933,411	1,027,686	1,059,267
服務輸出 <sup>&amp;</sup>	720,837	672,794	829,495	952,336	260,693	242,187	233,050	258,863
服務輸入 <sup>&amp;</sup>	367,034	340,289	399,216	438,449	116,478	109,974	105,824	115,613
<b>本地生產總值</b>	<b>1,707,487</b>	<b>1,659,245</b>	<b>1,777,720</b>	<b>1,935,195</b>	<b>517,781</b>	<b>482,778</b>	<b>473,171</b>	<b>523,331</b>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元)	245,406	237,960	253,085	273,657	--	--	--	--
<b>本地居民總收入</b>	<b>1,807,994</b>	<b>1,709,007</b>	<b>1,815,316</b>	<b>2,003,897</b>	<b>528,518</b>	<b>492,024</b>	<b>494,311</b>	<b>N.A.</b>
人均本地居民總收入(元)	259,851	245,096	258,437	283,373	--	--	--	--
最後需求總額	5,098,610	4,702,500	5,571,993	6,221,844	1,640,443	1,526,163	1,606,681	1,698,211
扣除轉口的最後需求總額 <sup>(a)</sup>	2,836,222	2,692,865	3,066,602	3,441,489	915,445	869,907	896,018	932,232
本地內部需求	1,533,775	1,534,960	1,681,246	1,858,144	490,514	480,720	497,494	496,149
私營機構	1,342,889	1,334,028	1,458,963	1,612,608	426,167	407,377	435,309	430,171
公營部門	190,886	200,932	222,283	245,536	64,347	73,343	62,185	65,978
外來需求	3,564,835	3,167,540	3,890,747	4,363,700	1,149,929	1,045,443	1,109,187	1,202,062

註： (a) 最後需求總額仍保留轉口毛利。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數字是根據《二〇〇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6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二〇一二年九月》第二節。

(--) 不適用。

N.A. 未有數字。

表 2：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  
(以實質計算)

	(%)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私人消費開支	-1.0	-1.6	7.1	3.5	6.1	8.6
政府消費開支	2.9	2.4	1.4	-2.6	0.9	3.2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3.9	1.5	3.4	4.0	7.1	3.2
其中：						
樓宇及建造	-1.3	-5.4	-10.7	-7.6	-7.1	-0.3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6.0	7.8	11.4	12.1	18.2	2.5
整體貨物出口 <sup>&amp;</sup>	8.0	14.0	14.9	10.4	9.3	7.0
貨物進口 <sup>&amp;</sup>	7.6	13.1	13.7	8.0	9.2	8.8
服務輸出 <sup>&amp;</sup>	11.0	7.4	17.9	11.6	10.0	14.3
服務輸入 <sup>&amp;</sup>	4.1	-2.7	14.6	7.6	8.4	12.1
<b>本地生產總值</b>	<b>1.7</b>	<b>3.1</b>	<b>8.7</b>	<b>7.4</b>	<b>7.0</b>	<b>6.5</b>
<b>人均本地生產總值</b>	<b>1.2</b>	<b>3.3</b>	<b>7.9</b>	<b>6.9</b>	<b>6.3</b>	<b>5.6</b>
<b>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b>	<b>1.4</b>	<b>2.5</b>	<b>4.1</b>	<b>4.3</b>	<b>6.7</b>	<b>8.2</b>
<b>人均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b>	<b>1.0</b>	<b>2.7</b>	<b>3.3</b>	<b>3.9</b>	<b>6.0</b>	<b>7.3</b>
最後需求總額	4.8	7.8	11.9	7.8	8.4	8.2
扣除轉口的最後需求總額 <sup>(a)</sup>	1.9	3.0	9.1	5.6	7.4	7.9
本地內部需求	-0.6	-0.1	5.3	2.0	6.1	7.8
私營機構	-1.0	-0.5	6.5	3.4	7.6	8.9
公營部門	2.0	1.9	-0.4	-5.7	-2.8	0.6
外來需求	8.5	12.8	15.4	10.6	9.4	8.4

- 註：
- (a) 最後需求總額仍保留轉口毛利。
  -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 數字是根據《二〇〇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6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二〇一二年九月》第二節。
  - (--) 不適用。
  - (\*) 增減小於0.05%。
  - N.A. 未有數字。

表 2：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  
(以實質計算)(續)

	(%)										
	2008	2009	2010 <sup>#</sup>	2011 <sup>#</sup>	2011	2012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過去十年 2001至 2011 <sup>#</sup>	過去五年 2006至 2011 <sup>#</sup>
私人消費開支	1.9	0.8	6.3	8.2	5.9	6.4	3.1	2.8	3.9	5.1	
政府消費開支	2.0	2.3	3.3	2.2	2.5	2.5	3.5	3.7	1.8	2.6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1.4	-3.5	7.4	7.5	9.3	12.6	5.7	8.7	2.7	3.1	
其中：											
樓宇及建造	6.8	-5.5	5.6	7.1	9.3	15.0	14.0	9.4	-2.0	2.6	
機器、設備及 知識產權產品	*	-2.2	6.1	13.0	19.2	21.6	5.5	9.8	6.0	3.7	
整體貨物出口 <sup>&amp;</sup>	1.9	-12.7	17.3	3.4	2.3	-5.2	-0.2	4.0	7.0	2.9	
貨物進口 <sup>&amp;</sup>	1.8	-9.5	18.1	4.7	4.2	-2.1	0.9	4.3	7.3	4.4	
服務輸出 <sup>&amp;</sup>	5.0	0.4	14.8	6.7	5.0	2.7	2.9	0.1	9.8	8.1	
服務輸入 <sup>&amp;</sup>	5.8	-4.7	11.1	3.5	2.7	3.7	1.6	0.9	5.8	5.4	
本地生產總值	<b>2.1</b>	<b>-2.5</b>	<b>6.8</b>	<b>4.9</b>	<b>2.8</b>	<b>0.7</b>	<b>1.2</b>	<b>1.3</b>	<b>4.5</b>	<b>3.5</b>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	<b>1.5</b>	<b>-2.7</b>	<b>6.0</b>	<b>4.2</b>	--	--	--	--	<b>4.0</b>	<b>2.9</b>	
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	<b>3.3</b>	<b>-4.6</b>	<b>3.7</b>	<b>5.8</b>	<b>4.0</b>	<b>-3.3</b>	<b>-1.4</b>	<b>N.A.</b>	<b>3.5</b>	<b>3.2</b>	
人均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	<b>2.7</b>	<b>-4.8</b>	<b>2.9</b>	<b>5.1</b>	--	--	--	--	<b>3.0</b>	<b>2.6</b>	
最後需求總額	2.2	-6.8	13.6	4.7	3.5	-0.8	1.0	3.1	6.1	4.2	
扣除轉口的最後需求總額 <sup>(a)</sup>	1.7	-2.4	10.5	5.6	4.4	2.8	2.1	2.6	5.0	4.6	
本地內部需求	1.4	0.9	7.2	6.1	5.0	5.3	2.3	3.1	3.6	4.6	
私營機構	1.2	0.4	6.7	6.1	5.0	5.2	1.9	3.0	3.9	4.6	
公營部門	3.2	4.5	10.2	5.6	5.0	5.6	5.0	4.0	1.8	4.8	
外來需求	2.5	-10.1	16.8	4.1	2.9	-3.5	0.4	3.1	7.6	4.0	

**表 3：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以當時價格計算)**

	2007		2008		2009		2010 <sup>#</sup>		2011 <sup>#</sup>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農業、漁業、採礦及採石	1,015	0.1	925	0.1	1,090	0.1	948	0.1	944	*
製造	32,365	2.0	31,506	1.9	28,714	1.8	30,410	1.7	31,095	1.6
電力、燃氣和自來水供應 及廢棄物管理	40,747	2.5	39,651	2.4	35,032	2.2	34,486	2.0	33,336	1.8
建造	40,643	2.5	48,403	3.0	50,264	3.2	56,531	3.3	64,527	3.4
服務	1,490,475	92.9	1,499,529	92.6	1,466,724	92.7	1,616,300	93.0	1,771,154	93.2
進出口貿易、批發 及零售	379,466	23.6	399,200	24.6	370,226	23.4	413,308	23.8	484,338	25.5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	48,830	3.0	53,600	3.3	48,789	3.1	56,418	3.2	68,598	3.6
運輸、倉庫、郵政 及速遞服務	119,862	7.5	98,390	6.1	99,208	6.3	137,941	7.9	119,576	6.3
資訊及通訊	51,551	3.2	49,127	3.0	47,893	3.0	55,024	3.2	63,078	3.3
金融及保險	322,644	20.1	277,112	17.1	255,900	16.2	284,203	16.3	314,446	16.5
地產、專業 及商用服務	147,339	9.2	166,086	10.3	173,903	11.0	188,476	10.8	213,864	11.2
公共行政、社會 及個人服務	262,395	16.3	278,100	17.2	288,109	18.2	296,184	17.0	310,752	16.3
樓宇業權	158,388	9.9	177,915	11.0	182,696	11.5	184,745	10.6	196,502	10.3
<b>以基本價格計算的 本地生產總值</b>	<b>1,605,245</b>	<b>100.0</b>	<b>1,620,013</b>	<b>100.0</b>	<b>1,581,824</b>	<b>100.0</b>	<b>1,738,675</b>	<b>100.0</b>	<b>1,901,056</b>	<b>100.0</b>
產品稅	64,634	--	58,233	--	54,689	--	68,707	--	69,656	--
統計差額 (%)	-1.2	--	1.7	--	1.4	--	-1.7	--	-1.8	--
<b>以當時市價計算的 本地生產總值</b>	<b>1,650,756</b>	<b>--</b>	<b>1,707,487</b>	<b>--</b>	<b>1,659,245</b>	<b>--</b>	<b>1,777,720</b>	<b>--</b>	<b>1,935,195</b>	<b>--</b>

註： 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不適用。

(\*) 小於0.05%。

表 4：按經濟活動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  
(以實質計算)

	(%)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sup>#</sup></u>	<u>2011<sup>#</sup></u>	<u>2011</u>		<u>2012</u>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農業、漁業、採礦及採石	-3.3	-4.3	-17.0	-4.6	3.9	-6.7	-1.9	-8.6	1.1	-6.3
製造	1.8	-0.8	-7.0	-8.2	3.3	0.7	0.2	-2.2	-1.6	-2.9
電力、燃氣和自來水供應 及廢棄物管理	0.8	1.4	0.7	1.5	-0.2	1.2	1.5	2.6	4.3	3.7
建造	-9.2	-1.2	8.9	-7.5	15.6	8.4	3.5	7.5	12.8	10.2
服務	6.8	7.1	2.4	-1.7	7.0	4.9	4.3	2.8	1.9	1.6
進出口貿易、批發 及零售	8.7	5.8	6.8	-9.5	16.7	7.7	4.9	6.1	0.2	1.2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	9.7	10.7	1.7	-11.3	9.5	1.3	2.5	1.1	-0.5	1.9
運輸、倉庫、郵政 及速遞服務	6.5	5.1	2.5	-5.5	6.0	7.4	7.4	5.7	4.3	-2.0
資訊及通訊	7.2	6.3	-1.2	1.3	1.5	2.8	1.9	3.0	0.7	1.8
金融及保險	16.0	16.8	-0.5	4.1	6.6	7.2	8.4	-0.5	2.8	0.5
地產、專業 及商用服務	2.2	6.6	1.4	1.6	2.5	1.9	1.9	1.5	3.5	4.6
公共行政、社會 及個人服務	0.8	2.7	1.4	3.0	2.4	3.0	3.1	2.9	2.9	3.3
樓宇業權	3.5	3.0	2.0	0.3	0.8	1.0	1.1	1.2	0.3	0.8
產品稅	7.7	24.9	-1.7	-4.8	6.3	-6.1	-4.9	-19.5	-15.8	-9.9
以二〇一〇年環比物量計算的 本地生產總值	<b>7.0</b>	<b>6.5</b>	<b>2.1</b>	<b>-2.5</b>	<b>6.8</b>	<b>4.9</b>	<b>4.3</b>	<b>2.8</b>	<b>0.7</b>	<b>1.2</b>

註：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表 5：按主要組成項目劃分的國際收支平衡  
(以當時價格計算)

(百萬元)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sup>#</sup>	2011		2012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經常賬戶 <sup>(a)</sup>	214,939	255,808	157,661	116,490	126,402	36,911	33,199	5,653	-7,831
貨物	209,509	194,753	97,611	18,372	-71,087	-4,212	-11,279	-49,392	-75,013
服務	-33,285	-21,041	26,674	78,102	148,138	38,933	38,546	51,450	50,690
初次收入	52,811	100,507	49,762	37,596	68,702	7,828	10,737	9,246	21,140
二次收入	-14,096	-18,412	-16,386	-17,580	-19,351	-5,638	-4,805	-5,651	-4,648
資本及金融賬戶 <sup>(a)</sup>	-260,392	-254,709	-144,532	-88,838	-90,389	-18,744	-16,498	14,233	31,399
資本賬戶	-680	-1,958	-3,021	-4,436	-1,899	-98	-518	-85	-947
金融賬戶	-259,711	-252,750	-141,511	-84,402	-88,490	-18,646	-15,980	14,317	32,346
非儲備性質的金融資產	-195,501	-28,774	470,987	-25,257	-1,707	-9,939	15,651	78,115	25,232
直接投資	-44,955	77,371	-28,421	-122,026	72,417	21,834	-43,172	-8,846	9,557
證券投資	-10,930	-281,141	-310,083	-442,460	4,005	-85,292	121,508	194,898	17,684
金融衍生工具	43,534	63,338	24,560	18,677	22,937	2,323	19,474	1,697	550
其他投資	-183,150	111,659	784,930	520,552	-101,066	51,196	-82,159	-109,633	-2,559
儲備資產	-64,211	-223,976	-612,498	-59,145	-86,783	-8,707	-31,630	-63,798	7,114
淨誤差及遺漏	45,452	-1,099	-13,130	-27,651	-36,013	-18,167	-16,702	-19,885	-23,568
<b>整體的國際收支</b>	<b>64,211</b>	<b>223,976</b>	<b>612,498</b>	<b>59,145</b>	<b>86,783</b>	<b>8,707</b>	<b>31,630</b>	<b>63,798</b>	<b>-7,114</b>

註： 數字已就二〇一二年九月完成的國際收支平衡統計修訂工作作出修訂。

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根據編製國際收支平衡的會計常規，經常賬戶差額的正數值顯示盈餘而負數值則顯示赤字。資本及金融賬戶差額的正數值顯示資金淨流入而負數值則顯示資金淨流出。由於對外資產的增加是屬於借方記賬而減少則屬貸方記賬，因此負數值的儲備資產顯示儲備資產的增加，而正數值則顯示減少。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表 6：有形及無形貿易  
(以當時市價計算)

(百萬元)

	2007	2008	2009	2010 <sup>#</sup>	2011 <sup>#</sup>	2011 第4季 <sup>#</sup>	2012 第1季 <sup>#</sup>	2012 第2季 <sup>#</sup>	2012 第3季 <sup>#</sup>
整體貨物出口	2,698,850	2,843,998	2,494,746	3,061,252	3,411,364	889,236	803,256	876,137	943,199
貨物進口	2,852,522	3,024,089	2,702,966	3,395,057	3,848,200	1,006,184	933,411	1,027,686	1,059,267
<b>有形貿易差額</b>	<b>-153,672</b>	<b>-180,091</b>	<b>-208,220</b>	<b>-333,805</b>	<b>-436,836</b>	<b>-116,948</b>	<b>-130,155</b>	<b>-151,549</b>	<b>-116,068</b>
	<b>&lt;-5.4&gt;</b>	<b>&lt;-6.0&gt;</b>	<b>&lt;-7.7&gt;</b>	<b>&lt;-9.8&gt;</b>	<b>&lt;-11.4&gt;</b>	<b>&lt;-11.6&gt;</b>	<b>&lt;-13.9&gt;</b>	<b>&lt;-14.7&gt;</b>	<b>&lt;-11.0&gt;</b>
服務輸出	664,100	720,837	672,794	829,495	952,336	260,693	242,187	233,050	258,863
服務輸入	334,204	367,034	340,289	399,216	438,449	116,478	109,974	105,824	115,613
<b>無形貿易差額</b>	<b>329,896</b>	<b>353,803</b>	<b>332,505</b>	<b>430,279</b>	<b>513,887</b>	<b>144,215</b>	<b>132,213</b>	<b>127,226</b>	<b>143,250</b>
	<b>(98.7)</b>	<b>(96.4)</b>	<b>(97.7)</b>	<b>(107.8)</b>	<b>(117.2)</b>	<b>(123.8)</b>	<b>(120.2)</b>	<b>(120.2)</b>	<b>(123.9)</b>
貨物出口及服務輸出	3,362,950	3,564,835	3,167,540	3,890,747	4,363,700	1,149,929	1,045,443	1,109,187	1,202,062
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	3,186,726	3,391,123	3,043,255	3,794,273	4,286,649	1,122,662	1,043,385	1,133,510	1,174,880
<b>有形及無形 貿易差額</b>	<b>176,224</b>	<b>173,712</b>	<b>124,285</b>	<b>96,474</b>	<b>77,051</b>	<b>27,267</b>	<b>2,058</b>	<b>-24,323</b>	<b>27,182</b>
	<b>&lt;5.5&gt;</b>	<b>&lt;5.1&gt;</b>	<b>&lt;4.1&gt;</b>	<b>&lt;2.5&gt;</b>	<b>&lt;1.8&gt;</b>	<b>&lt;2.4&gt;</b>	<b>&lt;0.2&gt;</b>	<b>&lt;-2.1&gt;</b>	<b>&lt;2.3&gt;</b>

註： 表內數字按本地生產總值為基礎計算及根據《二〇〇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6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二〇一二年九月》第二節。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佔貨物進口／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 > 佔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表 6a : 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有形及無形貿易

	2007	2008	2009	2010 <sup>#</sup>	2011 <sup>#</sup>	2011 第4季 <sup>#</sup>	2012 第1季 <sup>#</sup>	2012 第2季 <sup>#</sup>	2012 第3季 <sup>#</sup>
<b>以當時市價計算(百萬元)</b>									
整體貨物出口	2,574,439	2,758,181	2,448,997	3,014,300	3,411,260	908,275	808,045	870,898	955,554
貨物進口	2,364,930	2,563,428	2,351,386	2,995,928	3,482,347	919,554	857,437	945,911	977,575
<b>有形貿易差額</b>	<b>209,509</b>	<b>194,753</b>	<b>97,611</b>	<b>18,372</b>	<b>-71,087</b>	<b>-11,279</b>	<b>-49,392</b>	<b>-75,013</b>	<b>-22,021</b>
	(8.9)	(7.6)	(4.2)	(0.6)	(-2.0)	(-1.2)	(-5.8)	(-7.9)	(-2.3)
服務輸出	502,775	544,358	501,303	626,170	721,661	190,474	189,829	183,190	194,064
服務輸入	536,060	565,399	474,629	548,068	573,523	151,928	138,379	132,500	144,861
<b>無形貿易差額</b>	<b>-33,285</b>	<b>-21,041</b>	<b>26,674</b>	<b>78,102</b>	<b>148,138</b>	<b>38,546</b>	<b>51,450</b>	<b>50,690</b>	<b>49,203</b>
	(-6.2)	(-3.7)	(5.6)	(14.3)	(25.8)	(25.4)	(37.2)	(38.3)	(34.0)
貨物出口及服務輸出	3,077,214	3,302,539	2,950,300	3,640,470	4,132,921	1,098,749	997,874	1,054,088	1,149,618
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	2,900,990	3,128,827	2,826,015	3,543,996	4,055,870	1,071,482	995,816	1,078,411	1,122,436
<b>有形及無形貿易差額</b>	<b>176,224</b>	<b>173,712</b>	<b>124,285</b>	<b>96,474</b>	<b>77,051</b>	<b>27,267</b>	<b>2,058</b>	<b>-24,323</b>	<b>27,182</b>
	<6.1>	<5.6>	<4.4>	<2.7>	<1.9>	<2.5>	<0.2>	<-2.3>	<2.4>
<b>以實質計算的增減率(%)</b>									
整體貨物出口	6.9	3.2	-11.4	18.0	5.0	4.3	-4.0	1.2	4.7
貨物進口	9.9	3.7	-7.0	19.9	7.2	7.1	-0.7	2.9	6.1
服務輸出	15.9	4.9	1.7	15.4	7.2	6.2	3.9	3.5	-0.3
服務輸入	5.7	1.1	-12.8	10.0	-1.0	-0.9	0.9	-2.5	-3.1

註： 表內數字按本地生產總值為基礎計算。

為提供補充資料以分析國際貨品及服務貿易，本表內的有形及無形貿易統計數字，是採用了《二〇〇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的所有權轉移原則記錄外地加工貨品和轉手商貿活動編製而成的。有關統計數字與香港國際收支平衡統計的經常賬戶內的貨品及服務統計數字是一致的。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二〇一二年九月》第二節。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佔貨物進口／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 > 佔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表 7：按市場劃分的整體貨物出口  
(以價值計算)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1</u>		<u>2012</u>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第4季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所有市場	<b>9.2</b>	<b>5.1</b>	<b>-12.6</b>	<b>22.8</b>	<b>10.1</b>	<b>3,337,253</b>	<b>6.9</b>	<b>-1.5</b>	<b>1.9</b>	<b>3.8</b>
中國內地	13.2	4.7	-7.8	26.5	9.3	1,747,355	9.3	-2.1	3.8	11.2
美國	-0.8	-2.4	-20.6	16.4	-0.4	330,771	-2.1	-0.1	4.4	2.1
日本	-0.7	1.2	-10.0	17.2	5.9	135,155	5.2	6.2	8.4	7.5
印度	51.2	50.0	0.2	42.4	25.6	93,518	10.4	-16.4	-16.8	-20.2
德國	7.2	15.8	-15.5	1.6	10.7	89,264	2.2	-11.9	-19.4	-16.1
台灣	1.6	3.8	-0.4	25.4	24.3	85,270	17.4	-18.5	4.5	-12.9
南韓	2.0	-6.4	-13.0	24.4	14.2	61,274	3.4	-3.6	-5.9	-3.9
英國	1.7	0.7	-20.8	1.9	-3.4	58,688	-14.1	1.7	-7.9	-17.7
新加坡	3.8	9.6	-23.6	20.7	10.3	56,244	1.0	-9.4	4.6	1.1
荷蘭	8.2	2.0	-17.8	18.4	-4.1	42,302	-5.5	6.0	-1.5	-13.5
世界其他地方	11.8	9.4	-19.0	21.8	18.1	637,412	9.3	4.8	1.4	-2.3

註： 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表 8：按來源地劃分的貨物進口  
(以價值計算)**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1</u> 第4季	<u>2012</u>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b>所有來源地</b>	<b>10.3</b>	<b>5.5</b>	<b>-11.0</b>	<b>25.0</b>	<b>11.9</b>	<b>3,764,596</b>	<b>9.3</b>	<b>0.7</b>	<b>2.1</b>	<b>4.5</b>
中國內地	11.5	6.1	-11.4	22.4	10.9	1,696,807	7.0	3.0	4.1	8.5
日本	7.2	3.6	-20.6	30.4	3.4	318,601	2.1	-6.6	3.6	-1.6
新加坡	18.2	0.1	-10.4	35.9	7.2	254,556	12.9	-7.4	-3.1	3.5
台灣	5.2	-6.4	-8.5	28.0	7.2	240,916	14.9	-9.9	5.7	8.4
美國	12.3	8.6	-5.7	26.0	18.0	211,368	21.8	5.1	-6.7	-0.2
南韓	-0.2	-1.1	-12.7	29.8	12.2	149,969	11.3	-11.6	-1.1	12.1
馬來西亞	4.1	5.3	2.8	24.5	5.1	89,015	0.8	-9.5	-1.5	-6.1
印度	29.7	21.5	-9.3	36.5	20.6	86,603	6.0	3.3	-7.6	-11.9
泰國	8.1	11.1	-9.7	32.5	0.3	76,537	-25.1	-24.2	-2.5	-12.5
德國	8.1	11.2	-6.2	15.1	13.9	65,688	-0.8	-12.3	-12.6	-16.3
世界其他地方	10.5	11.4	-8.8	20.5	24.5	574,536	20.4	15.6	4.7	3.3

註： 由於進位的關係，數字加起來未必與總數相等。

**表 9：按用途類別劃分的留用貨物進口  
(以價值計算)**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1</u> 第4季	<u>2012</u>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b>整體</b>	<b>9.4</b>	<b>5.3</b>	<b>-10.8</b>	<b>27.3</b>	<b>17.3</b>	<b>1,026,078</b>	<b>15.6</b>	<b>5.4</b>	<b>1.5</b>	<b>6.0</b>
食品	12.9	19.7	9.9	17.0	18.8	109,291	17.4	14.2	7.5	-3.0
消費品	11.4	9.0	-14.0	33.8	36.0	250,466	14.7	21.8	0.6	-5.0
原料及半製成品	17.7	-4.5	-6.4	32.3	0.2	327,620	-4.5	-24.7	-5.7	5.8
燃料	20.1	26.6	-18.4	33.8	21.9	141,639	24.3	9.0	-3.6	-7.5
資本貨物	-8.3	2.5	-18.7	12.9	27.3	196,972	49.5	42.0	14.8	31.8

註： 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表 10：按組成項目劃分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  
(以當時市價計算)**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sup>#</sup></u>	<u>2011<sup>#</sup></u>	<u>2011</u> 第4季 <sup>#</sup>	<u>2012</u>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b>服務輸出</b>	<b>17.2</b>	<b>8.5</b>	<b>-6.7</b>	<b>23.3</b>	<b>14.8</b>	<b>952,336</b>	<b>12.9</b>	<b>8.5</b>	<b>7.8</b>	<b>2.7</b>
運輸	14.5	12.5	-18.6	26.3	10.0	255,152	8.2	5.5	2.6	-2.8
旅遊	18.7	11.1	6.7	35.6	25.0	215,507	32.1	18.7	19.7	9.5
與貿易有關的服務	11.6	8.5	-4.3	18.0	12.6	274,613	9.3	4.5	5.1	3.0
其他服務	28.3	1.8	-3.1	16.7	14.3	207,064	5.3	6.9	6.3	2.2
<b>服務輸入</b>	<b>15.4</b>	<b>9.8</b>	<b>-7.3</b>	<b>17.3</b>	<b>9.8</b>	<b>438,449</b>	<b>6.6</b>	<b>6.0</b>	<b>2.1</b>	<b>0.9</b>
運輸	19.3	13.0	-21.6	20.7	10.2	134,357	6.6	6.3	-2.5	-4.6
旅遊	7.6	6.8	-3.1	12.0	9.6	149,083	7.0	8.6	5.5	7.1
與貿易有關的服務	15.9	10.6	0.5	21.6	12.3	36,855	6.6	5.0	2.5	1.5
其他服務	22.7	9.5	5.7	19.5	9.0	118,154	6.0	3.0	3.3	-1.1
<b>服務輸出淨值</b>	<b>19.2</b>	<b>7.2</b>	<b>-6.0</b>	<b>29.4</b>	<b>19.4</b>	<b>513,887</b>	<b>18.6</b>	<b>10.6</b>	<b>13.0</b>	<b>4.2</b>

註： 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數字是根據《二〇〇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10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二〇一二年九月》第二節。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表 10a : 按組成項目劃分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  
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 (以當時市價計算)**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sup>#</sup></u>	<u>2011<sup>#</sup></u>	<u>2011</u> 第4季 <sup>#</sup>	<u>2012</u>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b>服務輸出</b>	<b>18.9</b>	<b>8.3</b>	<b>-7.9</b>	<b>24.9</b>	<b>15.3</b>	<b>721,661</b>	<b>14.0</b>	<b>9.6</b>	<b>8.5</b>	<b>2.6</b>
運輸	14.5	12.5	-18.6	26.3	10.0	255,152	8.2	5.5	2.6	-2.8
旅遊	18.7	11.1	6.7	35.6	25.0	215,507	32.1	18.7	19.7	9.5
其他服務	23.9	2.4	-4.6	16.4	13.2	251,002	5.3	6.5	6.1	2.4
<b>服務輸入</b>	<b>8.3</b>	<b>5.5</b>	<b>-16.1</b>	<b>15.5</b>	<b>4.6</b>	<b>573,523</b>	<b>2.3</b>	<b>2.4</b>	<b>-2.7</b>	<b>-3.6</b>
運輸	19.3	13.0	-21.6	20.7	10.2	134,357	6.6	6.3	-2.5	-4.6
旅遊	7.6	6.8	-3.1	12.0	9.6	149,083	7.0	8.6	5.5	7.1
其他服務	5.0	2.1	-19.0	15.1	*	290,083	-1.4	-2.4	-7.5	-8.8

註： 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為提供補充資料以分析國際貨品及服務貿易，本表內的服務輸出及輸入統計數字，是採用了《二〇〇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的所有權轉移原則記錄外地加工貨品和轉手商貿活動編製而成的。有關統計數字與香港國際收支平衡統計的經常賬戶內的貨品及服務統計數字是一致的。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二〇一二年九月》第二節。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增減小於0.05%。

表 11：按來源地劃分的訪港旅客人次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1</u> 第4季	第1季	<u>2012</u> 第2季	第3季
<u>(以千人次計)</u>									
所有來源地	<b>28 169.3</b>	<b>29 506.6</b>	<b>29 590.7</b>	<b>36 030.3</b>	<b>41 921.3</b>	<b>11 497.9</b>	<b>11 222.7</b>	<b>11 100.0</b>	<b>13 053.6</b>
中國內地	15 485.8	16 862.0	17 956.7	22 684.4	28 100.1	7 716.2	7 895.5	7 687.3	9 743.8
南亞及東南亞	2 888.1	2 936.2	2 885.2	3 500.9	3 751.1	1 076.2	816.0	984.9	804.2
台灣	2 238.7	2 240.5	2 009.6	2 164.8	2 148.7	509.1	495.7	497.8	570.0
歐洲	1 772.2	1 711.4	1 610.5	1 757.8	1 801.3	521.7	483.4	443.1	406.7
日本	1 324.3	1 324.8	1 204.5	1 316.6	1 283.7	353.6	344.1	304.8	346.6
美國	1 230.9	1 146.4	1 070.1	1 171.4	1 212.3	341.8	284.2	315.3	270.5
其他地方	3 229.2	3 285.3	2 854.0	3 434.5	3 623.9	979.3	903.8	866.7	912.0
<u>(與一年前比較增減%)</u>									
所有來源地	<b>11.6</b>	<b>4.7</b>	<b>0.3</b>	<b>21.8</b>	<b>16.4</b>	<b>16.7</b>	<b>15.6</b>	<b>15.3</b>	<b>17.7</b>
中國內地	13.9	8.9	6.5	26.3	23.9	24.7	21.1	24.5	26.8
南亞及東南亞	8.6	1.7	-1.7	21.3	7.1	6.5	5.1	-2.6	-9.4
台灣	2.8	0.1	-10.3	7.7	-0.7	-3.2	-2.3	-8.9	-2.7
歐洲	14.5	-3.4	-5.9	9.1	2.5	1.9	9.4	4.2	-1.4
日本	1.0	*	-9.1	9.3	-2.5	5.9	5.3	12.0	4.7
美國	6.2	-6.9	-6.7	9.5	3.5	5.0	1.7	1.2	-3.3
其他地方	15.1	1.7	-13.1	20.3	5.5	2.3	5.6	-1.5	0.3

註： 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 增減小於0.05%。

表 12：物業市場情況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b>私營機構樓宇建成量</b>							
<b>(以內部樓面面積(千平方米)計)</b>							
住宅物業 <sup>(a)</sup> (單位數目)	31 052	26 397	26 036	17 321	16 579	10 471	8 776
商業樓宇	304	417	371	145	291	368	390
其中：							
寫字樓	166	299	279	34	108	320	341
其他商業樓宇 <sup>(b)</sup>	138	118	91	111	183	48	49
工業樓宇 <sup>(c)</sup>	29	15	1	17	27	16	78
其中：							
工貿大廈	0	15	0	4	0	0	4
傳統分層工廠大廈	3	0	1	0	0	16	70
貨倉 <sup>(d)</sup>	27	0	0	13	27	0	4
<b>公共房屋生產量</b>							
<b>(單位數目)</b>							
公營租住單位 <sup>(e)</sup>	20 154	13 705	20 614	24 691	4 430	4 795	22 759
受資助出售單位 <sup>(e)</sup>	1 072	320	0	0	0	2 010	2 200
<b>附連施工同意書的私營機構建築圖則</b>							
<b>(以樓面可用面積(千平方米)計)</b>							
住宅物業	790.0	1 038.4	530.0	550.7	706.7	900.0	530.0
商業樓宇	365.3	200.0	161.3	481.9	468.4	327.5	147.7
工業樓宇 <sup>(f)</sup>	107.1	0.8	16.4	35.1	23.9	103.5	106.6
其他物業	109.3	444.2	407.1	408.0	199.2	207.7	212.8
總數	1 371.8	1 683.3	1 114.8	1 475.8	1 398.2	1 538.6	997.1
<b>物業買賣合約</b>							
<b>(數目)</b>							
住宅物業 <sup>(g)</sup>	72 974	71 576	100 630	103 362	82 472	123 575	95 931
一手市場	23 088	26 498	25 694	15 994	13 986	20 123	11 046
二手市場	49 886	45 078	74 936	87 368	68 486	103 452	84 885
非住宅物業選定類別 <sup>(h)</sup>							
寫字樓	1 639	1 817	3 213	3 431	2 874	4 129	2 845
其他商業樓宇	3 167	4 142	7 833	7 143	4 402	5 490	4 149
分層工廠大廈	3 756	3 813	5 889	6 560	7 409	9 072	5 741

註： 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 (a) 二〇〇二年之前的數字包括已獲發臨時或正式佔用許可證的所有已落成住宅樓宇，以及已發合格證明書的村屋。受同意方案約束的物業發展項目，除佔用許可證外，還須具備合格證明書、轉讓同意書或批租同意書，方可把樓宇個別轉讓。二〇〇二年之後的數字不包括村屋，而二〇〇四年之後的數字亦不包括獲發臨時佔用許可證的單位。

表內住宅物業的私人住宅單位數字並不包括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居者有其屋計劃、可租可買計劃、重建置業計劃、夾心階層住屋計劃、市區改善計劃和住宅發售計劃的單位。二〇〇四年之後的數字亦包括由受資助單位轉為私人住宅的單位。

- (b) 這些數字包括零售業樓宇及其他設計或改建作商業用途的樓宇，但專作寫字樓用途的樓宇則除外。車位及香港房屋委員會和香港房屋協會所建的商業樓宇並不包括在內。
- (c) 包括工貿大廈，但不包括主要供發展商自用的特定用途工廠大廈。
- (d) 包括貨櫃碼頭及機場內的貨倉。

表 12：物業市場情況(續)

	2009	2010	2011	2011 第4季	第1季	2012 第2季	第3季
<b>私營機構樓宇建成量</b>							
(以內部樓面面積(千平方米)計)							
住宅物業 <sup>(a)</sup> (單位數目)	7 157	13 405	9 449	2 774	632	1 647	3 855
商業樓宇	235	189	197	16	62	25	36
其中：							
寫字樓	151	124	155	10	39	13	22
其他商業樓宇 <sup>(b)</sup>	84	65	42	7	23	12	13
工業樓宇 <sup>(c)</sup>	3	21	105	2	120	40	8
其中：							
工貿大廈	0	0	0	0	0	0	0
傳統分層工廠大廈	3	21	32	0	0	37	8
貨倉 <sup>(d)</sup>	0	0	73	2	120	3	0
<b>公共房屋生產量</b>							
(單位數目)							
公營租住單位 <sup>(e)</sup>	19 021	6 385	17 787	2 113	7 071	2 707	0
受資助出售單位 <sup>(e)</sup>	370	1 110	0	0	0	0	0
<b>附連施工同意書的私營機構建築圖則</b>							
(以樓面可用面積(千平方米)計)							
住宅物業	546.8	560.3	580.6	102.8	369.2	152.6	245.5
商業樓宇	178.3	156.3	133.6	34.5	125.8	21.7	28.8
工業樓宇 <sup>(f)</sup>	97.1	34.3	109.3	72.5	12.4	0.2	16.5
其他物業	253.2	459.2	232.7	55.3	43.6	67.0	223.3
總數	1 075.4	1 210.0	1 056.2	265.1	551.0	241.5	514.1
<b>物業買賣合約</b>							
(數目)							
住宅物業 <sup>(g)</sup>	115 092	135 778	84 462	13 739	18 749	22 452	21 097
一手市場	16 161	13 646	10 880	3 407	2 895	2 723	3 711
二手市場	98 931	122 132	73 582	10 332	15 854	19 729	17 386
非住宅物業選定類別 <sup>(h)</sup>							
寫字樓	2 521	3 591	3 071	403	510	849	889
其他商業樓宇	5 359	7 639	5 980	778	1 114	2 036	1 787
分層工廠大廈	5 554	8 206	7 619	1 083	1 487	2 154	2 590

註(續)：(e) 本數列為房屋委員會建屋計劃興建數量。數字涵蓋所有建屋計劃，及按實際用途計算在發售時曾更改用途的工程項目數字(包括剩餘的居者有其屋計劃項目)。此外，待售的剩餘居屋屋苑及大廈在正式售出前，不會包括在有關的興建數量中。同時，房屋協會的出租及發售住宅項目亦已計算在內。

(f) 包括設計上亦可用作寫字樓的多用途工業樓宇。

(g) 數字是在有關期間送交註冊的住宅樓宇買賣合約。這些數字一般顯示送交註冊前約四個星期內簽立的交易。住宅買賣是指已繳付印花稅的樓宇買賣合約。統計數字並不包括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的住宅買賣，有關單位轉售限制期屆滿並已繳付補價者除外。一手買賣一般指由發展商出售的單位，二手買賣指非由發展商出售的單位。

(h) 非住宅物業數字是按簽訂買賣合約的日期計算，時間上可能與把合約送交註冊的日期不同。

表 13 : 物業價格及租金

	<u>2002</u>	<u>2003</u>	<u>2004</u>	<u>2005</u>	<u>2006</u>	<u>2007</u>	<u>2008</u>
<u>(指數 (1999年=100))</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sup>(a)</sup>	69.9	61.6	78.0	92.0	92.7	103.5	120.5
寫字樓	68.4	62.5	99.3	133.0	139.3	165.5	199.0
舖位	85.0	85.5	119.3	149.3	153.5	172.5	192.2
分層工廠大廈	74.8	71.7	88.6	125.0	158.5	199.5	235.9
物業租金指數 <sup>(b)</sup> ：							
住宅	83.4	73.6	77.7	86.5	91.6	101.8	115.7
寫字樓	85.4	74.6	78.1	96.4	117.4	131.9	155.5
舖位	92.9	86.4	92.8	100.5	104.3	111.8	116.2
分層工廠大廈	82.7	74.9	77.3	82.6	91.0	100.5	109.3
<u>(增減%)</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sup>(a)</sup>	-11.2	-11.9	26.6	17.9	0.8	11.7	16.4
寫字樓	-13.1	-8.6	58.9	33.9	4.7	18.8	20.2
舖位	-2.1	0.6	39.5	25.1	2.8	12.4	11.4
分層工廠大廈	-8.8	-4.1	23.6	41.1	26.8	25.9	18.2
物業租金指數 <sup>(b)</sup> ：							
住宅	-12.6	-11.8	5.6	11.3	5.9	11.1	13.7
寫字樓	-15.4	-12.6	4.7	23.4	21.8	12.4	17.9
舖位	-6.5	-7.0	7.4	8.3	3.8	7.2	3.9
分層工廠大廈	-8.4	-9.4	3.2	6.9	10.2	10.4	8.8

註： (a) 這些數字顯示在二手市場買賣現有單位的價格變動，但不包括在一手市場出售新建成單位的價格變動。

(b) 本表顯示的所有租金指數，已按所知的優惠租賃條款作出調整，其中包括承擔翻新工程、給予免租期及豁免雜費。

住宅物業租金的變動只計算新簽租約的新訂租金，而非住宅物業租金的變動則同時包括續訂租約的修訂租金。



表 13 : 物業價格及租金(續)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1</u> 第4季	第1季	<u>2012</u>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u>(指數 (1999年=100))</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sup>(a)</sup>	121.3	150.9	182.1	182.1	185.3	202.3	211.5
寫字樓	179.8	230.4	297.9	304.4	302.1	322.9	345.0
舖位	193.1	257.2	327.4	344.2	363.2	403.5	441.2
分層工廠大廈	216.3	284.4	385.0	401.9	418.7	460.8	506.4
物業租金指數 <sup>(b)</sup> ：							
住宅	100.4	119.7	134.0	136.8	133.6	139.7	147.2
寫字樓	135.7	147.6	169.9	179.4	182.6	186.9	190.4
舖位	110.9	122.9	134.3	139.3	143.3	150.0	156.2
分層工廠大廈	99.4	108.9	118.6	122.2	125.1	131.5	135.4
<u>(與一年前比較增減%)</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sup>(a)</sup>	0.7	24.4	20.7	12.2	5.8	8.9	14.2
寫字樓	-9.6	28.1	29.3	19.9	9.2	7.2	11.5
舖位	0.5	33.2	27.3	21.0	19.2	24.3	31.3
分層工廠大廈	-8.3	31.5	35.4	27.0	20.0	19.0	26.0
物業租金指數 <sup>(b)</sup> ：							
住宅	-13.2	19.2	11.9	7.7	4.4	4.4	7.1
寫字樓	-12.7	8.8	15.1	16.3	15.3	12.1	8.9
舖位	-4.6	10.8	9.3	9.2	12.0	12.6	14.3
分層工廠大廈	-9.1	9.6	8.9	8.6	10.3	11.9	11.7

註(續)： (#) 非住宅物業的數字為臨時數字。

(+) 臨時數字。

表 14：貨幣總體數字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b>(期末計算)</b>							
港元貨幣供應 (百萬元)：							
M1	259,411	354,752	412,629	348,248	387,909	454,342	491,115
M2 <sup>(a)</sup>	1,984,049	2,107,269	2,208,591	2,329,669	2,777,679	3,281,017	3,239,857
M3 <sup>(a)</sup>	2,004,225	2,122,861	2,219,557	2,345,838	2,795,545	3,300,500	3,261,306
貨幣供應總額 (百萬元)							
M1	295,650	413,423	484,494	434,684	491,648	616,709	645,833
M2	3,518,326	3,813,442	4,166,706	4,379,057	5,054,332	6,106,348	6,268,058
M3	3,561,852	3,858,044	4,189,544	4,407,188	5,089,741	6,139,758	6,300,751
存款 (百萬元)							
港元	1,824,911	1,930,790	2,017,911	2,131,579	2,568,283	3,075,042	3,033,980
外幣	1,492,631	1,636,227	1,848,145	1,936,322	2,188,993	2,793,856	3,024,004
合計	3,317,542	3,567,018	3,866,056	4,067,901	4,757,275	5,868,898	6,057,984
貸款及墊款(百萬元)							
港元	1,615,667	1,573,079	1,666,740	1,797,350	1,917,437	2,184,705	2,354,755
外幣	460,659	462,000	488,964	514,637	550,392	776,971	930,883
合計	2,076,325	2,035,079	2,155,704	2,311,987	2,467,828	2,961,676	3,285,638
名義港匯指數 (2010年1月 =100) <sup>(b)</sup>							
貿易加權	120.2	116.4	113.6	112.6	111.1	106.3	100.7
進口加權	121.8	118.2	115.4	114.1	112.6	107.6	101.3
出口加權	118.6	114.5	111.7	110.9	109.6	104.8	100.1
<b>(增減%)</b>							
港元貨幣供應：							
M1	12.9	36.8	16.3	-15.6	11.4	17.1	8.1
M2 <sup>(a)</sup>	-0.7	6.2	4.8	5.5	19.2	18.1	-1.3
M3 <sup>(a)</sup>	-0.6	5.9	4.6	5.7	19.2	18.1	-1.2
貨幣供應總額：							
M1	14.6	39.8	17.2	-10.3	13.1	25.4	4.7
M2	-0.9	8.4	9.3	5.1	15.4	20.8	2.6
M3	-0.9	8.3	8.6	5.2	15.5	20.6	2.6
存款							
港元	-1.6	5.8	4.5	5.6	20.5	19.7	-1.3
外幣	-3.8	9.6	13.0	4.8	13.0	27.6	8.2
合計	-2.6	7.5	8.4	5.2	16.9	23.4	3.2
貸款及墊款							
港元	-1.9	-2.6	6.0	7.8	6.7	13.9	7.8
外幣	-14.3	0.3	5.8	5.3	6.9	41.2	19.8
合計	-5.0	-2.0	5.9	7.2	6.7	20.0	10.9
名義港匯指數 <sup>(b)</sup>							
貿易加權	-0.7	-3.2	-2.4	-0.9	-1.3	-4.3	-5.3
進口加權	-0.4	-3.0	-2.4	-1.1	-1.3	-4.4	-5.9
出口加權	-0.9	-3.5	-2.4	-0.7	-1.2	-4.4	-4.5

**名詞的定義：**

港元貨幣供應是指有關貨幣總體數字中的港元組成部分。

**貨幣供應總額：**

M1: 公眾手頭持有的紙幣及硬幣，再加持牌銀行客戶的活期存款。

M2: M1另加持牌銀行客戶的儲蓄及定期存款，再加持牌銀行所發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

M3: M2另加有限制牌照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的客戶存款，再加這類機構所發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

表 14：貨幣總體數字(續)

	2009	2010	2011	2011 第4季	第1季	2012 第2季	第3季
<b>(期末計算)</b>							
港元貨幣供應 (百萬元)：							
M1	671,241	730,093	794,726	794,726	803,741	809,505	862,098
M2 <sup>(a)</sup>	3,587,717	3,866,788	4,046,216	4,046,216	4,157,766	4,144,270	4,336,166
M3 <sup>(a)</sup>	3,604,843	3,878,193	4,055,404	4,055,404	4,164,459	4,150,722	4,343,359
貨幣供應總額 (百萬元)							
M1	901,819	1,017,227	1,127,320	1,127,320	1,179,311	1,216,981	1,294,493
M2	6,602,310	7,136,271	8,057,530	8,057,530	8,261,020	8,318,695	8,581,471
M3	6,626,843	7,156,260	8,081,079	8,081,079	8,279,034	8,335,293	8,600,621
存款 (百萬元)							
港元	3,373,595	3,617,183	3,740,240	3,740,240	3,822,955	3,812,138	3,985,551
外幣	3,007,445	3,245,081	3,851,020	3,851,020	3,845,838	3,893,680	3,954,523
合計	6,381,040	6,862,265	7,591,260	7,591,260	7,668,793	7,705,819	7,940,074
貸款及墊款(百萬元)							
港元	2,401,323	2,824,445	3,160,002	3,160,002	3,154,068	3,203,946	3,242,089
外幣	887,160	1,403,281	1,920,659	1,920,659	2,041,828	2,113,558	2,175,733
合計	3,288,483	4,227,726	5,080,661	5,080,661	5,195,896	5,317,504	5,417,822
名義港匯指數 (2010年1月=100) <sup>(b)</sup>							
貿易加權	101.9	99.5	94.6	94.6	94.5	95.3	95.5
進口加權	102.2	99.2	93.9	94.0	93.9	94.7	94.8
出口加權	101.6	99.8	95.4	95.3	95.2	96.0	96.4
<b>(與一年前比較增減%)</b>							
港元貨幣供應：							
M1	36.7	8.8	8.9	8.9	7.8	7.2	10.3
M2 <sup>(a)</sup>	10.7	7.8	4.6	4.6	7.5	6.2	11.0
M3 <sup>(a)</sup>	10.5	7.6	4.6	4.6	7.3	6.1	10.9
貨幣供應總額：							
M1	39.6	12.8	10.8	10.8	12.6	11.3	15.7
M2	5.3	8.1	12.9	12.9	12.0	9.1	10.5
M3	5.2	8.0	12.9	12.9	11.9	9.0	10.4
存款							
港元	11.2	7.2	3.4	3.4	6.0	5.4	10.5
外幣	-0.5	7.9	18.7	18.7	10.8	7.6	6.4
合計	5.3	7.5	10.6	10.6	8.4	6.5	8.4
貸款及墊款							
港元	2.0	17.6	11.9	11.9	7.1	5.2	3.7
外幣	-4.7	58.2	36.9	36.9	28.0	19.2	14.3
合計	0.1	28.6	20.2	20.2	14.4	10.4	7.7
名義港匯指數 <sup>(b)</sup>							
貿易加權	1.2	-2.4	-4.9	-2.8	-1.6	0.8	2.2
進口加權	0.9	-2.9	-5.3	-2.8	-1.5	1.0	2.4
出口加權	1.5	-1.8	-4.4	-2.7	-1.6	0.8	2.1

註： (a) 經調整以包括外幣調期存款。

(b) 期內平均數。

表 15 : 服務行業／界別業務收益指數的增減率

(%)

	2008	2009	2010	2011	2011		2012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第2季
<b>服務行業</b>								
進出口貿易	7.4	-13.7	19.7	8.9	3.4	4.9	-4.7	-2.8
批發	6.3	-12.6	25.0	12.7	9.1	12.7	4.2	2.7
零售	10.6	0.6	18.3	24.9	27.4	23.3	15.8	10.3
運輸	4.4	-19.9	24.5	4.4	2.4	-0.7	0.1	-0.6
當中：								
陸路運輸	2.2	-2.6	6.0	7.0	4.2	7.8	8.3	13.4
水上運輸	6.1	-24.1	20.5	0.6	-2.1	-5.7	-7.3	-8.1
航空運輸	3.5	-21.0	33.7	6.7	5.5	0.7	2.9	1.3
貨倉及倉庫	6.6	1.4	9.5	9.4	10.3	6.6	31.5	29.4
速遞	2.1	-6.1	28.3	17.3	11.2	8.8	11.4	7.8
住宿服務 <sup>(a)</sup>	3.8	-17.4	25.3	19.6	22.4	13.9	8.3	15.1
膳食服務	13.1	0.6	5.1	6.4	6.2	7.3	6.1	4.2
資訊及通訊	6.0	-3.2	4.9	8.8	7.8	8.1	9.9	8.6
當中：								
電訊	9.8	1.4	3.0	8.1	7.9	6.5	14.8	9.7
電影	-0.7	-12.6	-6.4	-5.6	-10.3	1.4	-6.1	3.9
銀行	-16.9	1.5	8.8	10.8	7.1	-1.5	9.5	10.3
金融(銀行除外)	-19.4	-10.3	16.7	-2.4	-11.8	-22.8	-0.1	-7.0
當中：								
金融市場及資產管理	-20.0	-11.7	15.3	-3.2	-13.6	-25.9	-0.8	-7.6
當中：資產管理	-5.2	-12.1	28.4	10.6	15.7	-15.2	-6.4	-11.6
保險	*	0.7	8.3	9.4	10.3	6.7	14.8	12.1
地產	-3.7	9.7	11.4	-0.9	-15.4	-9.7	6.7	2.5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	6.8	-0.5	13.9	7.3	9.3	4.3	*	-0.2
行政及支援服務	9.4	-12.4	12.3	10.2	8.6	7.7	5.9	9.0
<b>服務界別</b>								
旅遊、會議及展覽服務	10.1	3.2	30.6	20.6	18.8	26.5	19.1 <sup>+</sup>	14.0 <sup>+</sup>
電腦及資訊科技服務	5.3	-15.0	32.5	10.4	0.8	13.6	15.7	22.0

註： 政府統計處在二〇〇八年十月推行新的「香港標準行業分類2.0版」後，已採用新行業分類編製服務行業按季業務收益指數。由二〇〇九年第一季起，所有服務行業業務收益指數均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2.0版」編製，而指數基期亦已轉為二〇〇八年（即以二〇〇八年的季度平均指數定為一百）。以「香港標準行業分類2.0版」為基礎的一系列服務行業業務收益指數，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〇〇五年第一季。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臨時數字。

(\*) 增減小於0.05%。

表 16：勞動人口特點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1</u> 第4季	第1季 <sup>+</sup>	<u>2012</u>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u>(%)</u>									
勞動人口參與率	61.2	60.9	60.8	59.6	60.1	60.2	60.7	60.8	60.6
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	4.0	3.5	5.3	4.3	3.4	3.3	3.4	3.2	3.3
就業不足率	2.2	1.9	2.3	2.0	1.7	1.4	1.6	1.4	1.6
<u>(以千人計)</u>									
工作年齡人口	5 916.0	5 977.1	6 022.9	6 093.8	6 164.4	6 201.0	6 221.8	6 244.7	6 261.4
勞動人口	3 622.3	3 637.2	3 660.3	3 631.3	3 703.1	3 733.0	3 773.7	3 796.9	3 791.8
就業人數	3 476.9	3 509.1	3 467.6	3 474.1	3 576.4	3 616.9	3 649.6	3 671.4	3 658.9
失業人數	145.3	128.1	192.6	157.2	126.7	116.1	124.1	125.5	132.9
就業不足人數	79.4	67.9	83.8	72.5	63.3	52.4	58.6	54.6	59.2
<u>(與一年前比較增減%)</u>									
工作年齡人口	1.4	1.0	0.8	1.2	1.2	1.2	1.3	1.5	1.3
勞動人口	1.4	0.4	0.6	-0.8	2.0	2.3	3.2	2.6	1.8
就業人數	2.2	0.9	-1.2	0.2	2.9	2.9	3.3	3.0	1.6
失業人數	-15.0	-11.9	50.4	-18.4	-19.4	-13.8	0.1	-8.8	5.5
就業不足人數	-8.0	-14.5	23.4	-13.5	-12.7	-21.0	-10.7	-15.9	-9.3

註： (+) 臨時數字。

表 17：選定主要行業的就業人數

選定主要行業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1			2012	人數
	(增減%)					9月	12月	3月	6月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製造	-2.9	-3.5	-5.7	-4.5	-5.6	-5.2	-6.1	-6.2	-5.4	107 637
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	-5.1	-1.5	2.2	9.6	13.2	12.8	25.2	20.1	22.4	71 721
進出口貿易	0.8	-0.3	-4.4	0.9	-0.3	0.1	-1.0	-1.4	-0.6	493 889
批發	-0.3	-2.7	-2.0	1.2	*	0.5	-0.5	-1.0	0.7	64 458
零售	2.1	2.8	-0.3	3.3	4.0	4.2	2.7	2.2	2.9	259 434
餐飲服務	3.3	1.8	*	3.7	6.6	7.9	4.3	1.2	1.5	235 666
住宿服務 <sup>(a)</sup>	5.4	3.1	-1.0	1.5	5.8	7.1	4.8	10.3	7.8	36 612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2.5	3.5	1.1	1.5	2.0	2.4	2.4	2.2	2.2	166 706
資訊及通訊	2.2	3.6	-1.6	1.3	3.4	3.6	4.9	6.6	5.3	95 891
金融及保險	7.3	5.6	-0.5	4.8	6.3	7.0	5.6	5.7	2.0	206 993
地產	4.4	2.7	0.5	4.1	8.0	8.8	8.6	4.5	4.7	124 355
專業及商用服務 （清潔及同類服務除外）	4.8	3.4	0.9	2.2	4.2	5.0	4.5	4.5	3.9	255 153
清潔及同類服務	0.6	-1.7	6.7	13.7	9.5	7.2	5.0	2.4	3.9	78 151
教育	3.3	4.8	5.3	3.4	1.5	1.9	2.3	2.0	3.0	172 325
人類保健服務	5.5	5.1	3.8	3.0	4.1	4.1	4.5	4.8	4.3	100 367
住宿護理及社會工作服務	1.4	1.3	1.5	1.8	1.3	1.4	-0.5	1.4	2.1	58 832
藝術、娛樂、康樂及其他服務	1.5	1.9	0.8	5.0	2.8	3.3	1.0	-0.3	1.3	119 065
公務員 <sup>(b)</sup>	-0.4	0.1	1.1	0.5	0.7	0.8	1.2	1.5	1.2	159 217
其他 <sup>(c)</sup>	0.9	7.0	-1.0	3.1	-0.6	-2.1	-4.2	-4.8	-6.1	10 411

註：由二〇〇九年三月起，由於根據「香港標準行業分類2.0版」編製的行業分類有所改變，上述調查的涵蓋範圍擴大至包括某些行業的更多經濟活動。新加入涵蓋範圍的經濟活動涉及多個行業，計有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專業及商用服務；以及藝術、娛樂、康樂及其他服務。以「香港標準行業分類2.0版」為基礎的一系列就業人數統計數字，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〇〇〇年三月。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b)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受僱的公務員。法官、司法人員、廉政公署人員、駐香港以外地區的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在當地聘請的人員，以及其他政府僱員如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並不包括在內。

(c) 包括採礦及採石，以及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

(\*) 增減小於0.05%。

表 18：樓宇及建造工程地盤的工人數目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1</u>		<u>2012</u>	
						9月	12月	3月	6月
<b>(數目)</b>									
<b>樓宇建築地盤</b>									
私營機構	29 240	28 899	28 776	28 620	31 780	34 248	37 391	37 650	39 260
公營部門 <sup>(a)</sup>	7 767	8 136	10 277	11 463	12 335	10 947	11 177	10 810	9 612
小計	37 007	37 034	39 053	40 083	44 115	45 195	48 568	48 460	48 872
<b>土木工程地盤</b>									
私營機構	1 674	1 686	1 618	1 544	1 250	1 254	1 457	1 372	1 434
公營部門 <sup>(a)</sup>	11 504	10 703	9 831	13 714	17 270	17 279	19 370	20 810	21 415
小計	13 178	12 388	11 449	15 258	18 520	18 533	20 827	22 182	22 849
<b>合計</b>	<b>50 185</b>	<b>49 422</b>	<b>50 501</b>	<b>55 341</b>	<b>62 635</b>	<b>63 728</b>	<b>69 395</b>	<b>70 642</b>	<b>71 721</b>
<b>(與一年前比較增減%)</b>									
<b>樓宇建築地盤</b>									
私營機構	-5.7	-1.2	-0.4	-0.5	11.0	15.8	42.0	40.6	36.8
公營部門 <sup>(a)</sup>	1.6	4.7	26.3	11.5	7.6	*	-14.4	-23.2	-26.8
小計	-4.2	0.1	5.5	2.6	10.1	11.6	23.3	18.6	16.8
<b>土木工程地盤</b>									
私營機構	6.7	0.7	-4.0	-4.6	-19.0	-33.0	45.4	28.5	17.5
公營部門 <sup>(a)</sup>	-9.1	-7.0	-8.1	39.5	25.9	22.4	28.8	23.2	37.8
小計	-7.4	-6.0	-7.6	33.3	21.4	15.9	29.8	23.6	36.3
<b>合計</b>	<b>-5.1</b>	<b>-1.5</b>	<b>2.2</b>	<b>9.6</b>	<b>13.2</b>	<b>12.8</b>	<b>25.2</b>	<b>20.1</b>	<b>22.4</b>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包括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及香港機場管理局。

(\*) 增減小於0.05%。

表 19：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就業人士平均薪金指數的增減率

選定行業主類	(%)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1		2012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第2季
<b>(以名義計算)</b>									
製造	2.5	0.9	-3.5	2.6	7.2	4.9	8.0	14.0	5.8
污水處理、廢棄物管理 及污染防治活動	17.0	-8.6	2.1	-0.1	5.6	1.7	12.4	6.4	4.4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	1.8	6.3	-1.6	2.6	12.9	12.8	12.7	3.2	4.7
零售	2.6	8.1	-1.5	3.9	12.3	15.3	13.6	15.6	6.7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3.9	-0.6	-0.2	3.4	4.0	-3.1	3.1	-5.3	1.6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活動	3.9	2.6	-0.6	3.3	9.7	7.3	9.9	6.8	6.1
資訊及通訊	-2.9	6.6	0.2	2.6	7.4	7.8	10.8	9.4	7.7
金融及保險活動	9.8	9.0	-3.3	7.2	11.5	7.9	7.0	5.8	3.7
地產活動	-0.4	8.0	-2.4	1.3	11.4	12.8	18.2	14.4	5.9
專業及商業服務	4.8	3.5	0.6	2.4	2.0	7.2	5.6	6.3	6.8
社會及個人服務	1.5	3.1	1.7	-2.4	3.1	9.0	5.9	8.3	8.7
<b>調查包括的所有行業</b>	<b>4.0</b>	<b>2.6</b>	<b>0.5</b>	<b>2.4</b>	<b>7.9</b>	<b>8.3</b>	<b>9.1</b>	<b>7.2</b>	<b>6.6</b>
<b>(以實質計算)</b>									
製造	0.5	-3.3	-4.1	0.3	1.9	-1.5	2.2	8.4	1.5
污水處理、廢棄物管理 及污染防治活動	14.8	-12.3	1.5	-2.3	0.3	-4.5	6.3	1.1	0.1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	-0.2	1.9	-2.3	0.2	7.2	5.9	6.6	-1.9	0.4
零售	0.6	3.6	-2.1	1.6	6.7	8.2	7.5	9.9	2.4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1.9	-4.7	-0.8	1.1	-1.2	-9.0	-2.5	-10.0	-2.5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活動	1.8	-1.7	-1.2	1.0	4.2	0.7	4.0	1.6	1.8
資訊及通訊	-4.7	2.2	-0.4	0.3	2.0	1.2	4.8	4.0	3.3
金融及保險活動	7.7	4.6	-3.9	4.8	6.0	1.3	1.3	0.6	-0.5
地產活動	-2.3	3.5	-3.0	-1.0	5.8	5.9	11.8	8.7	1.6
專業及商業服務	2.8	-0.7	*	0.1	-3.1	0.6	-0.1	1.1	2.5
社會及個人服務	-0.5	-1.2	1.1	-4.6	-2.1	2.3	0.2	2.9	4.3
<b>調查包括的所有行業</b>	<b>1.9</b>	<b>-1.7</b>	<b>-0.1</b>	<b>0.1</b>	<b>2.5</b>	<b>1.6</b>	<b>3.2</b>	<b>1.9</b>	<b>2.3</b>

註： 實質增減率是根據就業人士實質平均薪金指數編製。該指數是以就業人士名義平均薪金指數扣除以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為基期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計算出來。

政府統計處在二〇〇八年十月推行新的「香港標準行業分類2.0版」後，已採用新行業分類編製薪金總額統計數字。由二〇〇九年第一季起，除另有註明外，所有薪金總額統計數字均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2.0版」編製。以「香港標準行業分類2.0版」為基礎的一系列薪金總額統計數字，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〇〇四年第一季。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增減小於0.05%。



表 20：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工資指數的增減率

選定行業主類	(%)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1		2012	
						9月	12月	3月	6月
<b>(以名義計算)</b>									
製造	4.3	2.6	-1.2	-1.0	6.7	7.3	10.6	7.9	3.8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sup>(a)</sup>	2.3	3.6	-1.1	2.6	7.8	9.7	8.4	7.3	4.3
當中：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	2.8	3.1	-1.2	2.7	8.3	10.3	--	7.6	--
零售	-1.7	4.9	-0.2	1.1	-0.3	-1.1	--	3.6	--
運輸	1.5	1.8	*	1.1	4.0	5.2	5.1	4.2	3.2
住宿 <sup>(b)</sup> 及膳食服務活動	1.4	3.1	-2.3	2.5	9.3	10.5	10.9	8.1	7.6
金融及保險活動 <sup>(c)</sup>	2.4	2.8	-0.5	3.0	6.7	7.5	7.0	4.3	2.6
地產租賃及保養管理	1.4	2.7	-0.4	2.6	8.6	10.6	11.6	13.5	5.3
專業及商業服務	4.8	4.9	0.8	3.4	12.6	15.6	14.7	13.1	5.7
個人服務	8.5	0.5	-0.7	3.4	9.6	12.8	13.1	12.2	9.5
<b>調查包括的所有行業</b>	<b>2.6</b>	<b>3.4</b>	<b>-0.9</b>	<b>2.4</b>	<b>8.1</b>	<b>9.9</b>	<b>9.4</b>	<b>8.0</b>	<b>5.1</b>
<b>(以實質計算)</b>									
製造	2.4	-0.1	-1.8	-3.7	1.3	2.0	5.1	3.4	0.5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sup>(a)</sup>	0.4	0.9	-1.7	-0.2	2.4	4.3	3.0	2.9	1.0
當中：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	1.0	0.4	-1.7	-0.1	2.8	4.8	--	3.2	--
零售	-3.5	2.2	-0.7	-1.6	-5.3	-6.0	--	-0.7	--
運輸	-0.4	-0.8	-0.5	-1.7	-1.2	*	-0.1	*	-0.1
住宿 <sup>(b)</sup> 及膳食服務活動	-0.4	0.4	-2.8	-0.3	3.8	5.0	5.3	3.7	4.2
金融及保險活動 <sup>(c)</sup>	0.6	0.2	-1.0	0.2	1.3	2.2	1.6	*	-0.7
地產租賃及保養管理	-0.4	0.1	-1.0	-0.2	3.1	5.2	6.0	8.8	2.0
專業及商業服務	2.9	2.2	0.3	0.6	6.9	9.9	8.9	8.5	2.4
個人服務	6.5	-2.1	-1.2	0.6	4.1	7.2	7.4	7.6	6.0
<b>調查包括的所有行業</b>	<b>0.7</b>	<b>0.7</b>	<b>-1.5</b>	<b>-0.4</b>	<b>2.7</b>	<b>4.4</b>	<b>3.9</b>	<b>3.6</b>	<b>1.7</b>

註： 實質增減率是根據實質工資指數編製。該指數是以名義工資指數扣除以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為基期的甲類消費物價指數計算出來。

政府統計處在二〇〇八年十月推行新的「香港標準行業分類2.0版」後，已採用新行業分類編製工資統計數字。由二〇〇九年三月起，除另有註明外，所有工資統計數字均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2.0版」編製。以「香港標準行業分類2.0版」為基礎的一系列工資統計數字，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〇〇四年三月。

(a) 從二〇〇九年，每年第二季及第四季工資統計調查的樣本數目將會減少，因此每年六月及十二月的詳細行業工資統計分項數字將不會提供。

(b)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c) 不包括證券、期貨及金銀經紀、交易與服務業；保險代理及保險經紀；和地產代理。

(\*) 增減小於0.05%。

(--) 不適用。

表 21：價格的增減率

(%)

	<u>2002</u>	<u>2003</u>	<u>2004</u>	<u>2005</u>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3.4	-6.0	-3.6	-0.2	-0.5	3.1	1.3	-0.4
本地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	-4.8	-4.0	-0.1	1.1	1.6	2.4	2.6	-0.8
消費物價指數 <sup>(a)</sup>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3.0	-2.6	-0.4	1.0	2.0	2.0	4.3	0.5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3.2	-2.1	*	1.1	1.7	1.3	3.6	0.4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3.1	-2.7	-0.5	1.0	2.1	2.2	4.6	0.5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2.8	-2.9	-0.9	0.8	2.2	2.7	4.7	0.6
單位價格指數：								
港產品出口	-3.3	0.2	1.5	2.2	-2.1	0.8	5.1	-0.2
轉口	-2.7	-1.5	1.1	1.2	1.1	2.4	3.8	1.2
整體貨物出口	-2.7	-1.4	1.2	1.3	1.0	2.3	3.8	1.1
貨物進口	-3.9	-0.4	2.9	2.7	2.1	2.3	4.4	-0.1
貿易價格比率指數	1.2	-1.0	-1.7	-1.4	-1.1	0.1	-0.5	1.3
所有製造業生產者價格指數 <sup>(b)</sup>	-2.7	-0.3	2.2	0.8	2.2	3.0	5.6	-1.7
投標價格指數：								
公營部門建築工程	-11.7	-0.3	-1.5	1.4	5.0	20.1	41.9	-15.9
公共房屋工程	-9.6	-10.0	3.5	7.7	11.2	19.7	30.8	-6.8

註： (a) 二〇一〇年十月以前的按年變動率是以當時所屬基期的指數數列(例如以二〇〇四至〇五年為基期的指數數列)，對比一年前相同基期的指數來計算的。

(b) 由二〇〇九年第一季起，所有製造業生產者價格指數均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2.0版」編製，而指數基期亦已轉為二〇〇八年(即以二〇〇八年的季度平均指數定為一百)。新系列指數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〇〇五年第一季。本表內二〇〇六年以前的增減率是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1.1版」的舊系列編製。這兩套系列因而不能直接比較。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增減小於0.05%。

N.A. 未有數字。

(--) 不適用。

表 21 : 價格的增減率(續)

(%)

	2010	2011	2011		2012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4季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過去十年 2001至 2011	過去五年 2006至 2011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0.3 #	3.8 #	4.0 #	3.5 #	2.4 #	3.8 #	-0.6 #	1.6 #
本地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	2.2 #	4.2 #	3.4 #	4.7 #	3.8 #	3.9 #	0.4 #	2.1 #
消費物價指數 <sup>(a)</sup>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2.4	5.3	5.7	5.2	4.2	3.1	1.1	2.9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2.7	5.6	5.3	4.6	3.7	1.9	1.1	2.7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2.3	5.2	6.0	5.5	4.5	3.7	1.1	3.0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2.1	5.1	6.0	5.4	4.4	3.4	1.1	3.0
單位價格指數：								
港產品出口	5.5	6.4	5.8	3.0	2.6	1.4	1.6	3.5
轉口	4.6	8.0	7.7	6.2	4.4	1.8	1.9	4.0
整體貨物出口	4.7	8.0	7.6	6.2	4.4	1.8	1.9	4.0
貨物進口	6.4	8.1	7.1	5.0	3.9	2.3	2.4	4.2
貿易價格比率指數	-1.7	-0.1	0.5	1.1	0.5	-0.5	-0.5	-0.2
所有製造業生產者價格指數 <sup>(b)</sup>	6.0	8.3	6.6	3.6	-0.6	N.A.	--	4.2
投標價格指數：								
公營部門建築工程	12.5	11.6	11.2	11.1	8.9	N.A.	5.2	12.5
公共房屋工程	6.7	10.1	9.1	6.9	6.2	N.A.	5.6	11.4

表 22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

		(%)							
	權數	<u>2002</u>	<u>2003</u>	<u>2004</u>	<u>2005</u>	<u>2006</u>	<u>2007</u>	<u>2008</u>	
<b>總指數</b>	<b>100.0</b>	<b>-3.0</b> (--)	<b>-2.6</b> (--)	<b>-0.4</b> (--)	<b>1.0</b> (--)	<b>2.0</b> (--)	<b>2.0</b> (2.8)	<b>4.3</b> (5.6)	
食品	27.45	-2.1	-1.5	1.0	1.8	1.7	4.3	10.1	
外出用膳	17.07	-1.5	-1.5	0.2	0.9	1.3	2.5	5.9	
食品(不包括外出用膳)	10.38	-3.1	-1.7	2.5	3.2	2.5	7.1	16.8	
住屋 <sup>(a)</sup>	31.66	-5.7	-4.8	-5.2	0.1	4.7	2.0	4.1	
私人房屋租金	27.14	-6.5	-6.3	-6.6	-0.1	5.6	4.0	6.8	
公營房屋租金	2.05	-2.7	9.1	2.5	0.2	0.1	-17.7	-27.2	
電力、燃氣及水	3.10	-7.0	1.4	11.4	4.1	2.1	-0.7	-6.5	
煙酒	0.59	2.4	0.1	*	0.4	-3.7	-1.2	0.1	
衣履	3.45	0.7	-2.7	6.4	2.0	1.0	4.1	0.8	
耐用物品	5.27	-6.3	-6.4	-2.2	-3.2	-6.4	-4.7	-2.0	
雜項物品	4.17	1.7	2.3	3.6	1.5	1.7	2.5	5.0	
交通	8.44	-0.6	-0.4	0.4	1.4	0.7	-0.1	2.5	
雜項服務	15.87	-2.3	-3.2	-0.2	1.0	1.9	1.7	0.8	

註： 二〇一〇年十月以前的按年變動率是以當時所屬基期的指數數列(例如以二〇〇四至〇五年為基期的指數數列)，對比一年前相同基期的指數來計算的。本表引述的權數與以二〇〇九至一〇年為基期的數列所載的相符。

括號內數字為撇除政府的一次性紓困措施的效應後，基本消費物價的增減率。

(a) 除「私人房屋租金」及「公營房屋租金」外，「住屋」類別還包括「管理費及其他住屋雜費」和「保養住所材料」。

(\*) 增減小於0.05%。

(--) 不適用。

表 22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續)

	權數								平均每年 增減率：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1</u>	<u>2012</u>			過去十年 2001 至 2011	過去五年 2006 至 2011
					第4季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b>總指數</b>	<b>100.0</b>	<b>0.5</b>	<b>2.4</b>	<b>5.3</b>	<b>5.7</b>	<b>5.2</b>	<b>4.2</b>	<b>3.1</b>	<b>1.1</b>	<b>2.9</b>
		<b>(1.0)</b>	<b>(1.7)</b>	<b>(5.3)</b>	<b>(6.4)</b>	<b>(5.9)</b>	<b>(5.1)</b>	<b>(4.0)</b>	<b>(-)</b>	<b>(-)</b>
食品	27.45	1.3	2.4	7.0	8.2	7.4	6.6	5.1	2.5	5.0
外出用膳	17.07	1.6	1.7	5.2	6.1	6.1	5.7	5.3	1.6	3.4
食品(不包括外出用膳)	10.38	0.9	3.5	9.9	11.5	9.4	8.1	5.0	4.0	7.5
住屋 <sup>(a)</sup>	31.66	3.7	0.4	7.2	8.4	8.1	6.4	2.8	0.5	3.5
私人房屋租金	27.14	3.6	0.9	7.2	9.6	9.2	7.3	5.8	0.7	4.5
公營房屋租金	2.05	9.5	-7.8	11.9	-1.5	-1.5	-1.1	-87.8	-3.0	-7.5
電力、燃氣及水	3.10	-25.3	43.3	-4.2	-16.1	-17.2	-18.3	3.6	0.6	-1.0
煙酒	0.59	18.7	3.4	17.1	20.0	11.6	0.1	0.5	3.5	7.3
衣履	3.45	2.7	1.8	6.8	7.3	4.9	3.2	2.3	2.3	3.2
耐用物品	5.27	-3.0	-2.7	-3.8	-3.1	-1.8	-0.9	-1.2	-4.1	-3.2
雜項物品	4.17	2.3	2.4	3.8	3.3	3.4	2.2	1.4	2.7	3.2
交通	8.44	-0.9	2.0	4.4	4.5	4.4	3.3	2.2	0.9	1.6
雜項服務	15.87	-2.1	2.0	3.5	3.8	2.8	3.1	2.3	0.3	1.1

表 23 : 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增減率

(%)

	<u>2002</u>	<u>2003</u>	<u>2004</u>	<u>2005</u>	<u>2006</u>	<u>2007</u>	<u>2008</u>
私人消費開支	-3.4	-2.4	-0.4	1.6	0.9	4.1	2.5
政府消費開支	-0.5	-2.2	-2.6	-1.7	0.1	2.2	4.4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9.9	-9.2	2.2	1.1	4.2	-2.1	1.7
整體貨物出口	-2.9	-1.8	0.9	0.6	0.3	2.2	3.4
貨物進口	-4.2	-0.9	2.9	1.9	2.1	1.7	4.1
服務輸出	-2.3	-3.1	0.5	3.3	3.6	2.5	3.4
服務輸入	0.4	2.7	4.0	1.0	0.8	3.0	3.8
<b>本地生產總值</b>	<b>-3.4</b>	<b>-6.0</b>	<b>-3.6</b>	<b>-0.2</b>	<b>-0.5</b>	<b>3.1</b>	<b>1.3</b>
最後需求總額	-3.6	-2.7	0.5	1.1	1.1	2.3	3.1
本地內部需求	-4.8	-4.0	-0.1	1.1	1.6	2.4	2.6

註：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增減小於0.05%。

表 23 : 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增減率(續)

									(%)	
	2009	2010 <sup>#</sup>	2011 <sup>#</sup>	2011		2012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過去十年 2001至 2011 <sup>#</sup>	過去五年 2006至 2011 <sup>#</sup>	
私人消費開支	-1.4	1.4	4.0	3.5	3.7	2.6	2.1	0.7	2.1	
政府消費開支	0.7	-0.2	4.3	5.8	5.7	5.8	5.8	0.4	2.3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0.3	6.1	4.6	2.8	6.2	6.6	8.1	-0.2	2.1	
整體貨物出口	0.5	4.6	7.8	7.5	6.3	5.2	1.8	1.5	3.7	
貨物進口	-1.3	6.3	8.2	7.6	7.2	6.2	2.2	2.0	3.8	
服務輸出	-7.0	7.4	7.6	7.6	5.6	4.8	2.6	1.5	2.6	
服務輸入	-2.7	5.6	6.2	3.8	2.3	0.5	*	2.5	3.1	
<b>本地生產總值</b>	<b>-0.4</b>	<b>0.3</b>	<b>3.8</b>	<b>4.0</b>	<b>3.5</b>	<b>2.4</b>	<b>3.8</b>	<b>-0.6</b>	<b>1.6</b>	
最後需求總額	-1.1	4.3	6.7	6.2	5.6	4.7	2.6	1.1	3.0	
本地內部需求	-0.8	2.2	4.2	3.4	4.7	3.8	3.9	0.4	2.1	

